

股票代碼：6016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五日 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concords.com.tw/>

一、公司發言人：邱榮澄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2)8787-1888

電子郵件信箱：eric.chiu@concorde.com.tw

代理發言人：守寧寧

職 稱：協理

電 話：(02)8787-1888

電子郵件信箱：eileen.shou@concorde.com.tw

二、公司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 公 司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地下1樓、9樓部分、10樓部分、14樓部分、15樓	(02)8787-1888
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B1	(02)8787-1888
延 平 分 公 司	臺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406號5樓	(02)2556-7222
內 湖 分 公 司	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三段174巷8號2樓	(02)2792-5858
台 北 分 公 司	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143號3樓	(02)2719-0123
永 和 分 公 司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312號2樓	(02)8668-5858
板 橋 分 公 司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一段210號3樓	(02)8961-1788
仁 愛 分 公 司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85號5樓	(02)2751-1212
石 牌 分 公 司	臺北市北投區裕民六路121號1、2樓	(02)2825-3188
新 竹 分 公 司	新竹市四維路130號2樓之1	(03)525-5678
南 崁 分 公 司	桃園市蘆竹區中正路90號3樓	(03)311-9388
台 中 分 公 司	臺中市北區中清路一段100號8樓之1	(04)2201-5988
嘉 義 分 公 司	嘉義市興業西路123號2樓	(05)285-1100
台 南 分 公 司	臺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二段154號4樓	(06)220-3371
高 雄 分 公 司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55號17樓	(07)227-6688
澎 湖 分 公 司	澎湖縣馬公市大仁街9號2樓	(06)926-8858
屏 東 分 公 司	屏東市中正路123號5樓	(08)734-9999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1段6號6樓

電話：(02)2371-1658 傳真：(02) 2371-5618

網址：<https://www.gfortune.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莊碧玉、黃秀椿

地 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 話：(02)2725-9988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concorde.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	5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轉投資關係企業.....	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辦理重整之情形.....	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	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6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7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71
肆、募資情形.....	72
一、資本及股份.....	72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7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6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7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6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6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6
伍、營運概況.....	77
一、業務內容.....	7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86
四、環保支出資訊.....	86
五、勞資關係.....	86
六、資通安全管理.....	89
七、重要契約.....	90
陸、財務概況.....	9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10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8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63
七、本公司資產負債評價項目提列方式.....	263
八、本公司避險會計處理方式.....	26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64
一、財務狀況.....	264
二、財務績效.....	264
三、現金流量.....	26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6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6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266
七、其他重要事項.....	273
捌、特別記載事項.....	27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7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7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7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76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並逐項載明.....	27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年度營業概況

回顧自 109 年底開始，新冠肺炎疫情已影響全球經貿一年有餘，至 110 年各國開始施打疫苗後，雖一度使得疫情趨緩，然而受到病毒不斷變種出現變異株 Delta 及 Omicron 之干擾，造成全球依然無法回復正常之經貿往來，使得供應鏈及能源短缺、物價上漲等問題一一浮現，但歐洲央行 (ECB)、聯準會 (Fed) 均認為當前困擾全球的高通膨率只是「暫時性現象」而未出手進行壓抑；各國央行自 109 年 3 月以來，持續的量化寬鬆貨幣政策，所創造出來的貨幣為股市帶來了巨大的資金活水，債市資金也大量的流入股市，在投資人偏好風險性資產的操作下，全球股市平均漲幅達到 17%。總結台股 110 年度表現，雖一度受到本土疫情之干擾，但因產業基本面佳及國內疫情控制得宜，整體表現優異，全年度指數上漲 3486.31 點，漲幅 23.66%，收在 18218.84 點，上市櫃股票總市值則連續三年再度創下歷史新高達 62.1 兆元；受惠於台股全年大漲逾二成，以及航運、電子族群表現亮眼，加上台股受到本土疫情之影響而全年波動劇烈，台股集中市場日均量較 109 年大增 95% 達新台幣 3914.61 億元，店頭市場(不含債券)日均量增加 63% 達新台幣 863.46 億元，雙雙創下歷史新高紀錄，集中加店頭總成交值(不含債券)達到 115.8 兆元，亦為歷史新高紀錄。

本公司 110 年全年合併營收 4,298,845 仟元，合併稅後淨利 1,390,102 仟元，每股盈餘 2.33 元。110 年底權益總計為 8,929,980 仟元，每股淨值 14.93 元。財務比率方面，流動比率 113.06%、負債比率 77.33%，公司整體財務結構穩健；在信用評等方面，110 年取得惠譽信評公司評鑑國內長期信用評等為 A- (twn)，國內短期信用評等為 F2(twn)，展望維持穩定。

110 年度經營成果概要

經紀業務方面，本公司 110 年度經紀市占率為 1.01%，融資餘額市占率為 2.1%。經紀業務以創新為核心策略，研發電子交易系統提高運算速度，領先同業推出的「飆賺」系統逐年進化更新改版，大幅縮減客戶下單交易的流程與時間，使用此功能下單客戶，交易量從 107 年 1 月「飆賺 1.0」0.12 億成長至 110 年 12 月「飆賺 4.0」105 億；同時也推出「Dr.證」行動長效智慧單與「千元存股」零股存股預約單，讓客戶投資更靈活，不需緊盯股票報價也不怕錯失好價格，搭配組織再造使營業員及客戶年輕化，持續嚴謹控管風險增加優質融資資產，提升經紀業務之競爭力。在財富管理業務方面，持續推動基金、複委託、保險及借券等四項產品服務，從傳統經紀服務朝向「存量收入」發展，增加經紀部門多元收入，經紀業務獲利 5.83 億元創下近十年新高。

自營業務方面，110 年在超低利率推升資產評價的趨勢上，自營部採取積極原則調整投資策略的彈性節奏，並積極審視評價偏低，然產業趨勢呈現觸底回升態勢的個股，並逐季檢視風險變數及部位損益變化對公司獲利的影響，採取高出低進之交易策略。強化對於庫存股票與整體持股水位之風險管理，以避免市場波動與國際政經情勢等不確定性風險之影響，透過調整暴險部位於可接受程度，使得 110 年的獲利得以穩定增加，達成公司獲利目標。

承銷業務方面，因疫情影響，海外來台業務開拓仍具一定困難度，承銷部國內 IPO 主辦

簽約延龍及遠東醫電，另國內 IPO 協辦鋒魁科技、凱銳光電、福邦證等案等已完成，興櫃輔導達航亦已於 110 年 2 月經櫃買中心審議會審查通過上櫃案；110 年承銷業務(IPO、SPO)市占率 0.63%，排名第 22 名，本公司將持續深耕台灣上市櫃(含興櫃及創櫃板)公司，提供客戶完整性的服務。

債券業務方面，110 年是債市艱難的一年，疫苗逐步普及，管制措施鬆綁，經濟回歸正常，各國央行維持超寬鬆的支持性貨幣政策必要性愈來愈小，令整體債市承壓。台債殖利率自 2 月彈升後即進入冷凍期，流動性緊縮並持續 7 個月的狹幅區間振盪，9 月隨國際債市同步走高，並在新券標售時再次向上修正，市場參與者持券信心薄弱，影響交易意願，獲利空間因而受限。

新金融商品業務方面，110 年本公司共計發行 979 檔權證，總金額為 66.65 億元，發行檔數位居同業第 12 名。本公司除了擴大權證發行規模及造市業務外，持續強化新金融商品研發與服務，並優化多種交易策略模組及商品。

康和期貨 110 年稅後獲利 97,888 仟元，110 年國內期權業績為 2,332 萬口，位居全國期貨商第 6 名，海外期貨總業績量為 170 萬口，位居全國期貨商第 6 名。海外期貨為康和期貨 110 年度重點推廣業務，陸續舉辦「喜迎金牛一路發」、「壓線金牌就是您」等促銷活動，藉由活動的推廣提供新戶開戶及舊戶交易意願，提供市場話題且支持海外期貨業務發展。

康和投顧 110 年經營策略著重於建立多元化業務發展、整合行銷及多元通路上，其中網路平台之銷售動能大幅提升，顯示康和投顧之經營策略符合數位金融時代客戶投資偏好。除持續深耕傳統境外基金總代理業務外，另建立研究團隊，對市場進行深入的調研分析；由於疫情影響及康和投顧投注相當多資源於新種業務開發及通路拓展，致使營運成本增加，令公司營運出現虧損。康和投顧 110 年度稅後虧損為 6,333 仟元。

康和保代 110 年度持續受新冠疫情影響，外訪場地與客戶意願受限及股市熱絡造成資金排擠效應，整體保費收入及首年佣金收入分別較 109 年度衰退 41%及 51%，110 年度稅後虧損為 3,257 仟元。康和保代之保險銷售模式以財富管理之通路服務為主，在 110 年 9 月正式開辦財產保險業務後，達成產、壽險雙軌行銷，滿足客戶人身保險與財物保障之需求，創造客戶與公司營運雙贏的局面。

康聯資產 110 年度稅後虧損為 10,228 仟元，未來將強化獲利動能，穩定發展現有業務。

本公司 110 年獲獎成果如下：

- 榮獲內政部頒發 110 年度績優研發替代役用人單位。
- 榮獲 109 年度國民健康署「健康職場促進標章」。
- 榮獲第 14 屆「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永續報告書金融及保險類銀獎。
- 榮獲《2021 卓越證券評比》數位金融服務獎、企業社會責任獎雙項大獎。

110 年公司合併稅後淨利達到 13.90 億元，連續第二年獲利創下歷史新高。展望民國 111 年，本公司定位為康和證券集團 ESG 元年，要將 ESG 的精神與具體作為挹注到每位員工與落實到日常生活中，並在企業內部種下 ESG 種子，109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CSR）報告書亦首度通過英國標準協會（BSI）查證。除了將持續聚焦核心事業，善用公司營運優勢創造出差異化的資產管理服務，協助客戶作出最完善的投資理財規劃外，對於各業務及各事業體之執行成果將強化監督管理，並優化風險控管，降低風險投資報酬波動對於公司損益之影響；此

外，公司各項業務發展均重視風險管理與合規遵法，以最高標準嚴格要求各部門、各子公司的主管及同仁落實。公司在數位金融服務方面，近年來積極招募專業資訊及科技人才，顯示對資訊安全、金融科技、資訊創新的重視。同時深耕金融科技實力，提供客戶更多元化且優質的產品選擇及客製化服務。展望未來，本公司在業務多元發展上，也不排除各種合作機會，透過策略合作夥伴互助互惠，共謀其利，提供投資人全方位的金融理財服務。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也重視金融專業的影響力，從公平待客、普惠金融、提升 ESG 責任投資等做起，一步步朝向推動綠色金融、友善環境、社會責任、盡職治理的 ESG 永續經營目標邁進。

康和證券集團經營方針向來秉持著「誠信、穩健、服務、永續」的經營原則，尤其誠信經營是公司營運的最大基石，在同仁的共同努力與客戶的支持下，持續穩健發展，並在同業的競爭下發展出相當規模、創造良好的成長業績，今年將延續既有優勢，以專業研發能力強化資訊系統，迎接數位化與金融科技時代來臨，提供便捷多元具競爭力的產品與服務，以成為兩岸三地優質金融服務的標竿企業為目標而持續努力。請所有股東繼續給予董事會及經營團隊支持、鼓勵，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將同心齊力為股東創造利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創造企業價值來回饋所有股東，謝謝大家！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鄭大宇



總經理

邱榮澄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七月二十五日

二、公司沿革

- | | | |
|---------|------|---------------------------------|
| 民國 79 年 | 07 月 | 本公司設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參億伍仟陸佰萬元 |
| 民國 80 年 | 11 月 | 成立債券部，積極開發店頭市場之債券業務 |
| 民國 81 年 | 10 月 | 成立台中分公司 |
| 民國 82 年 | 04 月 | 開辦有價證券之融資融券業務 |
| 民國 83 年 | 05 月 | 成立嘉義分公司 |
| | 11 月 | 成立高雄分公司 |
| 民國 84 年 | 05 月 | 為因應國際化暨拓展國外業務需要，成立香港子公司 |
| | 08 月 | 成立延平分公司 |
| 民國 85 年 | 04 月 | 成立台南分公司 |
| | 08 月 | 成立忠孝分公司 |
| | 12 月 | 本公司股票上櫃交易 |
| 民國 86 年 | 03 月 | 成立新營分公司 |
| | 04 月 | 成立萬華分公司 |
| | 05 月 | 成立海外控股公司康和證券(開曼島)有限公司以統籌海外投資 |
| | 05 月 | 成立新竹分公司 |
| | 05 月 | 成立國際業務部，籌辦兼營期貨經紀業務與籌辦發行權證業務 |
| | 07 月 | 成立內湖、永和分公司 |
| 民國 87 年 | 05 月 | 成立台中太平分公司 |
| | 06 月 | 成立苗栗分公司 |
| | 07 月 | 成立板橋分公司 |
| 民國 88 年 | 08 月 | 成立信義分公司 |
| 民國 89 年 | 05 月 | 投資成立康和期貨公司 |
| | 10 月 | 合併大元證券公司成立仁愛、三重、松山分公司 |
| | 12 月 | 成立澎湖分公司 |
| 民國 90 年 | 07 月 | 原總公司經紀部更名為台北分公司，原信義分公司更名為總公司經紀部 |
| | 09 月 | 裁撤萬華、苗栗分公司 |
| | 10 月 | 營業受讓弘太證券公司成立石牌、社子、南崁分公司 |
| 民國 91 年 | 09 月 | 增加期貨自營商業務 |
| | 12 月 | 由忠孝分公司遷址並改名為新店分公司 |
| 民國 92 年 | 03 月 | 成立資產管理中心 |
| | 04 月 | 增加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業務 |
| | 04 月 | 成立北高雄分公司 |
| 民國 92 年 | 09 月 | 投資成立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 | 12 月 | 投資成立康和期貨經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 民國 93 年 | 04 月 | 成立南科分公司 |
| 民國 94 年 | 06 月 | 成立板新分公司 |
| | 06 月 | 成立員林分公司 |
| | 11 月 | 將原社子分公司搬遷，設立城中分公司 |
| | 12 月 | 將南科分公司併入台南分公司 |
| | 12 月 | 將北高雄分公司併入高雄分公司 |
| 民國 96 年 | 11 月 | 成立財富管理部，辦理財富管理業務 |
| | 12 月 | 與 KBC 集團合資入主台陽投信 |

民國 97 年 03 月 轉投資之台陽投信更名為康和比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0 年 03 月 香港惠理集團收購 KBC 集團比利時聯合資產管理公司之康和比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並於 100 年 9 月 1 日獲金管會核准，正式更名為「惠理康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06 月 成立新莊分公司

民國 101 年 05 月 成立屏東分公司

民國 102 年 01 月 原新店分公司遷至臺北市並更名為古亭分公司

02 月 城中分公司併入延平分公司

03 月 康和期貨經理事業准許兼營期貨信託事業

09 月 康和保險代理人獲准開業

民國 103 年 03 月 康和證券取得設立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OSU)核准

08 月 營業讓與員林分公司

民國 104 年 01 月 板新分公司併入板橋分公司

12 月 康和期貨完成大陸國元期貨有限公司參股

民國 105 年 04 月 古亭分公司併入仁愛分公司；東湖分公司併入內湖分公司

05 月 台中太平分公司併入台中分公司

10 月 新莊分公司併入台北分公司

民國 106 年 02 月 新營分公司併入嘉義分公司

06 月 康和投顧總代理之瑞士寶盛基金系列更名為 GAM 基金系列，同時 GAM 醫療創新基金也經金管會核准在台銷售

08 月 完成康和證券(香港)及惠理康和投信股權出售

民國 110 年 01 月 康和期貨經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清算程序

03 月 康和證券(開曼島)有限公司完成清算程序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轉投資關係企業：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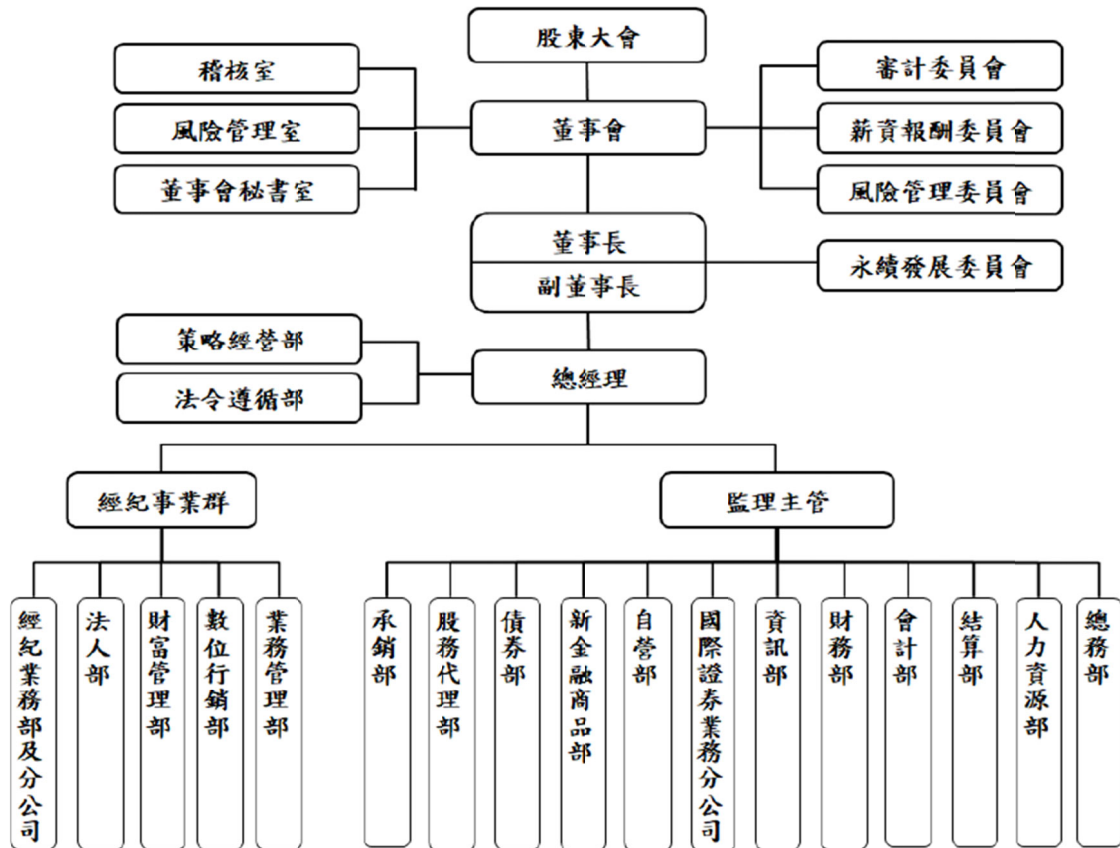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辦理重整之情形：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稽核室	◦ 秉承董事會指揮監督，執行公司內部稽核工作 ◦ 擬訂年度稽核計畫與執行 ◦ 定期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 持續追蹤內外部查核發現之內部控制制度缺失、異常事項及改善情形 ◦ 對子公司稽核管理之監督與管理 ◦ 其他有關內部稽核事項之處理
風險管理室	◦ 協助擬訂風險管理政策與辦法 ◦ 協助擬訂各部門之風險限額及分派方式 ◦ 確保董事會所核可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執行 ◦ 建制風險衡量模型、估算各類型風險之暴險值 ◦ 評估並監控風險暴險及集中程度 ◦ 檢核業務單位使用之商品定價模型與評價系統 ◦ 定期產出風險管理報表，並依流程呈報予管理階層 ◦ 辦理自有資本適足比率申報作業
董事會秘書室	◦ 辦理股東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之召開、議事及相關事務之執行 ◦ 辦理公司股務相關事務之執行 ◦ 公司治理相關業務
策略經營部	◦ 負責辦理公司短、中、長期發展方針之規劃、集團策略合作、轉投資案件評估及指定專案事項之研究等業務 ◦ 企宣媒體聯繫、公共關係、CIS 規劃 ◦ 集團政策宣達、業務評估、外部評鑑、揭露事項維護 ◦ 海外業務規劃、預算績效追蹤 ◦ 新事業體籌備
法令遵循部	◦ 建立清楚適當之法令傳達、諮詢、協調與溝通系統 ◦ 確認各項作業及管理規章均配合相關法規適時更新，使各項營運活動符合法令規定 ◦ 訂定法令遵循之評估內容與程序，並督導各單位定期自行評估執行情形 ◦ 對各單位人員施以適當合宜之法規訓練 ◦ 督導國內外分公司遵循其所在地國家之法令 ◦ 訴訟、非訟案件或法律爭議之諮詢與處理 ◦ 公司對外合約審查及修改建議 ◦ 協助業務單位對外洽談合約及法律交涉事務 ◦ 洗錢防制相關法令規範訂定及專責單位 ◦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應辦理之事項
經紀事業群	◦ 統籌本公司經紀業務、財富管理業務等各項事務，轄下包括業務管理部、經紀業務部、分公司、法人部、財富管理部及數位行銷部等
業務管理部	◦ 業務管理規章制度規劃與修訂 ◦ 建立各種金融商品行銷通路，多元商品行銷，創造多元化收入 ◦ 營運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控管與執行 ◦ 營運管理與成本分析
經紀業務部及分公司	◦ 經紀業務之推展及商品銷售

部門	主要職掌
法人部	◦ 產品整合與行銷規劃執行 ◦ 跨部門資源整合提供法人服務 ◦ 提供法人與專業投資人多元化之國際性投資商品與服務
財富管理部	◦ 客戶財富管理之專業財務顧問服務 ◦ 提供客戶資產配置及財務規劃服務 ◦ 提供專業投資人客戶多元化之國際性投資商品與服務
數位行銷部	◦ 數位平台規劃、串接及推廣 ◦ 交易系統評估規劃及建置 ◦ 行銷、廣宣等活動企劃與執行 ◦ 0800 客服中心 ◦ 數位營業員招募與培訓
承銷部	◦ 辦理國內外發行公司上市上櫃輔導及送件 ◦ 企業上市櫃後之籌資規劃及送件 ◦ 企業重整、合併、收購及分割等財務顧問業務 ◦ 有價證券之承銷及配售
股務代理部	◦ 股東及股本相關事務之管理 ◦ 股東會規劃、召開及相關作業之執行 ◦ 股務代理 ◦ 委託書徵求、受託代理及委託書事務處理
債券部	◦ 固定收益商品自營、承銷、經紀業務 ◦ 債券附條件交易業務 ◦ 可轉換公司債自營業務 ◦ 利率衍生性商品暨結構式商品相關業務
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	◦ 外幣有價證券與金融商品自營、經紀業務 ◦ 境外有價證券承銷業務 ◦ 外幣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 代理客戶辦理與證券相關之外匯業務
自營部	◦ 運用公司自有資金，從事主管機關核准自行買賣國內外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債券、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與期貨及選擇權交易等業務 ◦ 透過全球總體經濟循環、未來趨勢產業研究，由產業價值鏈解構至企業競爭力分析，從事法令已開放許可下之全球現貨與衍生性商品範圍內，進行相關交易策略發展之規劃及投資 ◦ 根據降低、分散投資組合風險原則，透過全球政經環境分析及產業研究調查，進行資產配置管理
新金融商品部	◦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發行及交易 ◦ 認購(售)權證之發行及交易 ◦ 指數股票型基金交易 ◦ 策略自營交易

部門	主要職掌
資訊部	◦ 跨部門及各關係企業資訊整合規劃、評估及支援 ◦ 系統流程再造、擬定策略方針 ◦ 資訊科技產品技術研究及引進 ◦ 應用系統規劃、設計與開發建置 ◦ 資訊、系統與網路安全規劃及控管 ◦ 電腦網路資源統籌運用及規劃 ◦ 資訊相關教育訓練規劃及執行 ◦ 軟硬體採購評估 ◦ 資訊委外作業評估規劃 ◦ 金融科技研究發展及智慧財產權開發經營
結算部	◦ 商品交易交割給付結算及相關申報作業執行 ◦ 協助新種業務開辦相關規章擬定及後台帳務流程設計與系統開發 ◦ 修訂經紀業務總授信辦法，並協助管控客戶信用交易風險 ◦ 協助分公司後檯作業規範訂定及人員管理與教育訓練 ◦ 配合泛自營單位完成客戶交易開戶事宜 ◦ 協助擬定防制洗錢打擊資恐相關法令及作業管理系統開發 ◦ 提供各商品交易所得稅資料供權責單位申報 ◦ 籌執行公司 FATCA、CRS、公職人員財產、客戶遺產查詢等相關申報作業 ◦ 客戶交易數據分析
財務部	◦ 短中長期融資計畫及短期資金調度 ◦ 金融機構額度申請、控制 ◦ 收支之出納作業、現金及有價證券之保管
會計部	◦ 會計帳務及稅務事項處理 ◦ 會計制度訂定及執行 ◦ 定期編製管理報表及財務分析報告 ◦ 公司年度預算彙編事宜 ◦ 各項財務報表之公告及上傳等作業
總務部	◦ 總、分公司各項財產設備採購、維護及管理 ◦ 總、分公司營業場所及公司辦公空間籌設規劃建置 ◦ 總、分公司總務各項費用控管、審查及建議 ◦ 總務相關管理辦法訂定與檢討 ◦ 集團各項設備維護運作及管理 ◦ 總分公司各項採購議價與檢討 ◦ 公司自有資產買賣、租賃及管理 ◦ 總公司公文收發與管理 ◦ 總、分公司證照之申請及變更作業 ◦ 公司各項重大專案配合
人力資源部	◦ 人力資源管理、策略發展與研究 ◦ 公司人事管理規章與工作規則研擬修訂 ◦ 員工招募、訓練與發展及證照管理 ◦ 員工福利與管理及工作關係之維護 ◦ 獎金制度審議、各部門獎金申請審查及發放作業 ◦ 辦理各項人事任免、異動、資遣、退休、考核及獎懲等各項作業 ◦ 按月給付員工薪資並辦理各項保險事宜 ◦ 辦理薪酬委員會之召開、議事及相關事務之執行 ◦ 辦理健康檢查及勞工健康保護四大計畫之執行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11年4月10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中洋投資 (股)公司	-	110.07.12	3 年	110.07.12	9,868,603	1.66	9,518,603	1.60	-	-	-	-	-	無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鄭大宇	男 46~50	110.07.12	3 年	092.05.30	-	-	5,013,369	0.82	206,240	0.03	-	-	Fairleigh Dickinson University 實管碩士 康和期貨(股)公司董事長	康和期貨(股)公司董事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股權投資協會理事 證券公會研究發展委員會副召集人 證券公會教育訓練委員會召集人	董事	鄭國華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中洋投資 (股)公司	-	110.07.12	3 年	110.07.12	9,868,603	1.66	9,518,603	1.60	-	-	-	-	-	無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張進德	男 71~75	110.07.12	3 年	098.06.19 (註1)	-	-	0	0	0	0	0	0	美國聯邦國際大學會計博士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所長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理事 文化大學會計系主任 朝陽科技大學管理學院院 長、講座教授 亞洲大學會計與資訊學系 講座教授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獨立 董事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兼任教授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台灣營建仲裁 協會仲裁人 財團法人企業大學文教基金會董 事長 財團法人國立中正大學學術基金 會董事 藥華醫藥(股)公司獨立董事 華華電線電纜(股)公司獨立董事 日高工程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冠寶國際諮詢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中洋投資 (股)公司	-	110.07.12	3 年	110.07.12	9,868,603	1.66	9,518,603	1.60	-	-	-	-	-	無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李進生	男 56~60	110.07.12	3 年	104.06.12	-	-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 究所(財務)博士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暨 金融研究所副教授兼所長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所兼 任教授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所副 教授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獨 立董事	銘傳大學金融科技學院院長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教授 奇岩鐵能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亞昂創意行銷(股)公司監察人 宏寶實業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永琦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 極緻形象(股)公司監察人 品堡建設(股)公司董事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士凱投資 (股)公司	-	110.07.12	3 年	110.07.12	8,441,281	1.42	8,441,281	1.42	-	-	-	-	-	無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陳瓊玲	女 66~70	110.07.12	3 年	110.04.07	-	-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統計系 皇昌營造(股)公司副總經理	皇昌營造(股)公司董事 和昌國際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嘉宜(股)公司	-	110.07.12	3 年	101.06.22	973,015	0.16	973,015	0.16	-	-	-	-	-	無	-	-	-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蔡松坡	男 71~75	110.07.12	3 年	101.06.22	-	-	0	0	0	0	0	0	大同商專保險科 明怡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明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衛錦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 泰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 信光有限公司董事長 勝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明怡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明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實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東弘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弘元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敬華飯店(股)公司董事長 康和皇家生活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全惠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日冠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嘉宜(股)公司董事長 惠敏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康聯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資善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三花英實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德業投資 (股)公司	-	110.07.12	3 年	101.06.22	164,137	0.03	164,137	0.03	-	-	-	-	-	無	-	-	-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楊明旺	男 66~70	110.07.12	3 年	106.01.03	-	-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財稅系 元大金控(股)公司行政長	和怡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德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德展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元龍建設開發 (股)公司	-	110.07.12	3 年	104.06.12	875,405	0.15	875,405	0.15	-	-	-	-	-	無	-	-	-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馬佩君	女 41~45	110.07.12	3 年	089.12.12	-	-	0	0	0	0	0	0	CARNEGIE MELLON UNIVERSITY ECONOMICS 泰豐輪胎(股)公司董事	樂活社會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元龍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 大天投資(股)公司董事 大元建設(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中華文化基金會董事 社團法人台灣樂活服務發展協會 董事 重騰資產管理(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太明開發 (股)公司	-	110.07.12	3 年	110.07.12	20,629,881	3.78	21,475,881	3.61	-	-	-	-	-	無	-	-	-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鄭國華(註 2)	男 76~80	110.07.12	3 年	109.03.10	-	-	0	0	3,594,902	0.60	0	0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系 康聯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財團法人鄭俊生社會福利慈善 業基金會董事長 康聯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	鄭大宇	父子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台灣大學法律學系 新光實業(股)公司執行副總 新光紡織(股)公司執行副總 日泉機械工業(股)公司董 事長 中華航空(股)公司董事 華經資訊企業(股)公司董事 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獨 立董事 國票綜合證券(股)公司獨 立董事召集人 國票光電(股)公司董事 國票華頓證券投資信託 (股)公司監察人 街口證券投資信託(股)公 司監察人	中華生物科技董事長 財團法人康寧醫院董事 日高工程實業(股)公司董事 華肝基因(股)公司監察人 大華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耀仁	男 66~70	110.07.12	3 年	107.06.08	0	0	0	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 台北市政府國宅處工務員 寶固營造(股)公司總經理 台北市中興扶輪社前社長 翔聯企業(股)公司主任技師	允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京富翔營造(股)公司主任技師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添昌	男 71~75	110.07.12	3 年	109.06.05	0	0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 碩士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董事長 中華民國信託商業同業 公會理事 兆豐證券(股)公司獨立董事 兆豐銀行常務獨立董事 彰化師範大學企管系兼任 教授	禾聯碩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秀惠	女 51~55	110.07.12	3 年	109.06.05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研究所 博士 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 究所碩士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碩士 台中市政府法律顧問 朝陽科技大學商法兼任 講師 亞洲大學證券交易法、金融 法規兼任講師	聖達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詠律科思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 工業園區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委員 台中市選舉委員會委員 財政部關務署台中關性別平等暨 性騷擾調查小組委員	無	無	無

註 1：張進德曾於 98.06.19~108.12.31 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於 110.07.12 當選為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 2：法人董事大明開發(股)公司於 110.08.01 將代表人由鄭國華變更為李壯源。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中洋投資(股)公司	太明開發(股)公司 34.71%、太洋開發(股)公司 28.71%、康和開發(股)公司 24.09%、中康投資(股)公司 10.67%、蘇慧芬 1.73%、吳瓊煒 0.09%
士凱投資(股)公司	陳瓊珠 51.43%、鄭大成 47.71%、陳怡萍 0.86%
嘉宜(股)公司	蔡岳林 4%、蔡松坡 9.28%、蔡岳全 4%、黃昱蓁 9.43%、黃昱博 9.43%、黃昱樺 9.43%、Roger Huang 9.86%、于書婷 1.70%
德業投資(股)公司	黃之琳 37.125%、張佩瑤 25%、德之威企業(股)公司 19.5%、德展投資(股)公司 12.075%、陳紫娥 6.3%
元瀧建設開發(股)公司	馬瑞辰 42%、馬佩君 34%、蕭祥玲 24%
太明開發(股)公司	張蓓麗 64.19%、鄭大宇 17.24%、蘇慧芬 9.72%、鄭英華 5.43%、太洋開發(股)公司 2.86%、吳瓊煒 0.14%、張怡 0.14%、何啟瑞 0.14%、林清連 0.14%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年3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太洋開發(股)公司	張蓓麗 28.09%、蘇慧芬 27.33%、鄭大宇 15.65%、鄭泰洋 10.44%、鄭泰欣 9%、鄭泰明 8.19%、太明開發(股)公司 1%、張怡 0.1%、何啟瑞 0.1%、林清連 0.1%
康和開發(股)公司	何啟瑞 34.65%、太洋開發(股)公司 19.65%、張怡 15.91%、太明開發(股)公司 14.93%、鄭世華 11.45%、張弘騫 1.13%、吳瑞榮 0.09%
中康投資(股)公司	華和資產管理(股)公司 45.45%、康和開發(股)公司 45.26%、萬芳開發(股)公司 8.11%、太洋開發(股)公司 1.18%
德之威企業(股)公司	EAGLE SHARP GLOBAL LIMITED 50%、黃之琳 25%、張佩瑤 23.55%、張奉文 1.45%
德展投資(股)公司	EAGLE SHARP GLOBAL LIMITED 99.59%、張佩瑤 0.23%、黃怡寧 0.16%、林麗華 0.02%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重性別平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證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專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 九、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茲將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政策之情形，摘述如下表：

多元化 核心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姓名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份	具有配偶、親內親屬關係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年齡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			財務與金融	投資與會計	公益與社會	行銷與創意	資訊科技與管理顧問	法律	營建與機械	其他	法律	會計	財務金融與風險管理	其他
							45 55歲	56 65歲	66 75歲	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年資	符合獨立情形	是否為審計委員會成員	是否具財務、會計專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鄭大字	中華民國	男	-	-	0	✓	-	-	-	-	-	-	-	✓	✓	○	✓	○						✓	✓	
張進德	中華民國	男	-	-	3	-	-	✓	10 (註2)	-	-	-	-	✓	✓	✓	✓	○	○	✓	○		✓	✓	✓	
李進生	中華民國	男	-	-	0	-	✓	-	6 (註2)	-	-	-	-	✓	✓	○	✓	○	○		○		○	○	✓	

多元化 核心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份	具有配偶、親內親屬關係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年齡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			財務與金融	投資與會計	公益與社企	行政與管理	行銷與創意	資訊科技與管理顧問	法律	營建與機械	其他	法律	會計	財務金融與風險管理	其他
						45 55 歲	56 65 歲	66 75 歲	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	符合獨立情形	是否為審計委員會成員	是否具財務、會計專長	未 有 公 司 法 第 30 條 各 款 情 事													
姓名																										
陳瓊玲	中華民國	女	-	-	0	-	-	✓	-	-	-	-	-	✓	✓	○	✓		○	○		○	✓	✓		
蔡松坡	中華民國	男	-	-	0	-	-	✓	-	-	-	-	-	✓	○	✓	○		○			○	✓	✓		
楊明旺	中華民國	男	-	-	0	-	-	✓	-	-	-	-	-				✓									
馬佩君	中華民國	女	-	-	0	✓	-	-	-	-	-	-	-	✓	✓	○	✓							○		
李壯源	中華民國	男	-	-	0	-	-	✓	-	-	-	-	-	✓	○	✓	✓	○	✓	✓	○		✓		✓	
張耀仁	中華民國	男	-	-	0	-	-	✓	4	✓	✓	✓	✓	✓	○	✓	✓	○	✓	○	✓		✓	○		
黃添昌	中華民國	男	-	-	2	-	-	✓	2	✓	✓	✓	✓	✓	✓	✓	✓	✓	○	○		○	✓	✓		

多元化 核心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姓名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份	具有配偶、親內親屬關係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年齡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			財務與金融	投資與會計	公益與社企	行銷與管理	資訊科技與管理顧問	法律	營建與機械	其他	法律	會計	財務金融與風險管理	其他
							45—55歲	56—65歲	66—75歲	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年資	符合獨立情形	是否為審計委員會成員	是否具財務、會計專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黃秀惠	中華民國	女	-	-	0	✓	-	-	2	✓	✓	✓	✓				✓	✓		✓			✓		

註1：✓係指具有能力，○係指具有部份能力

註2：張進德董事曾於98.06.19~108.12.31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於110.07.12當選為董事。李進生董事曾於104.06.12~110.07.11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於110.07.12當選為董事。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於110年7月12日舉行股東會，改選出第十二屆董事會成員。堅強的董事陣容，除了代表股東監督經營團隊之外，更協助公司進行重大決策的評估與判斷。本公司所有董事係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性，包括不同年齡、性別、產業經驗、專業知識及能力，成員具備金融、法律、會計、資訊科技、商務、社會企業、併購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

在獨立董事方面，本公司第十二屆獨立董事在金融、法律、會計方面皆擁有專業知識與豐富的實務經驗，可大幅提升本公司在風險管理與內控內稽的落實執行。獨立董事皆立場超然並具前瞻眼光，充分發揮監督輔助之功能，繼續推動本公司在策略運籌的長遠發展。

尤其金融業為特許經營的行業，更有賴於落實獨立董事制度，來健全董事會功能。本公司目前設有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皆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本公司之獨立董事透過三個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深入參與公司之運作，發揮公司治理，保障公眾利益。

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會共11席(含3席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等多項能力，並有豐富的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其中，擁有投資與會計之產業經驗者為鄭大宇董事長、張進德董事、李進生董事、陳瓊玲董事、馬佩君董事、黃添昌獨立董事；張進德董事、李壯源董事、黃秀惠獨立董事擁有法律專業能力及豐富的實務經驗，黃秀惠董事為執業律師，張進德董事於111年2月獲聘為審計部法規委員會委員。張進德董事、李進生董事、陳瓊玲董事、李壯源董事、張耀仁獨立董事除了專精於財金相關，亦多元涉獵營造、建築、機械領域。鄭大宇董事長、張進德董事、李進生董事、李壯源董事、張耀仁董事、黃添昌董事對於資訊科技與管理顧問；張進德董事、蔡松坡董事、楊明旺董事、李壯源董事、張耀仁獨立董事、黃添昌獨立董事，均長年投身於公益與社企，鄭大宇董事、李進生董事、陳瓊玲董事、馬佩君董事亦積極參與公益與社企。在會計師事務所擔任要職的張進德董事與張耀仁獨立董事，具備會計師實際執業經驗地位崇高。所有董事皆擁有豐富的財務與金融、行政與管理之產業經驗。

在學術成就部份，張進德董事擁有美國聯邦國際大學會計學及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雙博士學位，李進生董事為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財務)博士；黃秀惠獨立董事除擁有財務金融及法律雙碩士學位之外，更於111年1月取得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研究所博士學位。

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平均任期約7.5年。其中，8席董事平均任期約9年，3席獨立董事平均任期約為3年。張

進德、李進生2名董事原本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為符合公司治理之連續任期精神，轉任本公司董事。

在獨立董事部份，黃添昌、黃秀惠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下，張耀仁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為4年，所有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三屆。

董事會成員皆為本國籍，董事成員平均年齡64歲，年齡分布區間計有3名董事年齡位於45-55歲、1名董事位於56-65歲及7名董事位於66-75歲。

董事會組成亦強調性別平等，本公司3席獨立董事中有1席為女性(佔比33%)；8席非獨立董事中，有2席為女性(佔比25%)，符合董事會性別多樣化原則。整體而言，本屆董事成員包含3位女性(其中1名為獨立董事)，女性董事佔比高達27%，未來仍將持續致力於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共3名，由3名獨立董事黃添昌、張耀仁、黃秀惠組成，並推舉黃添昌獨立董事擔任本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條件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會計或財務背景	相關工作經歷	無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1	2	3	4	5	6	7
黃添昌		是。於民國 64 年取得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學位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董事長 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兆豐證券(股)公司獨立董事 兆豐銀行常務獨立董事 彰化師範大學企管系兼任教授	✓	✓	✓	✓	✓	✓	✓
張耀仁		是。於民國 98 年取得會計師證書	寶固營造(股)公司總經理 允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	✓	✓	✓	✓	✓	✓
黃秀惠		是。於民國 102 年取得朝陽科技大學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系碩士學位，及經濟部中小企業財務管理顧問師證書；民國 106 年取得台灣企業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之企業併購專業證書	朝陽科技大學商事法兼任講師 亞洲大學證券交易法、金融法規兼任講師 聖達隆(股)公司董事長 處理相關商業案件之執業律師	✓	✓	✓	✓	✓	✓	✓

註：審計委員會成員於選任前一年及任職期間，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所述下列各情事之一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一、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 二、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 三、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 四、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
- 五、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
- 六、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
- 七、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共3席，占整體董事比例達27%。獨立董事3席中，除黃添昌於本公司關係企業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擔任董事之外，其餘2席獨立董事並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所有獨立董事，其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並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亦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取得報酬之情事。

本公司董事會符合獨立原則，11席董事(包括8席董事、3席獨立董事)之間皆不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並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之情事。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年3月1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邱榮登	男	105.06.27	151,050	0.03	0	0	0	0	政治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 EMBA 元大實業證券執行副總經理 寶來證券金融市場業務執行副總經理	康和期貨(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投資長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志豪	男	107.03.15	130,910	0.02	0	0	0	0	美國 Drexel University MS Finance 康和證券投資部主管/執行副總 群益金鼎證券研究部資深副總裁	無	無	無	無	無
投資總監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廖繼弘	男	104.07.01	50,000	0.01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康和證券自營部主管/投資總監 統一國際開發金融投資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自營部 協理	中華民國	姚懿珊	女	109.01.01	80,560	0.01	0	0	0	0	台北科技大學 EMBA 康和證券研究部主管/協理 群益金鼎證券研究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自營部 協理	中華民國	傅坤泰	男	109.01.01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金融所 康和證券研究部協理 群益金鼎證券研究部專案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自營部 協理	中華民國	曹伯瑄	男	109.05.0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商研所 康和證券研究部資深經理 群益金鼎證券研究部專案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新金融商品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阿尹	男	105.08.01	109,700	0.02	0	0	0	0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碩士 康和證券研究部產業研究一處高級專員	無	無	無	無	無
新金融商品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何承哲	男	107.11.01	490	0	0	0	0	0	元大實業證券金融交易部專案協理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元大證券自營部專案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債券部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邱昭珊	女	102.07.01	95,549	0.02	0	0	0	0	紐約市立大學 Baruch, CUNY MBA 國泰世華銀行財務部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債券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威同	男	105.06.01	70,490	0.01	0	0	0	0	輔仁大學應用統計所 康和證券債券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債券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斯郁	男	104.05.0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經濟所碩士 康和證券債券部經理 中華票券固收部專案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債券部 協理	中華民國	王鴻鈞	男	107.05.01	0	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企研所 合作金庫證券債券部科長	無	無	無	無	無
承銷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素玲	女	108.01.16	110,770	0.02	0	0	0	0	美國德州州立大學阿靈頓分校財務碩士 群益金鼎證券企業金融部副總裁	無	無	無	無	無
承銷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育儒	男	104.05.01	70,490	0.01	0	0	0	0	實踐大學會計系 群益金鼎證券企業金融部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承銷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葉怡鈴	女	110.04.0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群益金鼎證券企業金融部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承銷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梁凱傑	男	107.05.0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 康和證券承銷部經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股務代理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楊永聖	男	107.07.01	0	0	0	0	0	0	南山商工國貿科 康和證券股務代理部經理 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高級專員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施淑珍	女	106.01.04	100,700	0.02	0	0	0	0	銘傳大學財務管理學碩士 台灣工銀證券法務暨法運室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風險管理室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許淑雯	女	104.09.01	80,560	0.01	0	0	0	0	交通大學財金所 大眾銀行金融同業部資深專員	無	無	無	無	無
策略經營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宏泰	男	107.03.15	121,227	0.02	0	0	0	0	中央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康和證券董事長室資深協理 統一證券經紀部經理	康和期貨(股)公司董事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策略經營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陳銘尉	男	104.03.19	70,490	0.01	0	0	0	0	美國紐約 Hofstra University MBA Finance 統一證券海外事業部專案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策略經營部協理	中華民國	守盈瑩	女	106.05.16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 中國時報印務處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總務部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開明	男	105.07.01	32,000	0.01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建築及都市設計學系 固居建設有限公司工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人力資源部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美玲	女	103.02.20	114,703	0.02	0	0	0	0	台北科技大學 EMBA 群益證券人力資源室副總裁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令遵循部副總經理 (法務防治專責主管)	中華民國	丁永康	男	110.01.01	103,308	0.02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法律系 康和證券法令遵循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虹倩	女	108.03.16	80,560	0.01	0	0	0	0	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康和證券會計部副主管/經理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協理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蔡婉琪	女	109.05.08	80,560	0.01	119,221	0.02	0	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組長	無	無	無	無	無
結算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秀靜	女	102.06.01	110,770	0.02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財務金融系 康和期貨財務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資訊長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志堅	男	107.03.15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企管系 群益金融證券結算部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資訊部協理	中華民國	白正憲	男	104.09.01	223,972	0.04	0	0	0	0	美國西北大學電腦科學博士 康和證券資訊部主管/副總	無	無	無	無	無
經紀事業群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豐國	男	106.03.27	117,611	0.02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副教授 彰化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經紀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顏志隆	男	108.07.02	26,902	0	0	0	0	0	元大證券經紀業務副總經理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經紀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旭升	男	101.09.01	80,560	0.01	0	0	0	0	康和證券電子商務部協理 富邦證券中正分公司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管理部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楊光程	男	107.10.01	50,000	0.01	0	0	0	0	銘傳大學管理學碩士 康和證券板橋分公司經理人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管理部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張家嘉	男	111.01.03	90,000	0.02	0	0	0	0	統一證券永和分公司副理 政治大學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富管理部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徐偉倫	男	108.05.10	25,280	0	0	0	0	0	康和證券台北分公司副理 統一證券敦南分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數位行銷部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士農	男	107.03.15	0	0	0	0	0	0	實踐大學財務金融系 康和證券台北分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經紀業務部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楊俊正	男	109.05.12	0	0	0	0	0	0	景文科技大學管理系 康和證券古亭分公司經理人	無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允謙	男	107.04.01	23	0	5,000	0	0	0	日盛證券復興分公司營業襄理 中興大學水土保持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游昱璋	男	110.01.15	0	0	0	0	0	0	統一證券仁愛分公司協理 淡江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黃世昌	男	105.05.28	59,875	0.01	0	0	0	0	康和證券經紀業務部資深協理 大華證券營業部主管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何博明	男	107.10.01	60,441	0.01	0	0	0	0	中興大學統計系 康和證券經紀事業群協理 群益證券戰情中心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吳慶秋	男	106.04.05	35,245	0.01	0	0	0	0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元大實業證券經紀部門業務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許鈞洋	男	109.04.06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觀光事業學系 群益金鼎證券南三重分公司經理人	無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網鵬安	女	109.06.02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東方語文學系日文組 國票證券綜合商品業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陳汝鵬	女	111.03.01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台新證券新營分公司嘉義共銷辦公處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楊宇鴻	男	96.04.01	0	0	0	0	0	0	屏東技術學院農園生產技術系 康和證券澎湖分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建勳	男	107.08.01	35,245	0.01	0	0	0	0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系 康和期經投資管理理財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王美娟	女	108.07.02	15,000	0	0	0	0	0	銘傳大學管理學院碩士 康和證券板橋分公司資深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	曾立鴻	男	107.02.01	20,245	0	0	0	0	0	輔仁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康和證券南崁分公司副理 台中銀證券部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	廖敏秀	女	110.05.10	42,000	0.01	0	0	0	0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華南永昌潮州分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	黃英往	男	111.03.07	0	0	0	0	0	0	實踐大學財務金融系 台新證券高雄分公司永福共銷辦公處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11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中祥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大宇(註1)	0	0	0	0	19,238	19,238	0	0	19,238	1.39	19,238	1.39	19,238	1.39	19,238	2.25	2.25	無			
董事	代表人：李進生(註1)	497	510	0	0	0	0	1,260	1,270	30,979	2.24	31,142	2.25	30,979	2.24	31,142	0.04	0.04	無			
董事	代表人：張進德(註1)	497	497	0	0	0	0	34	38	531	0.04	548	0.04	531	0.04	548	0.04	0.04	無			
法人董事	太明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鄭國華(註2)	52	52	0	0	3,847	3,847	10	10	3,909	0.28	3,909	0.28	3,909	0.28	3,909	0.04	0.04	無			
	代表人：李壯源(註2)	445	445	0	0	0	0	15	15	460	0.03	460	0.03	460	0.03	460	0.03	0.03	無			
	元鴻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馬佩君(註1)	650	650	0	0	8,118	8,118	55	55	8,823	0.64	8,823	0.64	8,823	0.64	8,823	0.64	0.64	無			
董事	士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瓊玲(註1)	497	497	0	0	3,847	3,847	0	0	3,847	0.28	3,847	0.28	3,847	0.28	3,847	0.04	0.04	無			
董事	德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明旺(註1)	1,210	1,210	0	0	8,118	8,118	0	0	9,328	0.67	9,328	0.67	9,328	0.67	9,328	0.67	0.67	無			
董事	嘉宜(股)公司 代表人：蔡松峻(註1)	1,225	1,225	0	0	0	0	50	50	1,275	0.09	1,275	0.09	1,275	0.09	1,275	0.09	0.09	無			
董事長	德勝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鄭大宇(註3)	3,910	4,037	0	0	25,621	25,621	0	0	26,349	1.90	26,349	1.90	26,349	1.90	26,349	1.90	1.90	無			
董事	代表人：鄭國華(註3)	728	728	0	0	0	0	20	20	748	0.05	748	0.05	748	0.05	748	0.05	0.05	無			
董事	代表人：林鴻斌(註3)	0	0	0	0	0	0	0	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00	無			
董事	代表人：陳瓊玲(註3)	728	770	0	0	4,270	4,270	25	31	4,529	0.33	4,529	0.33	4,529	0.33	4,529	0.06	0.06	無			
法人董事	志偉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有恆(註3)	229	229	0	0	0	0	15	15	244	0.02	244	0.02	244	0.02	244	0.02	0.02	無			
	代表人：陳當勝(註3)	240	264	0	0	0	0	10	14	250	0.02	278	0.02	250	0.02	278	0.02	0.02	無			
董事	鴻琪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當勝(註3)	30	459	0	0	0	0	15	17	474	0.03	494	0.04	474	0.03	494	0.04	0.04	無			
獨立董事	李進生(註3)	812	1,365	0	0	0	0	73	73	885	0.06	885	0.06	885	0.06	885	0.06	0.06	無			
獨立董事	張耀仁(註1)	1,365	1,365	0	0	0	0	152	152	1,517	0.11	1,517	0.11	1,517	0.11	1,517	0.11	0.11	無			
獨立董事	黃添昌(註1)	1,365	1,378	0	0	0	0	144	148	1,509	0.11	1,526	0.11	1,509	0.11	1,526	0.11	0.11	無			
獨立董事	黃寶慶(註1)	1,365	1,365	0	0	0	0	144	144	1,509	0.11	1,509	0.11	1,509	0.11	1,509	0.11	0.11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屬員工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政策為依本公司董事薪資辦法辦理；獨立董事執行本公司董事職務時，得依實際需要檢核報銷交通費用及出差費，不另提供獨立董事職務加給、離職金、獎金、退職退休金、盈餘分派之董事酬勞、特支費及津貼等。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本公司於110年7月12日全面改選第12屆董事，任期自110年7月12日至113年7月11日。

註2：第12屆法人董事大明開發(股)公司於110年8月1日將其代表人由鄭國華變更為李壯源。

註3：本公司第11屆董事於110年7月11日解任。110年4月7日德勝開發(股)公司代表人由林鴻斌改為陳瓊玲，110年4月22日鴻琪投資(股)公司辭任，110年4月23日法人董事志偉開發(股)公司代表人由林有恆變更為陳當勝。

註4：給付董事長司機報酬1,355仟元，但不計入酬金。

註5：董事長之業務執行費用已含車輛租金及油資等相關費用合計1,230仟元。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總經理	邱榮澄	35,392	35,392	1,644	1,644	118,064	118,717	5,036	0	5,036	0	160,136	11.55	160,789	11.60	無
執行副總經理	廖繼弘															
執行副總經理	曾豐國															
執行副總經理	陳志豪															
執行副總經理	張志堅															
資深副總經理	邱昭珊															
副總經理	鄭宏泰															
副總經理	施淑珍															
副總經理	李藹珍															
副總經理	王秀靜															
副總經理	呂素玲															
副總經理	劉弼尹															
副總經理	顏志隆															
副總經理	林旭升															
副總經理	丁永康(註1)															
副總經理	陳威同(註2)															

註1：丁永康副總經理於民國110年1月1日就任。

註2：陳威同副總經理於民國110年7月1日就任。

註3：給付總經理司機報酬1,093仟元，但不計入酬金。

註4：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獎金及特支費，已含車輛攤提折舊及油資等相關費用合計2,571仟元，另車輛帳面價值合計242仟元，但不計入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劉弼尹、陳威同	劉弼尹、陳威同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邱昭珊、鄭宏泰、施淑珍、李藹珍、丁永康	邱昭珊、鄭宏泰、施淑珍、李藹珍、丁永康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王秀靜、呂素玲、顏志隆、林旭升	王秀靜、呂素玲、顏志隆、林旭升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廖繼弘、曾豐國、張志堅	廖繼弘、曾豐國、張志堅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邱榮澄、陳志豪	邱榮澄、陳志豪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6 人	16 人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3月10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邱榮澄	0	10,197	10,197	0.74
執行副總經理	陳志豪				
執行副總經理	廖繼弘				
執行副總經理	張志堅				
執行副總經理	曾豐國				
資深副總經理	邱昭珊				
副總經理	丁永康				
副總經理	劉弼尹				
副總經理	陳威同				
副總經理	呂素玲				
副總經理	施淑珍				
副總經理	鄭宏泰				
副總經理	王秀靜				
副總經理	顏志隆				
副總經理	林旭升				
資深協理	何承哲				
資深協理	林斯郁				
資深協理	李育儒				
資深協理	葉怡鈴				
資深協理	梁凱傑				
資深協理	楊永聖				
資深協理	黃開明				
資深協理	黃美玲				
資深協理	楊光程				
資深協理	楊俊正				
資深協理	黃允謙				
資深協理	游炆璋				
協理	姚懿珊				
協理	傅坤泰				
協理	曹伯瑄				
協理	王鴻鈞				
協理	陳銘尉				
協理	守寧寧				
協理	蔡琬琪				
協理	白正憲				
協理	黃世昌				
協理	何博明				
協理	吳慶秋				
協理	許鈞洋				
協理	賴鵲安				
協理	陳汝鵬				
專門委員	張家嘉				
資深經理	許淑雯				
資深經理	陳虹蓓				
資深經理	徐偉倫				
資深經理	林士農				
資深經理	楊宇鴻				
資深經理	陳建勳				
資深經理	王美娟				
經理	曾立鴻				
經理	廖敏秀				
經理	黃英荏				

(四) 分別比較本公司與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比較本公司與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109年度	110年度	說明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9.06	9.45	110年度獲利大幅增加，故相關酬金占稅後純益比率較109年度增加。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9.14	9.4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10.73	11.55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0.78	11.60	

備註:109年包含109年度保留獎金於110年度中發放數。

2. 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與標準，悉依公司章程、股利政策相關規定及相關人事規章之規定執行。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一條

全體董事之報酬，依其參與本公司營運程度及貢獻，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五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有關本公司董事薪資報酬，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悉依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辦理。有關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薪資酬金之標準如下：

- (1) 薪資：參照其個人之學經歷背景、市場或同業薪資水準及本公司薪資標準敘薪，並定期檢視其工作績效與貢獻，並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調整之。
- (2) 績效獎金：為提昇公司獲利，訂定年度獎金提撥準則及各項獎金辦法，依年度經營績效及個別考核結果及貢獻等，參與各項獎金分配，以分享公司經營成果。
- (3) 員工酬勞：依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分配辦法，並參照各職位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職位表現貢獻及績效達成情形等，參與員工酬勞分配。

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為健全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爰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薪酬委員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供決策參考。

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職權，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職位表現、內部薪資報酬水準，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本公司110年度共召開11次董事會，分述如下：

(一) 第十一屆董事(任期：107年6月8日至110年7月11日)，本屆董事會自110年1月1日至110年7月11日止共計召開5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德勝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鄭大宇	5	0	100	110.07.11 卸任
董事	德勝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鄭國華	4	0	80	110.07.11 卸任
董事	德勝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趙高深	5	0	100	110.07.11 卸任
董事	德勝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綉城	0	0	0	110.04.07 解任
	德勝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瓊玲	4	0	100	110.04.07 改派， 110.07.11 卸任(任期期間董事會召開4次)
董事	元瀧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馬佩君	5	0	100	110.07.11 卸任
董事	嘉宜(股)公司 代表人：蔡松坡	4	1	80	110.07.11 卸任
董事	德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明旺	5	0	100	110.07.11 卸任
董事	鴻琪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當勝	3	0	100	110.04.22 鴻琪投資辭任法人董事，任期期間董事會召開3次
董事	志偉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有恆	3	0	100	110.04.23 解任，任期期間董事會召開3次
	志偉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當勝	2	0	100	110.04.23 改派， 110.07.11 卸任，任期期間董事會召開2次
獨立董事	張耀仁	5	0	100	110.07.11 卸任
獨立董事	黃添昌	5	0	100	110.07.11 卸任
獨立董事	黃秀惠	5	0	100	110.07.11 卸任
獨立董事	李進生	5	0	100	110.07.11 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第十一屆董事會於110年度共召開5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內容如年報所揭董事會重要決議，所有獨立董事對於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第十一屆第廿一次董事會(110年3月11日)

案由二十三：一〇九年度董事長年度績效獎金報酬案。鄭大宇董事長與案由二十三討論有利益相關，鄭國華董事為鄭大宇董事長之父親，二人不參與討論，並迴避表決。鄭大宇董事長指派馬佩君董事擔任代理主席。

表決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在席董事照案通過。

(2)第十一屆第廿二次董事會(110年4月15日)

案由八：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鄭大宇董事長之董事酬勞高於董事，與討論案由八有利益相關，鄭國華董事為鄭大宇董事長之父親，二人不參與討論並迴避。鄭大宇董事長指派馬佩君董事擔任代理主席。

表決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在席董事照案通過。

(3)第十一屆第廿五次董事會(110年6月25日)

案由八：本公司經營層公務車租賃案。鄭大宇董事長與案由八有利害相關，鄭國華董事為鄭大宇董事長之父親，二人不參與討論，並迴避表決。鄭大宇董事長指派馬佩君董事代理主席。

表決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在席董事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請詳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為提升董事會決議資訊透明度，本公司官網皆有揭露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以強化公司治理，強化投資人對於本公司之認同。

(二)第十二屆董事(任期：110年7月12日至113年7月11日)，本屆董事會自110年7月12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共計召開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中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大宇	6	0	100	連任(110.07.12 改選)
董事	中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進德	6	0	100	新任(110.07.12 改選)
董事	中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進生	6	0	100	新任(110.07.12 改選)
董事	元瀧建設開發 (股)公司 代表人：馬佩君	6	0	100	連任(110.07.12 改選)
董事	嘉宜(股)公司 代表人：蔡松坡	6	0	100	連任(110.07.12 改選)
董事	德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明旺	6	0	100	連任(110.07.12 改選)
董事	士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瓊玲	6	0	100	連任(110.07.12 改選)
董事	太明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鄭國華	2	0	100	新任(110.07.12 改選， 110.08.01 解任，任期 期間董事會召開2次)
	太明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李壯源	3	0	75	新任(110.08.01 改派)
獨立董事	張耀仁	6	0	100	連任(110.07.12 改選)
獨立董事	黃添昌	6	0	100	連任(110.07.12 改選)
獨立董事	黃秀惠	6	0	100	連任(110.07.12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第十二屆董事會於110年度共召開6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內容

如年報所揭董事會重要決議，所有獨立董事對於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1)第十二屆第六次董事會(110 年 12 月 16 日)

案由十五：本公司擬參股投資大陸國元期貨有限公司案。本案業經第三屆第五次審計委員會決議緩議在案，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撤案。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第十二屆第二次董事會(110 年 7 月 29 日)

案由六：擬指派轉投資子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案。黃添昌獨立董事及李進生董事與案由六有利害關係，二人不參與討論並迴避表決。

表決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在席董事照案通過。

(2)第十二屆第三次董事會(110 年 8 月 26 日)

案由八：第十二屆董事報酬案。黃添昌獨立董事、張耀仁獨立董事、黃秀惠獨立董事，與案由八有利益相關，不參與討論，並迴避討論。

表決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在席董事照案通過。

(3)第十二屆第四次董事會(110 年 9 月 29 日)

案由九：第十二屆董事長薪酬核定案。鄭大宇董事長與案由九有利益相關，不參與討論並迴避表決，鄭大宇董事長指派張進德董事擔任代理主席。

表決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在席董事照案通過。

(4)第十二屆第五次董事會(110 年 11 月 4 日)

案由四：109 年度保留獎金分配案。鄭大宇董事長與案由四有利益相關，不參與討論並迴避表決，鄭大宇董事長指派張進德董事擔任代理主席。

表決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在席董事照案通過。

(5)第十二屆第六次董事會(110 年 12 月 16 日)

案由七：本公司與鄭天華、鄭大成之房屋租賃契約續約案。陳瓊玲董事與案由四有利益相關，不參與討論並迴避表決。

表決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在席董事照案通過。

案由八：本公司停車位出租案。鄭大宇董事長、黃添昌獨立董事、李進生董事與案由八有利益相關，不參與討論，並迴避表決，鄭大宇董事長指派張進德董事擔任代理主席。

表決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在席董事照案通過。

案由十二：本公司委任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之投資諮詢顧問服務契約費用修改案。黃添昌獨立董事、李進生董事與案由十二有利益相關，不參與討論，並迴避表決。

表決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在席董事照案通過。

案由廿五：顧問聘任案。馬佩君董事與案由廿五有利益相關，不參與討論並迴避表決。

表決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在席董事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為提升董事會決議資訊透明度，本公司官網皆有揭露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以強化公司治理，強化投資人對於本公司之認同。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 110年12月31日	1.董事會 2.個別董事會成員 3.審計委員會 4.薪酬委員會	1.個別董事成員 考核自評問卷 2.董事會績效考 核自評問卷 3.審計委員會績 效考核自評問卷 4.「薪酬委員會績 效考核自評問卷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範圍如下：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二、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三、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4.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四、評估結果 1.董事會評估結果顯示，各衡量 項目平均得分為 4.8 介於「4 佳 ~5 優」之間，符合標準。 2.功能性委員會部份，「審計委 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薪 酬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皆由召集人評估。110 年度評估 結果為「優」，符合標準。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第二屆審計委員會(任期：107年6月8日至110年7月11日)，本屆審計委員會自110年1月1日至110年7月11日止共計召開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張耀仁	4	0	100	110.07.11 卸任
獨立董事	李進生	4	0	100	110.07.11 卸任
獨立董事	黃添昌	4	0	100	110.07.11 卸任
獨立董事	黃秀惠	4	0	100	110.07.11 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第二屆第二十次審計委員會(110年3月10日)

案由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案由二：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案由三：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案由四：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案由五：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案。

案由六：提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出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專案審查報告。

案由七：修正本公司證券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案。

案由八：本公司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及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案由九：本公司停車位出租案。

案由十：修訂本公司組織規程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110年3月11日第十一屆第二十二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二十二次審計委員會(110年4月14日)

案由一：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案由二：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案由三：修正本公司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稽核室撤案)。

案由四：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案由五：提報本公司110年度公平待客原則執行情形及自評評核表。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案由一經全體出席委員決議再議、案由三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撤案。其餘提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110年4月15日第十一屆第二十二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二十三次審計委員會(110年5月5日)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110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表。

案由二：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案由三：修訂本公司「結構型商品資金運用作業準則」。

案由四：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案由五：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案由六：擬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案由七：本公司與康和期貨(股)公司之房屋租賃契約續約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110年5月6日第十一屆第二十四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二十三次審計委員會(110年6月24日)

案由一：修訂本公司「經紀事業群事務分層負責核決權限表」。

案由二：修正本公司證券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

案由三：本公司經營層公務車租賃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110年6月25日第十一屆第二十五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請詳本公司官網：[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download/Company/110 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20211221\).pdf](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download/Company/110%20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20211221).pdf)

2.第三屆審計委員會(任期：110年7月12日至113年7月11日)，本屆審計委員會自110年7月12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共計召開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張耀仁	5	0	100	連任(110.07.12 改選)
獨立董事	黃添昌	5	0	100	
獨立董事	黃秀惠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第三屆第一次審計委員會(110年7月29日)

案由一：本公司電影資訊交易系統採購建置案。

案由二：修正本公司證券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110年7月29日第十二屆第二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二次審計委員會(110年8月25日)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110年第2季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案由二：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案由三：修訂本公司「經紀事業群事務分層負責核決權限表」。

案由四：修訂本公司「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準則」暨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

案由五：本公司擬投資「國泰私募股權智慧科技有限合夥基金」案。

案由六：擬修訂本公司組織圖、組織規程，並廢除經營管理委員會組織案。

案由七：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110年8月26日第十二屆第三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三次審計委員會(110年9月29日)

案由一：修訂本公司「經紀事業群事務分層負責核決權限表」。

案由二：本公司帳務主機更新採購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110年9月29日第十二屆第四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四次審計委員會(110年11月3日)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110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表。

案由二：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110年11月4日第十二屆第五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五次審計委員會(110年12月15日)

案由一：本公司111年度預算案。

案由二：本公司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案由三：本公司與鄭天華、鄭大成之房屋租賃契約續約案。

案由四：本公司停車位出租案。

案由五：提報本公司111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

案由六：本公司擬申請轉投資設立創業投資事業(股)公司案。

案由七：修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案由八：本公司委任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之投資諮詢顧問服務契約費用修改案。

案由九：修訂本公司「事務分層負責核決權限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為落實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及健全經營，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事項。另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及「投資人窗口」，由發言人及專責人員處理，再按建議或糾紛等事項派發相關部門處理。	無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係依股東名冊及持股申報資料，掌握本公司主要股東名單及持股變動情形。	無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除財務、業務獨立運作外，與關係企業間之管理權責皆有明確劃分，彼此往來或交易皆依據法令規定辦理，並訂定「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作為對子公司控管之規範。	無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為建立良好內部重大資訊控管程序、防止資訊不當外洩與內線交易，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於110年4月12日對全體員工進行教育訓練宣達。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辦理，董事會成員組成注重性別平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由11位具有豐富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專長及豐富經驗的董事所組成(含獨立董事3名)，成員中男性8人、女性3人。	無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會成員組成，其功能為協助董事會規劃與監督相關風險管理事務。	無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	V		(三)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年度結束時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本公司110年度董事績效評估已由董事會成員以自評方式辦理，評估結果已提報111年3月17日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第25條之規定，依當年度獲利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並依據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第4條規定辦理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	無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係選擇專業且具獨立性之會計師進行查核作業，每年至少一次請審計委員會依「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之規定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評估文件及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提報110年12月16日董事會通過。 如經評估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將會考量有無更換會計師之必要，並就結果提報董事會。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依據「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規定，自110年10月起由蔡琬琪協理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並由董事會秘書科及股務室同仁兼任公司治理人員，負責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事宜。本公司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係依組織分工，由各相關部門人員共同協助辦理完成。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以及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內容。	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網站設置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明列各種溝通管道，直接與相關之利害關係人溝通聯繫，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同時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以維護資訊揭露的透明度，保障投資人權益。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東會事務係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本公司股務代理部為專業股務機構，股東會之開會程序皆依法令規定平等對待所有股東並保障所有股東權益，使股東可以參與股東大會和取得投票機會為原則。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無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無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無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之「檢舉信箱」等溝通管道，隨時反映問題、表達意見。 3.辦理各項教育訓練以宣導相關法令規定，提供員工充分資訊提升員工知識及遵法觀念，並加強員工專業技能，提升工作效率及服務品質。 (二)僱員關懷： 人才是康和證券集團的核心價值及競爭力，透過有系統、有目標、及完整的培育方法，提升同仁專業技能、學習成長，累積智慧資本，建立職涯發展地圖，公司也經常舉辦各項活動，如：歌唱比賽、運動會、慶生會及各種軟性講座...等，凝聚同仁感情，提高對員工關懷，並建立各項福利事項，打造溫馨且快樂的工作環境，使工作與家庭生活得到均衡發展，公司除依法提供勞健保相關規定保障勞工各項權益外，更提供完善的團體保險及醫療保障計劃，讓同仁安心工作，無後顧之憂。 (三)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提供股東及投資人資訊服務外，定期與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另於本公司網站中設置投資人專區，提供各類資料，以利股東、投資人及客戶參考，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強化投資人關係維持與投資人間的良好溝通。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尊重利害關係人表達意見的權利，並於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做為各利害關係人向公司意見反映及相關訊息交流之管道。 (五)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對於有利害關係之議案均有迴避。 (六)董事進修之情形： 有關董事進修之情形資訊揭露請參閱下頁附表。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各項風險管理辦法及商品作業準則之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定，由權責單位徵詢各部門意見後擬訂，再向風險管理委員會提案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後生效。 董事會為最高之風險管理單位，其下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強化整體風險控管，設定目標與風險關係，以決定資本分配與風險方針。風險管理室之權責在於確認風險來源、評估與量化風險的影響程度，並將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呈報董事會，內容包括法令控管比率狀況、風險限額使用情形、資本適足率變動概況、例外管理追蹤情形等。業務單位主管應負責所屬單位日常風險之管理與報告。 每年至少召開兩次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會將根據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來決定風險管理之授權及操作限額，並由各業務單位主管依據授權之限額進行該單位之風險管理。日後，若需放寬或調整風險額度限額，呈總經理裁決後，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定。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1.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針對證券商管理之相關規定，處理經紀業務違約暨交易之糾紛，並備有多音軌錄音系統等設備來保障公司、消費者及客戶之權益，同時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專線提供客戶諮詢服務及申訴管道，並於客戶對帳單上提示相關產品風險警語。 2.本公司於 107 年經董事會通過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並於 110 年 12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成立公平待客原則推動委員會，並將組織與職責納入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中，落實公平待客原則之政策執行。 (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暨重要職員向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購買責任保險，保險金額為美金 800 萬元，保險期間自 109 年 12 月 23 日至 110 年 12 月 23 日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須填列)：
110年度第8屆公司治理評鑑本公司排名在全體上櫃公司之6%~20%。對於上屆未得分之項目，本公司規劃於110-111年導入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查證、ISO 14001+ISO 45001環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以顯示本公司對ESG環境永續發展的承諾。

董事進修情形

110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註1)
			起	迄				
董事長	中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大宇	110.07.12	110.09.01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0	是
			110.09.23	110.09.2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暨洗錢防制課程	3.0	
			110.11.18	110.11.18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0 年公司治理-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0	
董事	中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進德	110.07.12	110.08.16	110.08.16	全聯會專教會	IFRS15 號公報	3.0	是
			110.09.23	110.09.2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暨洗錢防制課程	3.0	
董事	中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進生	110.07.12	110.08.31	110.08.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解碼中小型企業永續 DNA	2.0	是
			110.09.01	110.09.0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掌握關鍵·中小型企業永續之道	2.0	
			110.09.23	110.09.2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暨洗錢防制課程	3.0	
董事	士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瓊玲	110.07.12	110.09.01	110.09.0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掌握關鍵·中小型企業永續之道	2.0	是
			110.09.23	110.09.2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暨洗錢防制課程	3.0	
			110.12.15	110.12.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勢所趨的 ESG、永續治理與企業法規遵循	3.0	
			110.12.21	110.12.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進階實務分享一如何落實審計委員會之有效運作及法令遵循	3.0	
法人董事	元瀧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馬佩君	110.07.12	110.08.31	110.08.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解碼中小型企業永續 DNA	2.0	是
			110.09.23	110.09.2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暨洗錢防制課程	3.0	
			110.11.18	110.11.18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0 年公司治理-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0	
法人董事	嘉宜(股)公司 代表人：蔡松坡	110.07.12	110.08.31	110.08.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解碼中小型企業永續 DNA	2.0	是
			110.09.01	110.09.0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掌握關鍵·中小型企業永續之道	2.0	
			110.09.23	110.09.2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暨洗錢防制課程	3.0	
			110.11.18	110.11.18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0 年公司治理-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0	
董事	德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明旺	110.07.12	110.09.01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0	是
			110.09.14	110.09.14	中華民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	洗錢防制國際趨勢及實務工作	3.0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註1)
			起	迄				
董事	太明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李壯源	110.08.01	110.08.31	110.08.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解碼中小型企業永續DNA	2.0	是
			110.09.01	110.09.0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掌握關鍵·中小型企業永續之道	2.0	
			110.09.23	110.09.2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暨洗錢防制課程	3.0	
			110.10.18	110.10.18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持股宣導說明	3.0	
獨立董事	張耀仁	110.07.12	110.08.31	110.08.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解碼中小型企業永續DNA	2.0	是
			110.09.23	110.09.2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暨洗錢防制課程	3.0	
			110.11.18	110.11.18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0 年公司治理-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0	
獨立董事	黃添昌	110.07.12	110.08.31	110.08.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解碼中小型企業永續DNA	2.0	是
			110.09.01	110.09.0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掌握關鍵·中小型企業永續之道	2.0	
			110.09.23	110.09.2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暨洗錢防制課程	3.0	
			110.11.18	110.11.18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0 年公司治理-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0	
獨立董事	黃秀惠	110.07.12	110.04.14	110.04.14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董事會看併購策略與企業轉型妙方	3.0	是
			110.08.10	110.08.10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董事如何透析財務報表底氣、抓緊企業風險管理	3.0	
			110.09.23	110.09.2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暨洗錢防制課程	3.0	

註1：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揭露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110年12月31日

訓練單位	受訓主管部門/職稱/姓名			訓練日期	公司治理課程主題	時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長	董事長	鄭大宇	110.09.01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事長	董事長	鄭大宇	110.09.23	110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教育訓練	3
	總經理	總經理	邱榮澄	110.09.23	110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教育訓練	3
	資訊長	執行副總經理	張志堅	110.09.23	110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教育訓練	3
	經紀事業群	副總經理	顏志隆	110.09.23	110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教育訓練	3
	結算部	副總經理	王秀靜	110.09.23	110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教育訓練	3
	債券部	副總經理	陳威同	110.09.23	110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教育訓練	3
	稽核室	副總經理	施淑珍	110.09.23	110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教育訓練	3
	稽核室	經理	汪怡萍	110.09.23	110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教育訓練	3
	自營部	資深經理	鄭大成	110.09.23	110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教育訓練	3
	風險管理室	資深經理	許淑雯	110.09.23	110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教育訓練	3
	財務部	協理	蔡琬琪	110.09.23	110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教育訓練	3
	會計部	資深經理	陳虹蓓	110.09.23	110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教育訓練	3
	會計部	經理	黃春蘭	110.09.23	110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教育訓練	3
	數位行銷部	資深經理	林士農	110.09.23	110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教育訓練	3
	總務部	資深協理	黃開明	110.09.23	110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教育訓練	3
	董事長	董事長	鄭大宇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總經理	總經理	邱榮澄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自營部	執行副總經理	廖繼弘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自營部	資深經理	鄭大成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承銷部	副總經理	呂素玲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法令遵循部	副總經理	丁永康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人力資源部	資深協理	黃美玲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人力資源部	經理	魏貝玲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風險管理室	資深經理	許淑雯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策略經營部	副總經理	鄭宏泰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財富管理部	資深經理	徐偉倫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策略經營部	協理	陳銘尉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策略經營部	資深經理	王有仁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策略經營部	協理	守寧寧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訓練單位	受訓主管部門/職稱/姓名			訓練日期	公司治理課程主題	時數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結算部	副總經理	王秀靜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債券部	資深副總經理	邱昭珊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新金融商品部	副總經理	劉弼尹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會計部	資深經理	陳虹蓓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業務管理部	資深協理	楊光程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經紀事業群	副總經理	顏志隆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經紀事業群	執行副總經理	曾豐國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數位行銷部	資深經理	林士農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稽核室	副總經理	施淑珍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總務部	資深協理	黃開明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承銷部	副總經理	呂素玲	110.09.15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	3
	承銷部	副總經理	呂素玲	110.08.03	公司治理與企業財務資訊透明度	3
	承銷部	資深協理	李育儒	110.08.03	公司治理與企業財務資訊透明度	3
	承銷部	經理	張永和	110.08.03	公司治理與企業財務資訊透明度	3
	承銷部	資深協理	葉怡鈴	110.08.03	公司治理與企業財務資訊透明度	3
	承銷部	經理	許清華	110.08.03	公司治理與企業財務資訊透明度	3
	承銷部	經理	鄭世偉	110.08.03	公司治理與企業財務資訊透明度	3
	承銷部	經理	林克維	110.08.03	公司治理與企業財務資訊透明度	3
	承銷部	經理	許清華	110.04.19	財富傳承模式-股票及房地產移轉案例研討	3
	承銷部	經理	林克維	110.03.03	數位科技及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承銷部	經理	鄭世偉	110.03.03	數位科技及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承銷部	經理	紀秀鳳	110.03.03	數位科技及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公司治理 主管	協理	蔡琬琪	110.09.01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協理	蔡琬琪	110.11.09	從檢調角度看公司治理 3.0	3
		協理	蔡琬琪	110.11.18	企業永續與 ESG 發展趨勢	3
		協理	蔡琬琪	110.11.16	區塊鏈的技術發展與商業模	3
		協理	蔡琬琪	110.11.29	投保法與董監事責任探討	3
		協理	蔡琬琪	110.11.30	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召集人/獨立董事	黃秀惠	參閱第 14 至 17 頁 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			無
委員/獨立董事	張耀仁				無
委員/獨立董事	黃添昌				2

2. 職責範圍：

- (1) 定期檢討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7 月 29 日至 113 年 7 月 11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8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黃秀惠	8	0	100	連任(110.07.29)
召集人	李進生	4	0	100	舊任
委員	張耀仁	8	0	100	連任(110.07.29)
委員	黃添昌	8	0	100	連任(110.07.29)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於1111年3月17日第十二屆第九次董事會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設責任投資小組、綠色商品小組、永續治理小組、綠色營運小組、社會公益小組、員工福利小組等，負責推動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隨時召開臨時會議，議事事務單位為策略經營部，負責協助本委員會行使職權等相關事宜。本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 (一)永續發展相關之環境、社會及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ESG)策略、年度計劃及專案計畫之訂定。 (二)永續發展年度計畫及專案計畫執行之成效追蹤與檢討。 (三)其他永續發展相關事項之決定。 各任務小組職責如下： (一)責任投資小組：負責擬定責任投資策略，尋找永續經營之企業加以投資，精進及完善 ESG 投資流程，以維持長期穩健之投資績效。 (二)綠色商品小組：負責推動以永續、節能減碳及環境保護為目的的投資產品上架。 (三)永續治理小組：負責推動制定永續治理規範，以保障各利害關係人權益，並提昇資訊透明度。 (四)綠色營運小組：負責推動綠色資源及供應鏈管理作為，達到降低營運所產生之碳排放。 (五)社會公益小組：負責推動公益活動，提供弱勢族群、公益團體關懷及協助。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員工福利小組：負責推動員工多元福利措施，包含福利獎助、文康活動及其他優惠服務等，以打造優良工作環境。 因應金管會於 111 年 1 月發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本公司設定於 111 年將進行 ISO 140 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輔導、ISO 14001:2015+ISO 45001：2018 環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建置，以落實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之責任，達成減碳之目標。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針對鑑別之重大性議題，訂定相關之政策，詳見本公司官網-永續報告(前：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專區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sr/csr-report.htm?mnu=04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每年參酌國際永續規範、國際倡議及本公司永續發展策略，蒐集彙整與本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ESG)議題，依循 AA 1000 SES 利害關係人議合標準，鑑別各類利害關係人，透過利害關係人問卷調查其對各項議題之關注程度後，依其關注程度及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程度予以排序，鑑別本公司營運於 ESG 面向之重大主題，進而辨識其對本公司核心業務之風險與機會，訂定相關政策及管理方針，以降低本公司營運之風險並掌握商機。 本公司透過辨別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重大性議題之風險評估標準、過程、結果及策略，詳見永續報告書-利害關係人溝通與議合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sr/csr-report.htm?mnu=04	無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為金融服務業，無製造業所產生之污染及廢棄物，主要的溫室氣體排放源為電力使用，為貫徹環境保護節能減碳，推動多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項耗能設備汰換，包括電子公文及客戶電子對帳單等E化，有效降低並控制紙張用量，並定時以內部電子郵件配合宣導推動環保概念。 為符合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展現提升組織環境績效，達成環境、社會及經濟之均衡，對於永續發展目標，本公司於111年將進行ISO 14001:2015+ISO 45001：2018環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建置。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對於綠色環保之配合與支持不餘遺力，為落實減少環境廢棄物之永續政策，於公司各樓層皆放置資源回收分類箱，嚴格徹底執行；並透過選購符合節能標章、環保標章、綠建材標章等產品，以降低公司營運對環境及社會之衝擊，進而提升本公司對追求環保節能減碳之目標。	無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有鑑於地球暖化問題日益嚴重，氣候變遷議題已受到全球企業高度關注，對於在服務客戶過程中如何降低對環境之衝擊，並積極落實汙染防制、節能減碳及環境保護等工作。 「節能減碳E化轉型」為本公司環境永續政策的目標。並配合政府能源、環境相關政策及法規，落實環境永續發展，執行各項定期審查，持續改善環境績效，本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減碳E化轉型」之因應措施如下： 1.節能行動：嚴控各單位用電量及費用、發展數位金融減少碳足跡。 2.老舊設備汰換：採購符合綠色環保、環保標章之設備及產品。 3.節能宣導：不定期宣導節約用電、環保節能觀念。 因應金管會於111年1月發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本公司將於111年進行ISO 14064-1:2018溫室氣體盤查，以落實董事會永續發展責任，達成減碳之目標。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為落實節能減碳，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環境暨節能減碳管理辦法」，並主動參予政府節能之環保政策，將環保概念納入組織各層面的經營政策中，並定時宣導以確實達到碳減量的成效，將環保概念納入組織各層面的經營政策，舉凡提升客戶電子下單使用率、公司行政流程 e 化、辦公處所設備選擇環保材質、水電費節能推廣、降低紙類耗用等。 2021 年總部大樓辦公區域用水量 7,784 度，較 2020 年減少 598 度；總部大樓電力使用為 1,644,917 度，較 2020 年減少 45,181 度；二氧化碳碳排放量為 826 公噸，較 2020 年減少 34 公噸。 本公司雖為金融證券業，對於能源消耗與溫室氣體之排放，每年亦執行總分公司環境設備盤查，續倡導同仁環保概念，並訂定每年以減少 1~2% 為目標。 本公司相關環境議題之推動措施、達成情形及近兩年之統計溫室氣體管理數據等，詳見本公司永續報告-環境永續。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sr/csr-report.htm?mnu=04	無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遵循「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 18 條規定，本公司遵守勞動人權相關法規，如性別平等、工作權、禁止歧視、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關懷弱勢族群、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並於本公司「工作規則」中明訂僱用員工不因種族、階級、語言、宗教思想、黨派、籍貫、性別、婚姻、容貌、五官、年齡、出生地、性傾向或身心障礙身分而予以歧視。各項人力資源運用政策皆無性別、種族、社經階級、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以落實就業、雇用條件、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薪酬、福利、訓練、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及公允。 對於危害勞工權益之情事，本公司提供有效及適當之申訴機制，確保申訴過程之平等、透明。申訴管道應簡明、便捷與暢通，且對員工之申訴應予以妥適之回應。 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及環境安全，辦理各項相關人權教育訓練及活動如：個人資料保護、職場安全、智財制度簡介及金融科技智財現況、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等及協助員工維護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提供多元活動、措施及福利設施。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為謀求全體股東與員工之福利而努力，以人性管理、雙向溝通及共同參與管理，將個人目標與公司策略緊緊相連，以符合市場架構的敘薪制度給予員工安定的保障，並提供完善的員工團體保險及各項福利，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提供員工康樂、社團、子女教育補助、急難救助、婚喪喜慶補助及員工旅遊等福利。 此外，公司為鼓勵同仁進修亦提供在職進修補助。本公司重視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女性佔全公司聘用比例為61.7%，男性佔全公司聘用比例為38.3%。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給予員工休假，鼓勵同仁適度休息以照顧自己及其家庭。另將經營績效與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依各部門或同仁對公司之貢獻，訂定各項績效獎金辦法，以激勵同仁，為共同目標創造公司獲利而努力。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申報建築物及消防設備之公共安全設備檢查，並由員工取得防火管理人合格證照，制定工作場所之消防計劃，維護工作場所消防設備之妥善。 本公司之工作場所，皆已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以保護客戶權益；並投保僱主意外責任險及職業災害保險以維護員工權益。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暨相關法令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本公司設置護理師，依「員工健康管理办法」進行健康管理，並依法訂定執行四大計畫包含「母性同仁健康保護計畫」、「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營業處所依法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人員及急救人員。每年定期辦理臨場醫師諮詢服務。提供必要之健康與急救設施 (AED)，並設置哺乳室。 本年度辦理3場講座包含打造幸福職場-員工安心講座、消防安全暨菸害防制、辦公室人因工程預防與伸展運動。 本公司2021年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之健康職場認證-健康促進標準章之榮耀。	無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致力於打造全員學習的環境，鼓勵同仁自我學習，並於教育訓練辦法中明訂教育訓練體系為新人職前訓練、同仁專業進修之內部訓練及派外訓練，內部訓練依員工之職能別分別辦理業務職能別訓練、另依不同主管職級辦理階層別訓練及專案訓練，除實體訓練外，另有數位學習平台提供多元的課程，讓所有員工能不斷提升專業能力與競爭力，隨時迎接職場的挑戰，並協助員工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步向職涯的高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依主管機關法規與產業之相關規範，提供客戶適當之產品及服務。並訂定下列規範保護消費者權益。 (1) 本公司訂有「從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管理辦法」，從事相關行為均依法令規定辦理，以維護投資人權益。 (2) 本公司訂有「個人資料檔案蒐集、處理與利用作業辦法」及「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作業細則」，確保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程序均符合規範外，針對客戶資料採行保密措施，公司亦依據相關法令訂有內部之控管機制，以落實執行客戶資料保密原則。 (3) 本公司訂有「金融消費爭議處理辦法」，落實對消費爭議處理之重視，提升消費爭議處理之效率與品質，俾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 (4) 本公司官網設有舉報信箱，提供客戶暢通之申訴管道。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relationship/reportMail.htm?mnu=05	無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其他交易對象建立良好的關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提升與供應商雙方的信任度。 (1) 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 本公司已訂定「人權及環境永續條款承諾書」，邀請合作夥伴及供應商共同簽訂，內容包含不得雇用童工、環保安全衛生管理、環保節能管理制度、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基本人權及勞工管理等面向，承諾建立具體環保節能管理制度，採行最佳污染防治及控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制技術，適切保護自然環境，致力於環境永續目標之達成。如有違反且對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且限期要求改善後未改善或改善不完全者，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罰款、停權處分，情節重大者並自合格供應商名單中剔除等方式處理。 (2)實施情形：為促使供應商落實環境保護，且在地供應商持續採用率達100%。 (3)本公司110年度並無廠商交貨品質不佳或重大環境危害等情事發生。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於已取得第三方驗證由由BSI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SI Taiwan)依照AA1000AS v3第一查證類型中度保證等級進行查證通過，以及部份績效數據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中華民國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進行獨立有限之確信 limited assurance，並提供投資人閱覽。康和證券永續報告書請至下列網址下載：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sr/csr-report.htm?mnu=04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環保措施：

本公司係為證券服務業，無環境污染情形，但仍需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減少對環境的衝擊，實踐環境永續的責任。

為符合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展現提升組織環境績效，達成環境、社會及經濟之均衡，對於永續發展、透明和責任等社會期望，本公司規劃於111-112年導入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查證、ISO 14001+ISO 45001+環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以顯示本公司對ESG環境永續發展的承諾。

(二)社會公益、社會貢獻：

社會貢獻：

- 2021年首次參加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即獲「企業永續報告類」-金融及保險業-銀獎。
- 2020年度康和證券企業社會責任（CSR）報告書首度通過英國標準協會（BSI）認證。
- 榮獲《2021卓越證券評比》之非金控證券類「最佳企業社會責任獎」及「最佳數位金融服務獎」雙獎。

社會公益：

1.持續 1919 愛走動-急難家庭救助計畫

康和證券由董事長鄭大宇領軍，率領公司同仁以行動力支持公益，組成康和勇士車隊環台接力勸募，由於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不少家庭因工作減少而陷入生活困境，有感於急難家庭急需各項物資資源，康和證券同時捐款 200 萬元予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1919 愛走動」專案，其中董事長鄭大宇捐款 100 萬元，公司捐款 100 萬元。為鼓勵員工參與公益慈善社會關懷活動，本公司每年提供同仁兩天全薪公益假，鼓勵員工在工作之外，投入社會服務與慈善活動，形成企業文化。

- 110 年「1919 愛走動-急難家庭救助計畫」康和證券共募得 289 萬元。

2.康和證券支持國球 持續捐款稻江

康和證券支持國球，持續捐款贊助稻江商職青棒隊，期望透過自身的拋磚引玉，吸引更多企業的支持與認同，未來有機會讓台灣棒球在全世界發光、發熱！稻江青棒隊在去年打出顯赫的戰績，榮獲 109 學年度高中硬式鋁棒分區決賽 A 組第一名、學生棒球秋季聯賽甲組鋁棒組季軍，以及學生棒球秋季聯賽甲組木棒組季軍！為鼓勵球員們繼續努力練習；2021 年康和證券再度捐款 30 萬元贊助稻江青棒隊，期勉學子們在球場上盡情發揮所長，成為社會中堅份子，傳遞正向能量。

3.2021 年康和證券捐款總計 175 萬元。

- 捐贈稻江高職棒球隊 30 萬元。
- 成大 2021 金融科技論壇 5 萬元。
- 捐贈普門仁愛之家 30 萬元。
- 贊助台北市民管樂團 20 萬元。
- 捐贈基督教協會家庭救助金 50 萬元。

- 捐贈中華民族抗日戰爭協會 10 萬元。
- 捐贈工商建設研究會會務捐贈 10 萬元。
- 捐贈法人僑英文教基金會 20 萬元。

(三)消費者權益：

本公司除設置發言人，提供股東及投資人資訊服務；於本公司網站定期揭露財務業務資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公告各項財務、業務資訊。在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提供股東、投資人及客戶有關本公司之投資人訊息。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尊重利害關係人表達意見的權利，並於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企業社會責任議題。針對客戶、員工、投資人、主管機關、供應商、社區等重大利害關係人設有「舉報信箱」溝通平台，並由專責人員負責回覆。

(五)員工權益及雇員關懷：

- 1.本公司為提高員工工作效率及向心力，特別重視提供員工各項福利措施，以維持良好勞資關係，提供完善的雇員關懷。
- 2.本公司所有分公司及上班場所，皆有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以維護客戶權益，並投保雇主意外責任保險以維護員工權益。
- 3.本公司定期辦理各階層別訓練、儲備菁英人才，提昇本公司整體人力品質，加強專業知識與技能、協助員工進行職涯規劃、激發同仁發展潛能、期使人員適才適所，進而達成公司業務發展策略目標，110年度訓練總時數29,019.85小時。

(六)安全衛生：

- 1.本公司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人員及急救人員，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於每季舉辦臨場醫師諮詢服務及健康講座，讓同仁了解如何調整日常飲食習慣、進而改善健康。

- 2.110年共計510人次參加講座、並辦理3次臨場醫師諮詢服務。

(七)消費者權益：

- 1.本公司官網利害關係人連絡管道，提供股東及投資人資訊服務；並定期揭露財務、業務資訊，且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資訊。
- 2.另於本公司於官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提供股東、投資人及客戶更多資訊參考，詳請參閱本公司『投資人專區』

<https://www.concordcs.com.tw/about/financial/index.htm?mnu=02&submnu=01>

- (八)其他更多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公司網站「企業永續發展」專區：<https://www.concordcs.com.tw/about/csr/csr-report.htm?mnu=04>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制訂「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皆積極落實誠信經營之承諾，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對新進員工宣導「員工行為規範聲明書」所列舉之各項應遵循事項，並請其簽名以示負責。另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使往來交易對象、客戶及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了解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 本公司訂有「作業風險事件通報要點」，若發現員工有不誠信行為(如挪用公款、假帳/虛偽交易、賄賂/回扣、非公司帳之內線交易等)，需通報風險管理室，並就相關之作業流程、人員管理進行檢討，並研擬改善方案，以加強防範該類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禁止不誠信行為，禁止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過程，為獲得或維持利益，直接或間接提供、收受、承諾或要求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從事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行為。 再者，本公司將誠信經營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及申訴制度。人員若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應依相關法令或依公司人事辦法予以解任或解雇。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參照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與程序指南，說明如下： 本公司本於誠信經營原則，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於商業往來之前，需先行評估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性及是否涉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本公司與上述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內容需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之行爲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條款。目前全集團對外契約，皆增訂「誠信經營條款」並確實執行。 (二)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策略經營部為協調各單位履行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各單位就所負責事項配置充足資源及適任人員，相互合作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每年至少向董事會報告一次誠信經營政策及執行成果。110 年誠信經營政策及執行成果於 111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提出報告。	無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本公司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需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並應予迴避。此外，該利害關係人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之間不得互相相互支援。再者，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或影響力，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	無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為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爰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定，設計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且各項會計作業均遵循本公司會計制度之規定辦理及公司稽核人員辦理稽核事宜，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規劃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相關教育之訓練課程,110 年舉辦包含金融消費者保護及公平待客準則法令宣導、誠信經營相關法令宣導、證券從業人員禁止之行為法令宣導等線上相關課程,參與人數約為 2583 人次,訓練累加總時數約達小 3,615.8 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訂「檢舉制度」，提供檢舉人檢舉管道並建立檢舉人保護制度。為使檢舉制度得有效落實，指派具職權行使獨立性之稽核室為負責檢舉案件之受理及調查單位。 1.依檢舉人所提事證經查證屬實，獎勵如下： (1)外部人士：視情況由總經理決議給予適當之獎勵，獎金或禮品價值超過新台幣 1 萬元(不含)，另須經董事長同意。 (2)內部人員：依公司人事管理規章予以獎勵。 (3)匿名檢舉：不予獎勵。 2.本公司網站對外揭露檢舉信箱(官網-利害關係人-舉報信箱)、檢舉專線及於公司內網(Intra)提供檢舉案件表，以供檢舉人舉報管道。 前項專屬檢舉信箱、檢舉專線由稽核室主管統籌管理，並設置代理人。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已於「檢舉制度」第六條訂定檢舉案件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第五條訂定相關保密機制，對檢舉人之身分資料應予保密，不得洩漏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對於檢舉者提供之資料檔案應列為機密予以加密保護。 受理單位檢陳檢舉案件調查報告向董事長報告處理情形、後續改善及因應措施。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相關檢舉之規章制度皆明定對申訴之個案及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報人身份盡絕對保密之責任。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均揭露於公司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announcement.s.htm)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公開資訊觀測站：

公司治理\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上櫃公司，公司代號：6016

2. 公司網站：

規章已設置於本公司網頁「公司治理專區」之相關規章辦法，提供投資人查詢下載。

查詢網址為<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announcements.htm>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為建立良好內部重大資訊控管程序、防止資訊不當外洩與內線交易，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由專責單位定期對公司內部人員辦理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並將此作業程序上傳至本公司網站，供公司全體內部人員遵循之，以避免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查詢網址為<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announcements.htm>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8月26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除附件所列事項外，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期貨交易法第一百一十五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8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大宇



簽章

總經理：邱榮澄



簽章

稽核主管：施淑珍



簽章

負責資訊安全之最高主管：張志堅



簽章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9 年 7 月 17 日、9 月 9 日與 9 月 10 日對本公司進行查核，發現本公司辦理主機共置 (Co-location; 下稱 Co-Lo) 服務僅提供與資訊廠商具高度關聯之特定人使用，且對 Co-Lo 交易主機不具實質控制權、未完整保留接收客戶委託時間紀錄、系統設置之防火牆留存及存取控管設定寬鬆等資訊安全缺失情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3 月 4 日金管證期罰字第 1100360648 號裁處書，予以警告處分並核處新臺幣 144 萬元罰鍰)	1. 本公司目前暫停辦理 Co-Lo 服務業務，如未來恢復開辦，將依本公司「主機共置服務使用要點」規定辦理，並對符合申請資格之客戶逐季留存相關訪客紀錄，未來如有客戶申請辦理 Co-Lo 服務時，本公司亦會審慎評估該客戶使用 Co-Lo 服務之適當性。 2. 檢視本公司現行 DMA 業務，客戶委託紀錄均依規定保存五年。 3. 重新檢視各重要交易主機(包含 DMA、電子交易系統等...) 相關日誌紀錄已全部設定啟用。 4. 重新檢視網域內各重要交易主機(包含 DMA、電子交易系統等...)，已全部符合要求定期每三個月須變更密碼。 5. 檢視現行 DMA 業務，已要求廠商提供程式原始碼安全聲明書。 6. 重新檢視防火牆(包含 OA、電子交易、B2B 等...)已全部啟用進出紀錄。 7. 重要交易相關主機已全部納入弱點掃描及修補作業內。	已完成改善。
證交所協同櫃買中心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及 31 日派員赴本公司進行查核，發現有下列缺失事項： (一) 本公司所轉投資之子公司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康聯公司)92 年及 93 年參與設立及現金增資華和資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康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02 年度變更公司名稱，下稱華和公司)後，康聯公司 92 年至 108 年損益均以認列華和公司投資損益為主，且華和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不動產開發	1. 子公司康聯公司已於 110 年 3 月起每月檢附營運報告、現金流量表及資金貸與資料向本公司陳報，並回覆無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情事。 2. 本公司目前並無資金貸與他人，故未有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之程序，並要求各子公司須遵循本公司之相關規定，因此，子公司康聯公司亦將不得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行為，故擬暫不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之程序。 3. 本公司已協助子公司康聯公司於 6 月 30 日前，完成其必	1. 左列缺失事項除子公司康聯公司所持有之華和公司股權乙事皆已完成改善，並完成委託非簽證會計師出具專案審查報告。 2. 子公司康聯公司評估將所持有之華和公司股權進行出售，持續進行中。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及買賣，核已違反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申請轉投資康聯公司時，所要求所投資資產管理服務公司之業務範圍應符合 91 年 3 月 7 日 (91) 台財證 (二) 字第 001501 號函，及已逾越金管會 107 年 6 月 1 日金管證券字第 1070320901 號令所允許證券商得轉投資國內事業範圍。 (二) 本公司 92 年度財務報告未揭露轉投資華和公司、93 至 99 年度財務報告未詳實揭露所轉投資之華和公司其主要營業項目、93 年度財務報告未於關係人交易及資金貸與等節揭露康聯公司 93 年間曾資金貸與華和公司。 (三) 本公司經查有下列未落實對子公司康聯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之情事： 1. 未按月取得子公司康聯公司之營運報告、現金流量月報表及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月報表等資料。 2. 康聯公司已有資金貸與他人情事，而本公司並未督促康聯公司訂定資金貸與他人程序、文件保存及其他必要內部控制制度。 3. 康聯公司與華和公司財業務未能獨立劃分。 4. 內部稽核人員辦理對子公司監理等內部稽核作業，未即時發現缺失並確實督導子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10 月 6 日金管證券字第 11003639491 號函、金管證券罰字第 1100363949 號裁處書，予以糾正、核處新臺幣 24 萬元罰鍰，並請本公司委託非簽證會計師出具專案審查報告)	要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辦法建置。 4. 子公司康聯公司已完成由其公司人員專責於其財務業務之執行，已改善其應與華和財務業務獨立劃分之情形。 5. 本公司內部稽核確實依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AM-19100 對子公司之監理辦理年度查核，有關子公司股權交易之對象及執行關係人檢核，再加強查明由本公司系統之「關係人名冊資料檔」產出關係人清單，並調閱「關係人辨識檢查表」做為檢附依據。 6. 子公司康聯公司所持有之華和公司股權，本公司已督促子公司康聯公司評估將所持有之華和公司股權進行出售。	

註：詳列遭主管機關處警告(含)以上或罰鍰新臺幣 24 萬元以上之處分；另併詳列受主管機關、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期貨交易所查核發現資訊安全缺失之改善情形。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資會綜字第21019251號

後附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 4 月 14 日調經評估認為其與對子公司監督管理、轉投資、取得或處分資產有關改善後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 日至民國 111 年 2 月 28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審查過程中發現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上述特定範圍內部控制之有待改善事項，惟上述項目非屬重大缺失，故出具後附之建議事項作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改善之參考依據，並由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表達意見作為日後改善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與對子公司監督管理、轉投資、取得或處分資產有關改善後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 日至民國 111 年 2 月 28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4 日所出具調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對子公司監督管理、轉投資、取得或處分資產有關改善後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本意見書僅供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參考，且除提供主管機關作為監理之參考外，不得作為其他用途或分送其他人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尚煥



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20 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摘要及執行情形

110.07.12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案由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一〇九年度 決算表冊案	本案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412,082,588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10,967,300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91.36%，反對權數 11,250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11,250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0.00%，棄權/未投票權數 38,978,611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22,214,589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8.64%，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相關表冊已依規定辦理公告申報
一〇九年度 盈餘分配案	本案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412,626,709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11,512,421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91.48%，反對權數 8,604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8,604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0.00%，棄權/未投票權數 38,437,136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21,672,114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8.52%，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經 110 年 7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訂定除息基準日為 110 年 8 月 22 日，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110 年 9 月 10 日，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22 元。
修訂本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本案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454,510,455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11,359,904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95.41%，反對權數 11,331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11,331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0.00%，棄權/未投票權數 21,833,719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21,821,904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4.58%，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已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正後之「股東會議事規則」運作。
修訂本公司 「董事選任程序」案	本案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454,508,155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11,357,244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98.41%，反對權數 11,991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11,991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0.01%，棄權/未投票權數 21,835,359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21,823,904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4.58%，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已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正後之「董事選任程序」運作。
修訂本公司 「公司章程」案	本案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454,499,946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11,349,035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95.41%，反對權數 22,203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22,203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0.00%，棄權/未投票權數 21,833,356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21,821,901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4.58%，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已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正後之「公司章程」運作。
選舉第 12 屆董事案	董事選舉結果： 中洋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鄭大宇 當選權數 268,109,090 權 中洋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進德 當選權數 268,145,010 權 中洋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李進生 當選權數 1,162,969 權 太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當選權數 228,888,165 權 士凱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瓊玲 當選權數 268,339,817 權 德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明旺 當選權數 268,063,036 權	已於 110 年 7 月 12 日就任，並由新任董事互推鄭大宇為董事長。

110.07.12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案由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元瀧建設開發(股)公司代表人：馬佩君 當選權數 267,212,462 權 嘉宜(股)公司代表人：蔡松坡 當選權數 1,304,885 權 黃添昌當選權數 1,048,245,718 權 張耀仁當選權數 1,046,115,665 權 黃秀惠當選權數 1,046,352,521 權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本案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473,835,915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5,032,604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87.02%，反對權數 6,336,850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6,336,850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1.16%，電子投票棄權權數 64,357,816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 21,823,685 權)占出席總權數比 11.82%，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重大訊息。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次別/召開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
第十一屆第廿一次董事會 110年3月11日	案由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案由二：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案由三：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案由四：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案由五：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案由六：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案。 案由七：選舉本公司第12屆董事案。 案由八：本公司股東常會受理股東之提案及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相關事宜。 案由九：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案由十：提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出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專案審查報告。 案由十一：修正本公司證券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案。 案由十二：本公司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及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案由十三：申報本公司109年度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案。 案由十四：修訂本公司「認購(售)權證風險管理準則」案。 案由十五：本公司新金融商品部營業處所擴增案。 案由十六：修訂本公司「股權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經營策略及作業準則」案。 案由十七：本公司複委託業務新增海外交易上手券商案。 案由十八：本公司停車位出租案。 案由十九：修訂本公司組織規程案。 案由二十：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 案由廿一：修訂本公司「債券部衍生性商品業務獎金發放辦法」案。 案由廿二：本公司債券部擬於原110年授權風險額度內增加ETF商品投資案。 案由廿三：一〇九年度董事長年度績效獎金報酬案。 案由廿四：本公司伙食津貼調整案。 案由廿五：人事案。
第十一屆第廿二次董事會 110年4月15日	案由一：擬新增本公司新金融商品部110年度授權風險額度。 案由四：擬變更一一〇年股東常會召開地點。

會議次別/召開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
	案由八：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案由九：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案由十：提報本公司 110 年度公平待客原則執行情形及自評評核表。 案由十一：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及子公司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公司依法進行華和資產管理(股)公司股權出售事宜。 案由十二：人事案。
第十一屆第廿三次董事會 110 年 4 月 21 日	案由一：審查本公司受理持有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案由二：提名 110 年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案由三：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第十一屆第廿四次董事會 110 年 5 月 6 日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 110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案由二：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案由三：修訂本公司「認購(售)權證風險管理準則」暨調整新金融商品部 110 年度授權風險額度案。 案由四：修改本公司「結構型商品資金運用作業準則」案。 案由五：修正本公司「外幣資金運用及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條文案。 案由六：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 案由七：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案由八：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案由九：擬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案由十：擬指派轉投資子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案。 案由十一：本公司與康和期貨(股)公司之房屋租賃契約續約案。 案由十二：人事案。
第十一屆第廿五次董事會 110 年 6 月 25 日	案由一：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 案由二：修訂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案。 案由三：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延期事宜案。 案由四：修訂本公司「款券借貸總授信額度管理辦法」案。 案由五：修訂本公司「指數股票型基金策略交易風險管理準則」案。 案由六：本公司申請居家辦公案。 案由七：修正本公司證券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案。 案由八：本公司經營層公務車租賃案。 案由九：申請經紀業務部客戶單一帳戶總授信額度案。 案由十：修訂本公司「經紀事業群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案。 案由十一：修訂本公司「經紀事業群事務分層負責核決權限表」案。 案由十二：人事案。 案由十三：本公司新顧問聘任案。 案由十四：本公司之子公司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公司第七屆董事長薪酬案。
第十二屆第一次董事會 110 年 7 月 12 日	案由一：選舉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長案。
第十二屆第二次董事會 110 年 7 月 29 日	案由一：本公司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之委任案。 案由二：本公司第七屆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之委任案。 案由三：本公司雷影交易系統採購案。 案由四：修正本公司證券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 案由五：訂定本公司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案。 案由六：擬指派轉投資子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案。
第十二屆第三次董事會 110 年 8 月 26 日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 110 年第 2 季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案由二：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案由三：修訂本公司「經紀事業群事務分層負責核決權限表」案。 案由四：修訂本公司「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準則」暨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案。 案由五：本公司擬投資「國泰私募股權智慧科技有限合夥資金」案。 案由六：擬修訂本公司組織圖、組織規程，並廢除經營管理委員會組

會議次別/召開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
	織案。 案由七：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監察人案。 案由八：第十二屆董事報酬案。 案由九：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案由十：子公司康和投顧總經理異動案。 案由十一：人事案。 案由十二：修訂本公司「員工酬勞分配辦法」案。
第十二屆第四次董事會 110年9月29日	案由一：擬提高本公司債券部非持有供交易部位(FVOCI)之名目本金額度案。 案由二：擬修訂本公司款券借貸總授信額度管理辦法。 案由三：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 案由四：修訂本公司「經紀事業群事務分層負責核決權限表」案。 案由五：本公司複委託業務擬新增海外交易上手券商案。 案由六：分公司經理人異動案。 案由七：帳務主機更新案。 案由八：本公司經濟部登記地址變更案。 案由九：第十二屆董事長薪酬核定案。 案由十：修訂本公司「委任經理人退休辦法」案。
第十二屆第五次董事會 110年11月4日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110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案由二：申請經紀業務部客戶單一帳戶總授信額度案。 案由三：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案由四：109年度保留獎金分配案。
第十二屆第六次董事會 110年12月16日	案由一：本公司111年度預算案。 案由二：本公司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案由三：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 案由四：本公司111年度交易單位交易額度申請及各項風險限額分配案。 案由五：本公司111年度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信用額度案。 案由六：申請本公司經紀業務部客戶單一帳戶總授信額度案。 案由七：本公司之房屋租賃契約續約案。 案由八：本公司停車位出租案。 案由九：提報本公司111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案。 案由十：本公司擬申請設立創業投資事業(股)公司案。 案由十一：修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案由十二：本公司委任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之投資諮詢顧問服務契約費用修改案。 案由十三：修訂本公司「事務分層負責核決權限表」。 案由十四：修訂本公司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案。 案由十六：提報本公司110年8月、9月經營風險預警作業改善計畫案。 案由十七：本公司擬申請上櫃轉上市案。 案由十八：擬將本公司股務事務委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案。 案由十九：修訂本公司「經紀事業群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案。 案由二十：修訂本公司「財富管理部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案。 案由廿一：修訂本公司「承銷部業務之接案、辦案及配售獎金發放辦法」案。 案由廿二：修訂本公司「債券部衍生性商品業務獎金發放辦法」及「債券部衍生性商品業務發展費用辦法」案。 案由廿三：修訂本公司「新金融商品部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通路諮詢獎金辦法」案。 案由廿四：人事案。 案由廿五：顧問聘任案。

會議次別/召開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
	案由廿六：顧問獎金案。
第十二屆第七次董事會 111 年 1 月 12 日	案由一：本公司新金融商品部及債券部擬申請 111 年度保本型結構型商品 (PGN) 承作額度案。 案由二：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
第十二屆第八次董事會 111 年 2 月 9 日	案由一：擬指派轉投資子公司之董事案。 案由二：子公司康和期貨新任副董事長薪酬案。
第十二屆第九次董事會 111 年 3 月 17 日	案由一：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案由二：本公司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案由三：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案由四：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案由五：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案由六：修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案由七：本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案由八：本公司擬申請開辦「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業務。 案由九：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及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案由十：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案由十一：擬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本公司 110 年度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 案由十二：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 案由十三：提報本公司 111 年度公平待客原則執行情形及自評評核表。 案由十四：修訂本公司「子公司監理作業程序」案。 案由十五：修訂本公司「派任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考核辦法」案。 案由十六：修訂本公司組織圖、組織規程案。 案由十七：本公司擬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組織規程案。 案由十八：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案由十九：修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案由二十：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案由廿一：修訂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程序」案。 案由廿三：本公司與子公司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房屋租賃契約案。 案由廿四：顧問薪酬案。 案由廿五：人事案。
第十二屆第十次董事會 111 年 4 月 14 日	案由一：提報本公司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專案審查出具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案由二：提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專案審查報告。 案由三：專案提報本公司「金管會檢查局檢查意見改善情形報告」。 案由四：修訂本公司「股務代理部業務獎勵辦法」案。 案由五：增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案由六：訂定本公司「人權政策」案。 案由七：修訂本公司「委任經理人管理辦法」案。 案由八：人事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如下：

第十二屆第六次董事會(110 年 12 月 16 日)

案由十五：本公司擬參股投資大陸國元期貨有限公司案。本案業經第三屆第五次審計委員會決議緩議在案，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撤案。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1 年 2 月 28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公司治理主管	黃宜珍	108.05.08	110.10.01	離職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莊碧玉	110 年全年度	2,550	200	2,750	非審計公費： 稅務簽證
	黃秀椿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江育維	110 年全年度	-	300	300	CRS 諮詢與遵 循作業等服務
資誠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	許林舜	109 年 10-11 月	-	289	289	內控制度專案 審查
	姚慶禱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4 月 1 0 日 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	中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150,000	0	0	0
	代表人：鄭大宇	2,350,000	0	180,000	0
	代表人：張進德(註 1)	0	0	0	0
	代表人：李進生	0	0	0	0
董事	太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註 1)	3,319,000	0	140,000	0
	代表人：李壯源(註 1)	0	0	0	0
董事	士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0	0	0	0
	代表人：陳瓊玲	0	0	0	0
董事	嘉宜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蔡松坡	0	0	0	0
董事	德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楊明旺	0	0	0	0
董事	元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馬佩君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耀仁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秀惠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添昌	0	0	0	0
總經理	邱榮澄	0	0	0	0
副總經理	丁永康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威同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志豪	0	0	0	0
副總經理	呂素玲	0	0	0	0
副總經理	王秀靜	0	0	0	0
副總經理	邱昭珊	(11,000)	0	(5,000)	0
副總經理	廖繼弘	(30,910)	0	(50,000)	0
副總經理	張志堅	(130,000)	0	0	0
副總經理	劉弼尹	9,000	0	0	0
副總經理	施淑珍	0	0	0	0
副總經理	曾豐國	(6,000)	0	(13,000)	0
副總經理	鄭宏泰	0	0	0	0
副總經理	顏志隆	(59,000)	0	0	0
副總經理	林旭升	0	0	0	0
副總經理	戴子翎(註 2)	-	-	0	0
協理	楊光程	(18,446)	0	0	0
協理	黃世昌	0	0	0	0
協理	何博明	0	0	0	0
協理	黃允謙	(61,000)	0	0	0
協理	白正憲	(18,000)	0	(53,000)	0
協理	陳淑玲(註 3)	(17,000)		(38,385)	0
協理	李育儒	0	0	0	0
協理	林應曦	(54,000)	0	(6,000)	0
協理	陳銘尉	0	0	0	0
協理	黃美玲	0	0	0	0
協理	林斯郁	0	0	0	0
協理	黃開明	(58,630)	0	0	0
協理	吳慶秋	0	0	0	0
協理	守寧寧	0	0	0	0
協理	傅坤泰	0	0	0	0
協理	王鴻鈞	0	0	0	0
協理	梁凱傑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4 月 1 0 日 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協理	楊永聖	0	0	0	0
協理	姚懿珊	0	0	0	0
協理	何承哲	(70,000)	0	0	0
協理	許鈞洋	0	0	0	0
協理	曹伯瑄	0	0	0	0
協理	楊俊正	0	0	0	0
協理	蔡琬琪	0	0	0	0
協理	賴鵲安	(20,000)	0	0	0
協理	游灵璋	0	0	0	0
協理	葉怡鈴	0	0	0	0
協理	張家嘉(註 4)	-	-	0	0
協理	陳汝鵬(註 5)	-	-	0	0
經理	楊宇鴻	(45,315)	0	0	0
經理	許淑雯	0	0	0	0
經理	曾立鴻	(15,000)	0	0	0
經理	楊文忠(註 6)	(55,385)	0	0	0
經理	林士農	(16,000)	0	(24,280)	0
經理	王效鵬(註 7)	0	0	0	0
經理	陳建勳	0	0	0	0
經理	陳虹蓓	0	0	0	0
經理	徐偉倫	(15,000)	0	0	0
經理	王美娟	0	0	(20,000)	0
經理	廖敏秀(註 8)	0	0	0	0
經理	黃英荏(註 9)	-	-	0	0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註 1：於 110.07.12 改選新任。

註 2：於 111.04.01 新任。

註 3：於 111.02.28 新任。

註 4：於 111.01.03 新任。

註 5：於 111.03.01 新任。

註 6：於 111.03.06 解任。

註 7：於 111.02.28 解任。

註 8：於 110.05.10 新任。

註 9：於 111.03.17 新任。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資料基準日：111年4月10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太洋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謝樹府	29,453,406	4.96	-	-	0	0	無	無	無
	1,000	0	0	0	0	0	康宇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無
太明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張蓓麗	21,565,881	3.63	-	-	0	0	無	無	無
	5,491,902	0.92	0	0	0	0	無	無	無
大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蕭祥玲	17,871,789	3.01	-	-	0	0	無	無	無
	14,132,060	2.38	0	0	0	0	蕭祥玲	本人	無
蕭祥玲	14,132,060	2.38	0	0	0	0	大天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無
丁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千千	11,700,000	1.97	-	-	0	0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張怡	11,591,839	1.95	0	0	0	0	無	無	無
鴻琪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有恆	9,825,598	1.65	-	-	0	0	無	無	無
	491,139	0.08	0	0	0	0	無	無	無
康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何啓瑞	9,560,082	1.61	-	-	0	0	無	無	無
	992,068	0.17	0	0	0	0	無	無	無
中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曜東	9,518,603	1.60	-	-	0	0	無	無	無
	179,563	0.03	0	0	0	0	無	無	無
康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樹府	8,854,122	1.49	-	-	0	0	無	無	無
	1,000	0	0	0	0	0	太洋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100.00	0	0	7,000,000	100.00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78,005,571	95.71	496,214	0.61	78,501,785	96.32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4,900,000	100.00	0	0	54,900,000	100.00
華和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0	56,472,021	46.59	56,472,021	46.59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100.00	0	0	2,500,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或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其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79.0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5,600,000	1,356,000,000	創立	無
84.06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9,160,000	1,491,600,000	盈餘轉增資 13,560,000 股	無
85.06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2,143,200	1,521,432,000	盈餘轉增資 1,789,92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93,280 股	無
86.04	17	2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0	現金增資 47,856,800 股	無
86.08	10	264,000,000	2,640,000,000	216,000,000	2,16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6,000,000 股	無
87.06	10	370,000,000	3,700,000,000	291,600,000	2,916,000,000	盈餘轉增資 54,000,00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21,600,000 股	無
88.08	10	370,000,000	3,700,000,000	309,096,000	3,090,960,000	盈餘轉增資 6,123,60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372,400 股	無
89.05	12	370,000,000	3,700,000,000	370,000,000	3,700,000,000	現金增資 60,904,000 股	89.02.02 台財證(二)第 11436 號
89.10	10	605,000,000	6,050,000,000	429,400,000	4,294,000,000	合併增資 59,400,000 股	89.09.20 台財證(二)第 78118 號
90.02	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50,870,000	4,508,700,000	盈餘轉增資 21,470,000 股	90.01.05 台財證(二)第 104787 號
90.07	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95,957,000	4,959,700,000	盈餘轉增資 9,874,053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35,212,947 股	90.06.20 台財證(二)第 139265 號
90.09	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78,506,000	4,785,060,000	註銷庫藏股 17,451,000 股	90.09.10 台財證(三)第 154279 號
90.10	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59,006,000	4,590,060,000	註銷庫藏股 19,500,000 股	90.10.19 台財證(三)第 164781 號
91.01	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47,326,000	4,473,260,000	註銷庫藏股 11,680,000 股	91.01.02 台財證(三)第 177130 號
91.06	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45,419,000	4,454,190,000	註銷庫藏股 1,907,000 股	91.04.02 台財證(三)第 109651 號
91.08	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77,900,675	4,779,006,750	盈餘轉增資 32,481,675 股	91.07.10 台財證二第 0910137803 號
91.10	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72,900,675	4,729,006,750	註銷庫藏股 5,000,000 股	91.10.18 台財證三第 091015671 號
91.11	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67,900,675	4,679,006,750	註銷庫藏股 5,000,000 股	91.11.11 台財證三第 0910160880 號
92.08	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86,493,975	4,864,939,7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593,300 股	92.07.01 台財證(二)第 0920129195 號
92.10	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82,747,975	4,827,479,750	註銷庫藏股 3,746,000 股	92.11.11 經授商字第 09201306110 號
92.12	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78,058,975	4,780,589,750	註銷庫藏股 4,689,000 股	92.12.16 經授商字第 09201332290 號
93.03	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77,343,975	4,773,439,750	註銷庫藏股 715,000 股	93.03.26 經授商字第 09301051720 號
93.09	10	805,000,000	8,050,000,000	500,421,875	5,004,218,750	盈餘轉增資 15,231,414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7,846,486 股	93.08.10 金管證(二)字第 0930135581 號
93.12	10.5	805,000,000	8,050,000,000	505,517,104	5,055,171,040	康和一可轉債轉換股份 5,095,229 股	94.01.17 經授商字第 0940100839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4.06	10	885,000,000	8,850,000,000	505,117,104	5,051,171,040	註銷庫藏股 400,000 股	無 94.07.07 經授商字第 09401119740 號
94.08	10	885,000,000	8,850,000,000	525,266,404	5,252,664,040	盈餘轉增資 20,149,300 股	無 94.07.21 金管證二字第 0940129683 號
96.07	10	885,000,000	8,850,000,000	525,645,890	5,256,458,900	康和一可轉債轉換股份 379,486 股	無 96.07.21 經授商字第 09601176590 號
96.10	10	885,000,000	8,850,000,000	546,656,586	5,466,565,860	盈餘轉增資 21,010,696 股	無 96.08.08 金管證二字第 0960042207 號
96.11	10	885,000,000	8,850,000,000	614,358,228	6,143,582,280	康和一可轉債轉換股份 67,701,642 股	無 96.11.20 經授商字第 09601283760 號
97.12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55,425,090	6,554,250,900	盈餘轉增資 33,098,665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7,968,197 股	無 97.11.06 金管證二字第 0970058942 號
99.0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81,642,190	6,816,421,900	盈餘轉增資 26,217,100 股	無 99.07.20 金管證券字第 0990037797 號
100.0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91,866,890	6,918,668,900	盈餘轉增資 5,453,20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4,771,500 股	無 100.07.18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3360 號
100.1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91,803,792	6,918,037,920	註銷庫藏股 63,098 股	無 100.11.07 經授商字第 10001252050 號
102.05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88,336,792	6,883,367,920	註銷庫藏股 3,467,000 股	無 102.06.17 經授商字第 10201109000 號
105.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58,336,792	6,583,367,920	註銷庫藏股 30,000,000 股	無 105.03.31 經授商字第 10501062990 號
105.0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33,336,792	6,333,367,920	註銷庫藏股 25,000,000 股	無 105.09.26 經授商字第 10501232630 號
106.1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13,336,792	6,133,367,920	註銷庫藏股 20,000,000 股	無 106.11.01 經授商字第 10601148290 號
107.10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46,080,316	6,460,803,160	盈餘轉增資 31,552,85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90,674 股	無 107.10.03 經授商字第 10701125440 號
108.0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26,080,316	6,260,803,160	註銷庫藏股 20,000,000 股	無 108.01.09 經授商字第 10801002250 號
108.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06,080,316	6,060,803,160	註銷庫藏股 20,000,000 股	無 108.03.25 經授商字第 10801033380 號
108.08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23,722,726	6,237,227,26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642,410 股	無 108.08.13 經授商字第 10801106980 號
109.0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10,322,726	6,103,227,260	註銷庫藏股 13,400,000 股	無 109.01.08 經授商字第 10901001190 號
109.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590,322,726	5,903,227,260	註銷庫藏股 20,000,000 股	無 109.03.19 經授商字第 10901047100 號
109.0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594,454,986	5,944,549,86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132,260 股	無 109.09.10 經授商字第 10901162860 號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櫃）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594,454,986 股	905,545,014 股 1,500,000,000 股	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11 年 4 月 1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1	204	55,787	79	56,071
持有股數	0	1,806	157,018,031	418,764,019	18,671,130	594,454,986
持股比例%	0	0	26.41	70.45	3.14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11 年 4 月 1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7,300	2,828,911	0.48
1,000 至 5,000	18,082	42,563,528	7.16
5,001 至 10,000	4,819	38,318,617	6.45
10,001 至 15,000	1,657	20,875,081	3.51
15,001 至 20,000	1,163	21,586,751	3.63
20,001 至 30,000	1,084	27,932,746	4.70
30,001 至 40,000	487	17,309,483	2.91
40,001 至 50,000	349	16,235,302	2.73
50,001 至 100,000	616	44,250,622	7.44
100,001 至 200,000	252	35,074,162	5.90
200,001 至 400,000	131	35,539,669	5.98
400,001 至 600,000	57	28,418,540	4.78
600,001 至 800,000	17	12,226,149	2.06
800,001 至 1,000,000	9	8,316,898	1.40
1,000,001 以上	48	242,978,527	40.87
合計	56,071	594,454,986	100.00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 前十名主要股東名單

111 年 4 月 10 日

主要 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太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9,453,406	4.96
太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1,565,881	3.63
大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871,789	3.01
蕭祥玲	14,132,060	2.38
丁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700,000	1.97
張怡	11,591,839	1.95
鴻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825,598	1.65
康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60,082	1.61
中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18,603	1.60
康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54,122	1.49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相關資料

年度 項目		109年 (110年分配)	110年 (111年分配)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14.70元	19.65元	15.35元
	最低	5.80元	11.10元	12.60元
	平均	10.27元	16.21元	14.32元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13.82元	14.93元	14.49元
	分配後	12.60元	註8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594,455	594,455
	每股盈餘(損失) (註3)	調整前	1.83元	2.33元
		調整後	1.83元	註8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22元	註8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無	註8
		資本公積配股	無	註8
	累積未付股利(註4)		無	註8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5.61	6.96
	本利比(註6)		8.42	註8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12%	註8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0年度分配議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並依法提公積如下：

一、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

二、特別盈餘公積百分之二十。

惟此項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0.5%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執行狀況：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派擬訂如下：

現金股利：擬提撥新臺幣921,405,230元，每股配發1.55元。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

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如下：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1%至2%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民國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民國111年3月17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為31,477,000元及81,177,000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民國109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金額與民國109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 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承銷有價證券。
- 有價證券借貸業務。
- 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
- 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 經營證券相關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 有價證券股務事項之代理業務。
- 辦理財富管理業務。
- 經主管機關核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證券相關業務。
- 各子公司主要業務內容請詳第81頁。

2. 營業比重

茲將合併公司最近兩年度各項營業收入之比重列表如下：(單位：新台幣仟元)

部 門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比 重 %	金 額	比 重 %
經紀部門	2,500,335	58.16	1,844,109	55.23
自營部門	1,686,784	39.24	1,401,316	41.97
承銷部門	89,201	2.08	64,182	1.92
其他部門	22,525	0.52	29,382	0.88
合計	4,298,845	100.00	3,338,989	100.00

3. 主要業務之服務內容

(1) 經紀部門

- 受託於集中市場買賣上市有價證券。
- 受託於店頭市場買賣上櫃有價證券。
- 有價證券借貸業務。
- 自辦融資融券業務。
- 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 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
- 銷售海外基金業務。

(2) 承銷部門

- 企業上市上櫃規劃與輔導服務。
- 有價證券代銷或包銷服務。
- 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規劃、評估及承銷業務。
- 企業財務策略規劃與諮詢顧問服務。
- 企業購併事宜。
- 興櫃推薦券商業務。
- 創櫃板達人業務。
- 其他承銷相關業務。

(3) 自營部門

- 在集中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在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期貨避險操作。

(4)債券部門

- 債券買賣斷交易。
- 債券附買回及附賣回交易。
- 債券投資諮詢服務。

(5)新金融商品部門

- 發行認購(售)權證，及避險部位操作。
- 發行股權衍生性商品及避險部位操作。
- 衍生性金融商品策略研發與交易。

(6)財富管理部門

- 客戶財富管理之專業財務顧問服務。
- 提供客戶資產配置及財務規劃服務。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本公司將申請分戶帳業務，以提供客戶多樣化之服務。

(二)總體經濟環境與公司所處的產業趨勢概況

1.總體經濟環境分析

110年在超低利率、極度寬鬆的貨幣政策環境以及財政刺激的力道加持下，全球經濟擺脫109年經濟受疫情衝擊的萎縮狀態，110年實現自104年以來最快速的增長，其中美國和新興市場主要受到中國經濟增長的拉動，已完全收復109年疫情所帶來的經濟損失。而110年台灣經濟受惠於出口和投資暢旺，延續109年下半年以來高增長態勢，110年經濟增長上看6%，為102年以來最快增速。

展望111年，市場關注焦點落在新冠疫情能否流感化、通脹壓力高漲下全球主要央行收緊貨幣政策步調以及經濟下行中國政府穩增長的力道。111年初Omicron在全球肆虐，全球確診人數屢創新高，不過由於疫苗覆蓋率較前一年顯著提升以及Omicron毒性較低，重症率和死亡率則未顯著攀升，惟確診絕對人數過大，導致住院人數亦大增，逼迫歐陸國家祭出嚴格的封鎖措施。不過隨著第三劑疫苗的快速施打，本波疫情應可在111年第一季得到控制，WHO預期新冠疫情在111年結束，全球民眾可望回復至疫情前的生活。

在全球主要央行貨幣政策方面，受到供應鏈瓶頸問題，加上能源價格走高，近期美國CPI年增率高漲，111年1月美CPI年比來至7.5%，創近40年新高，Fed擔憂過高的通膨將會危及經濟和就業市場的穩定復甦。Fed主席J.Powell在1/11國會證詞的會議上表示，如果通膨加速，Fed今年必須增加升息次數，Powell也表示今年晚些時間將可能啟動縮表，顯示今年Fed收緊貨幣政策的步調明顯加快。不過我們認為Fed啟動縮表前，仍需觀察變數：1.新冠疫情是否能正式進入流感化；2.104~105年拖累美國升息步調的元凶——中國經濟降溫，也發生在現今，因此中國經濟增速能否在111年第二季，甚至是之後，趨於穩定，仍有待觀察。因此我們認為Fed啟動縮表時間落在111年下半年的機率較高。在ECB方面，111年2月上旬的ECB會議會後聲明並未有太明顯變化，不過總裁Lagarde在記者會上隱含表示不再堅持111年不太可能升息之論調，顯示ECB極可能在111年第四季開啟升息循環。

在中國經濟方面，受到109年下半年「三道紅線」推出，佔中國經濟總量20~30%的房地產在110年下半年面臨嚴峻下行壓力，加上在「共同富裕」目標下，中國政府收緊對電商、教育等各行業監管，拖累中國經濟增長。然而在中國經濟面臨嚴峻下行壓力之際，110年12月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定調111年經濟工作要「穩字當頭、穩中求進，各地區各部門要擔負起穩定宏觀經濟的責任，各方面要積極推出有利于經濟穩定的政策」，中財辦副主任甚至解釋「穩宏觀經濟不僅是經濟問題更是政治問題」，我們預期在政策發力下，中國經濟增長有望在111年第二季回穩。

在台灣經濟方面，受惠疫情控制得當、台商回流、台積電大舉投入資本支出、以及全球晶片短缺，台灣半導體廠出貨爆發，主計處預估111年經濟增長為4.15%，雖較110年的6.09%下滑，但仍持續處在近10年較高的經濟增速上。惟須留意全球主要央行因通膨壓力高漲，可能導致貨幣政策收緊過快，所帶來對經濟和金融市場的衝擊。

產業趨勢概況

回顧110年，各國開始施打疫苗後，雖一度使得疫情趨緩，各國亦陸續鬆綁各項防疫管制措施，然而受到病毒不斷變種出現變異株Delta及Omicron之干擾，造成全球依然無法回復正

常之經貿往來與國際交流。台灣的疫情雖在 109 年相當平緩，但 110 年 5 月本土確診個案飆升，台股亦於 5 月 12 日創下盤中崩跌 1,417 點的歷史紀錄，爾後全國進入疫情三級警戒，一度造成市場恐慌，但在企業獲利良好且在籌碼面、資金面均有利台股繼續走穩下，指數開始反彈上攻，全年度指數上漲 3486.31 點，漲幅 23.66%，收在 18218.84 點，上市櫃股票總市值則連續三年再度創下歷史新高達 62.1 兆元。集中市場日均量較 109 年大增 95%達新台幣 3914.61 億元，店頭市場(不含債券)日均量增加 63%達新台幣 863.46 億元，雙雙創下歷史新高紀錄，集中加店頭總成交值(不含債券)達到 115.8 兆元，亦為歷史新高紀錄。在 MSCI 權重方面，台股最新 MSCI 新興市場指數權重為 16.37%，MSCI 亞太(除日本)指數為 18.56%，MSCI 全球市場指數 1.91%；而去年雖全年外資上市櫃合計賣超 4,540 億元，連續兩年大幅度賣超，但台股主要仍是受到國際整體情勢變化及產業基本面影響，上市櫃公司 110 年全年合併營收 40.91 兆元、年增 16.2%，創下歷史紀錄，因此就國內產業基本面而言，動能相當強勁，以至於在整體國內資金行情挹注及投資人對未來展望充滿信心支撐下，台股依舊維持亮眼表現。

展望 111 年，全球經濟成長歷經了去年 5.9%的彈升後，今年由於全球尚籠罩在變種病毒 Omicron 的快速蔓延，加上通貨膨脹、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和缺貨、缺料等因素的影響下，今年的復甦腳步預計將會趨緩，因此國際貨幣基金(IMF)預估 111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約為 4.9% 左右。而金管會已在 109 年 12 月正式啟動「資本市場藍圖」的五大策略，111 年除了將持續推動證券商發展投資銀行業務，包括提升證券商的直接金融角色、驅動資產管理業務、鬆綁複委託及 OSU 業務、提升證券商資金運用成效、推動證券商開發多元金融商品外，另規劃金融機構間資料共享，推動上市(櫃)公司及證券商資通安全管理強化措施，開放證券商得辦理有價證券他益信託業務，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強化 ESG 資訊揭露等措施，均將對於證券商的業務發展更加多元化，提供投資人更多的商品服務，力求營造永續發展之國際競爭力。

2.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我國證券市場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上市公司總家數為 959 家，總資本額約 73,853 億元，上櫃公司總家數為 788 家，總資本額約 7,609 億元；上市證券市場本益比為 14.94，上市證券市場成交量週轉率為 176.6%，上櫃證券市場本益比為 23.93，上櫃證券市場成交量週轉率為 397.01%。我國期貨及選擇權市場，110 年成交契約總數為 392,202,371 口。

最近3年證券事業服務家數表

項目	證商家數		自營商	承銷商	經紀商	投資信託公司	投資顧問公司	外國證券商在臺	
	總公司	分公司						分公司	辦事處
108年	106	853	75	58	71	39	84	24	0
109年	105	848	74	58	70	39	85	23	0
110年	105	849	74	58	70	39	86	24	0

最近3年證券交易概況表 (資料來源：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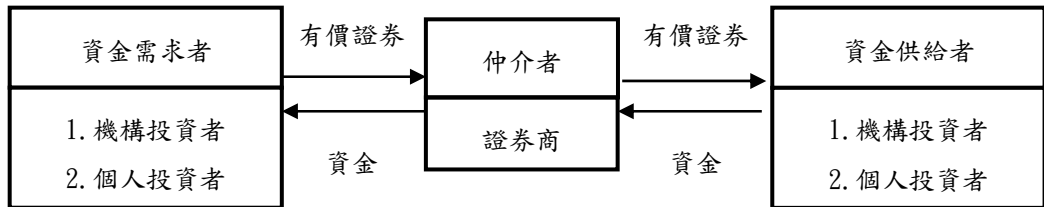
單位：億元

時間	上市公司			上櫃公司			受益憑證 成交值	債券 成交值
	家數	成交值	成交量 (億股)	家數	成交值	成交量 (億股)		
108年	942	264,646	5,202	775	76,075	1,031.79	100	446,771
109年	948	456,543	9,068	782	120,871	1,611.53	116	406,042
110年	959	922,900	14,975	788	202,760	2,427.68	53	291,714

110 年度全體證券商稅後淨利為 1054.27 億元，較 109 年同期成長 469.71 億，成長 80.35%。主因為台股雖於五月時因本土疫情影響造成台股市場一度重挫，但在因疫情關係帶動航運類股及整體科技類股表現之下，自第二季開始一路走揚，市場交易量大幅增加，暨 109 年後再次於 110 年迎來年度超過 20%之指數漲幅，至年底時創下股市收盤歷史新高 18218.84 點紀錄，造就近十年最大多頭行情，致證券商經紀及自營業務均呈現大幅獲利的表現，自營業務淨利較去年同期成長 153.85 億元(約 111.61%)；110 年的台股市場創下多項紀錄，全年集中市場成交量高達 95.51 兆元、櫃買市場 20.06 兆元、每月當沖占比均超過 30%、每日當沖戶數逾 10 萬戶、全年新增開戶數達 77 萬人，交易人數達 550 萬人都刷新歷史紀錄。展望 111 年度，立法院已三

讀通過證券交易稅條例修正條文，延長辦理現股當沖證券交易稅減半至2024年12月13日，而證交所鬆綁創板申請上市之營收計算標準、券商公會推動權證避險降稅，並爭取開放複委託融資、出借業務，優化客戶分戶帳及建立總歸戶管理機制、強化資訊安全等種種措施對於台股市場整體動能將有所助益，達到活絡市場效果，並有助於證券商增加獲利的來源與機會。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4.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經紀業務

回顧110年度整體市場交易量成長，110年上市平均日均量為新台幣3,914.61億元，較109年的2,007.43億，成長95%；上櫃平均日均量為新台幣863.46億元，較109年的527.19億元，成長63%。本公司110年度經紀市占率為1.01%，平均融資餘額為67.09億、融資餘額市占率為2.1%，財富管理四項業務收入110年合計收入為29,021仟元；經紀業務獲利5.83億元創下近十年新高。經紀業務以創新為核心策略，研發電子交易系統提高運算速度，領先同業推出的「飆賺」系統逐年進化更新改版，大幅縮減客戶下單交易的流程與時間，使用此功能下單客戶，交易量從107年1月「飆賺1.0」0.12億成長至110年12月「飆賺4.0」105億；同時也推出「Dr.證」行動長效智慧單與「千元存股」零股存股預約單，讓客戶投資更靈活，不需紧盯股票報價也不怕錯失好價格；創新功能與服務，搭配組織再造與數位行銷，更掌握投資趨勢與客戶需求，使營業員及客戶年輕化，全面提升公司之競爭力。

(2) 自營業務

回顧110年加權指數從109年底的14732.53點上漲3486.31點，收在18218.84點，漲幅23.7%。而櫃買指數從109年底收盤的184.1點也同步上漲到110年底收盤237.55點，上漲53.45點，漲幅約29%。

110年在超低利率推升資產評價的趨勢上，自營部採取積極原則調整投資策略的彈性節奏，並積極審視評價偏低，然產業趨勢呈現觸底回升態勢的個股，並逐季檢視風險變數及部位損益變化對公司獲利的影響，採取高出低進之交易策略。強化對於庫存股票與整體持股水位之風險管理，以避免市場波動與國際政經情勢等不確定性風險之影響，透過調整暴險部位於可接受程度，使得110年的獲利得以穩定增加，達成公司獲利目標。

(3) 承銷業務

110年度初次上市櫃家數共計28家。上市櫃公司110全年度募集金額達1,602億元，其中IPO(初次募股)籌資金額298億元、現金增資440億元、轉換公司債864億元。110年雖然歷經過疫情反覆、供應鏈危機、通膨急遽上升等挑戰，台灣資本市場仍發揮韌性穩定成長。中小型券商必須發展本身競爭利基，並結合外部資源，以維持在資本市場中的競爭優勢。承銷業務將持續爭取國內外優質客戶輔導其上市櫃，並以投資銀行角度，獲取穩定獲利；針對已上市櫃之客戶，協助於資本市場募集資金。發掘興櫃市場具投資價值標的，創造獲利。

(4) 新金融商品業務

110年權證市場發行檔數共計52,824檔，較109年42,031檔，增加10,793檔。本公司110年發行979檔，較109年389檔，增加590檔。

110年權證市場總成交金額為8,447億元，較109年6,555億元，增加28.86%。本公司110年成交金額為118.74億元，較109年60.91億元，大幅增加94.94%。

110年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業務，年契約成交金額為155.01億元，占整體市場百分比24.4%，較109年153.5億元，成長0.9%。

(5) 債券業務

- a. 市場概況：110年度中央公債實際發行量6,170億元，較109年度發行5,350億增加約820億元。此外，台灣央行110年因疫情後經濟成長穩健而維持利率政策，重貼現率1.125%、擔保放款融通利率1.5%，以及短期融通利率3.375%；並於12月會議時上修110年全年經濟成長率預測至6.03%，而111年在新冠疫情趨緩，全球經濟持續擴張，主計總處去年底預估111年GDP成長率為4.15%。

- b. 行業分析：110年全球經濟自疫情中反彈，供應鏈吃緊以及能源價格上漲，進一步使得通膨攀升，國際債市承壓，台債市場跟進反應，台灣三十年公債得標利率1.15%，標售結果高於預期，行業占比為銀行業54.5%、證券業11.17%、票券業2%、保險業32.33%。雖然投資盤仍具配置需求，不過在海外債券利率彈升，台債各天期利率皆隨之上揚，十年券殖利率以0.7225%作收，五年殖利率在0.63%。而目前在各國央行政策轉趨緊縮，市場升息預期提升，將使得債市承受壓力。
- c. 市場定位：110年金融市場仍受COVID-19侵擾，不過隨著全球疫苗覆蓋率提高，經濟前景擴張，疫情變化延伸之通膨以及聯準會政策緊縮風險，使得債市面臨壓力。全球央行寬鬆政策已達盡頭，利率潛在風險提高，債券部自營交易將專注於殖利率曲線變化，審慎控管風險，並善盡造市商責任，創造市場流動性。

(6)康和期貨

數位金融發展已成金融業界顯學，為提供客戶於開戶時有更良好及友善之體驗，本公司預計於111年完成臨櫃電子文件開戶建置，運用電子輸入取代人工書寫紙本資料，節省客戶於臨櫃開戶時之作業時間，提升客戶服務品質及效率。

(7)康和投顧

康和投顧110年經營策略著重於建立多元化業務發展、整合行銷及多元通路上，除持續深耕傳統境外基金總代理業務，另配合法令開放，進軍境外基金私募業務，並爭取擔任境外基金業者在台行政協助人，過去一年已與多家境外基金業者建立業務合作關係。在傳統境外基金總代理業務上，積極建立新的銷售通路包含銀行、壽險、券商、網路平台及法人等，其中網路平台之銷售動能大幅提升，顯示康和投顧之經營策略符合e世代客戶投資偏好。此外，為擴大客戶服務廣度，康和投顧於109年初建立投資研究部，以立足台灣、放眼全球的視野提供優質研究報告予客戶。

由於110年康和投顧投注相當資源於新種業務開發及通路拓展，致使營運成本增加，令公司營運出現虧損，展望111年，身為專業境外基金總代理的康和投顧將持續完善品牌基金產品線、增加銷售通路及擔任國外資產管理業者行政協助人等，期盼盡速重拾獲利能力。

(8)康聯資產

主要經營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業務，將穩定發展現有之業務。

(9)康和保代

人壽保險：

人壽保險環境：

109年以來資本市場大多頭，支撐投資型保單買氣熱度；責任準備金利率下降、提高壽險死亡保障門檻、實施宣告利率平穩機制，加上保險合約服務邊際（CSM）不能為負數等因素影響，對國內保險市場產生影響，導致各險種保費被迫提高，前年市場就開始出現「保費懸崖」現象。伴隨110年5月政府實施三級警戒不利業務員親晤保戶，在傳統型保單表現疲弱下，使得110年壽險業整體「新契約保費」僅7,315.3億元、年減6.7%，已連兩年呈現衰退。

111年業務發展計畫：

- a. 展望111年，投資型商品於110年業績已達高峰且面臨投資標的評等提高之要求；隨美國升息腳步接近，美元利變壽險將成市場新寵兒。以美元計價利變保單為主，輔以分紅保單，持續經營既有客戶之外，另依據高資產族群客戶提供資產傳承及退休規劃商品，協助客戶傳承資產、保障退休優質生活，以利業務穩健經營。
- b. 持續推廣醫療險，降低客戶醫療費用支出風險，全面化提供客戶完整保險商品規劃，深化同仁規劃醫療保險能力。
- c. 持續配合金管會政策推行普惠金融保險商品，以小額終老保險來提高國人保險保障，落實保險成為社會安定的中堅力量。

財產保險：

儘管110年疫情肆虐，產險業110年累計簽單保險費年成長率仍逾10%，除了任意險，防疫險及疫苗險更是帶動保費成長的主力險種之一。

產險業致力藉用AI技術提出創新服務。本公司代理之產險公司於客服專線結合AI技術，首創客服「AI語音機器人」、亦有推出「即時真人文字服務平台」及「數位化申訴系統」者。服務行動化、理賠行動化，隨著產業環境與市場需求不斷的變化，場景化、碎片化的保險興起，產險加速數位轉型，進而提高服務質量，強化競爭優勢。

本公司專營證券通路，自110年9月1日起銷售財產保險，以車險、個人傷害險等基本商品為銷售重點，因應市場環境熱賣防疫保單及疫苗險。輔以住宅地震基本保險為客戶增加基

本保障，後續上架寵物險等新興商品，期以行銷活動，開發不同客群。

此外，考量互聯網時代到來，數位科技的蓬勃發展，企業更易遭受到網路駭客攻擊，為因應日益增加的資安威脅，本公司提供資安保險，輔助客戶有效強化公司治理並轉移風險。111年業務發展計畫：

有鑑於產險採一年一保之特性。康和保代戮力深耕證券客戶黏著度及服務品質之決心，以系統化方式提供保險續保到期通知，結合在地服務，期望持續深耕新(續)保業務服務，創造恆常性收入。透過完整的教育訓練，輔以淺白易懂的文宣，穩固整體業務同仁保險素養及招攬品質，期許成為客戶最信賴的保險服務品牌。

本公司經紀業務以創新為核心策略，研發電子交易系統提高運算速度，「Dr.證」行動長效智慧單與「千元存股」零股存股預約單，讓客戶投資更靈活，不需緊盯股票報價也不怕錯失好價格；債券部計畫增加可轉債選擇權部位，除可增加投資標的的廣度外，並降低信用風險，提升整體部位與大盤的連動性；承銷部國內IPO主辦簽約延龍及遠東醫電，另國內IPO協辦鋒魁科技、凱銳光電、福邦證等案已完成，興櫃輔導達航亦已於110年2月經櫃買中心審議會審查通過上櫃案；110年承銷業務(IPO、SPO)市占率0.63%，排名第22名，本公司將持續深耕台灣上市櫃(含興櫃及創櫃板)公司，提供客戶完整性的服務。面對數位時代來臨，持續積極提升金融服務及創新技術能力，在橫跨證券、期貨、投顧、保代等業務合作的基礎上，增強數位行銷的深度及廣度，發展全方位的金融商品服務，並運用資訊研發優勢與專業能力，協助業務拓展及風險控管。未來亦將尋找多元策略合作夥伴，開創多元收入，強化資本結構，今年亦持續要求各業務單位調整業務結構，強化業務動能，改善獲利，逐步打造穩健獲利的康和。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證券行業屬於金融特許行業，新種商品需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取得核准後才能發行，技術及研發概況之揭露事項，並不適用於證券行業。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提升營收及獲利能力：持續聚焦核心事業，善用公司營運優勢創造出差異化的資產管理服務，協助客戶作出最完善的投資理財規劃。
- (2)深耕金融科技實力：積極招募專業資訊及科技人才，重視金融科技創新，提供客戶更多元化且優質的產品選擇及客製化服務。
- (3)提升風險管理能力：落實風險管理、資訊安全、法令遵循，確保內控有效執行。
- (4)經營效能提升：加強人員教育訓練，作業流程優化，達到公司最適經營規模。
- (5)服務升級：提供客戶數位化之金融服務。
- (6)落實永續發展責任：建立公司ESG文化，善盡永續發展之企業社會責任，發揮企業價值。

2.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經紀業務：以風險控管、財富管理、銀行合作及組織再造為四大發展主軸，推展各項業務增長及轉型；增加優質融資資產，聚焦發展財富管理四個主要業務：保險業務、債券業務、複委託業務及基金業務，強化銀證異業合作開發新戶，打造青年軍部隊，期許經紀業務獲利再創巔峰。

數位行銷：針對投資新鮮人推出專屬平台(好康 fun 心投)，透過活潑易懂的介面讓下單更簡單，透過直覺化操作大幅降低摸索介面功能時間，並延續【新金鑽-定期定額三倍投】將其再進化，首創「定期定額-智能配」，藉由監控漲跌幅提供相對應的投資方式。並透過友善的介面幫助投資人更快了解自己的投資報酬期望值下，有哪些合適的個股可以投資，以及適時在風險來臨時離場，強化風險控管；並以好康 fun 心投參加各專業數位金融獎項評比，以獲獎提升公司在市場上聲量創造獨特亮點。

承銷業務：以 IPO、SPO 等雙軌業務進行，就海外來台 IPO 案件，積極深耕利基市場，如日本、越南等地區，國內 IPO 案件則以 ESG 產業概念深度著墨，以持續爭取國內外優質客戶輔導其上市櫃，發掘興櫃市場具投資價值標的，獲取穩定獲利。籌資、財顧等業務將持續聚焦核心客戶及其所屬轉投資公司，提供完整性服務，以維持承銷市場地位，並成為成為企業轉型發展最佳籌資夥伴。

自營業務：由於 111 年全球利率將可望明顯上行下，自營部將積極審視其下投資組合中，是否有評價過高，易受利率上行衝擊的個股，並持續納入週期性族群、和使用反向 ETF 避險，以控制市場暴險以追求最佳化之報酬，以減少未來因景氣行情波動或國內外

重大突發事故對公司獲利的損害，並在景氣好轉股市向上時讓公司的獲利得以穩定增加。

債券業務：依據現有債券業務基礎，發展新種商品平台，以擴大獲利來源並分散風險。考量國際現實環境，全球經濟擺脫 COVID-19 陰影，各國央行政策轉趨緊縮，利率上行風險提高，因此透過商品多樣化投資有效控管風險。故維持債券自營交易穩定獲利外，逐步擴大外幣商品資產池，以提升整體報酬，並將持續開發新種業務平台，未來將參與境內外債券承銷業務、開辦外幣附條件交易、透過期貨進行避險及建置外幣債券部位，並落實業務風險管理。

新金融商品業務：權證造市業務、ETF 造市業務、自訂槓桿選擇權造市業務為今年新金融商品部發展的主軸。本公司自行開發的權證造市新系統上線穩定運作後，除了造市品質顯著提升外，本年度仍將強化系統防禦及自動避險效能，提升權證業務獲利。ETF 造市業務則積極與多家投信公司簽訂 ETF 參與契約及流動量提供者契約，並開發相關交易系統改善下單效能，透過 ETF 造市交易及折溢價交易來降低自營交易收入之波動，產生更為穩定之收益。自訂槓桿選擇權業務則專注於擴展一般投資人及法人等客層，除成交量維持首位之外，亦推出「FUN 心投網站新金鑽存股功能」積極擴大通路推廣，以期成交量倍增。

展望未來，本公司持續強化新金融商品研發與服務，除權證業務外，也積極擴大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及 ETF 策略交易之市場規模，以專注研發生性金融商品及發展低風險性策略交易的經營理念，搭配健全的風險控管制度，期望能成為公司穩定獲利的業務。

財富管理業務：從事的業務項目除了基本的提供『境內、外基金』、『債券』及『複委託』業務之外，搭配康和保險代理人公司進行行銷，加入以『保險』為主要推展業務，提供客戶一站購足、全方位、穩健的理財服務。

國際證券分公司業務：OSU 未來將拓增外幣債及衍生性商品業務，提供客戶多產品選擇，增加穩定收入來源，且強化部位品質，降低波動風險，並透過多元化業務及平台，發揮具體綜效。

後勤行政單位：提升同仁工作效能，提供最完善的支援服務，有效控制成本，維持公司營運穩定。

康和期貨：內部控制制度盤點與主管教育訓練、人員培訓-法規制度、公平待客原則及洗錢防制等教育訓練、開戶變革-推動臨櫃電子文件開戶、完備各項辦法及 SOP 之改進演練、優化 KYC 及洗錢防制法輔助作業電子化、官方網站全面更新、業務人員自 KEY 系統優化、開發經紀 Flash 之風控與下單功能、舉辦活動支持 IB 推廣海期、舉辦業務挑戰賽維持業務動能、舉辦促銷活動並結合愛心公益，踐行 ESG。

康和投顧：康和投顧將透過四大方案，以提高現有基金銷售金額，增加公司營業收入來源及穩定性。

- a. 擴充基金產品線，持續申請核備新基金，另爭取擔任其他基金公司總代理並積極增加私募基金等顧問業務。
- b. 開拓多元銷售通路及產品，持續新增銷售通路及其產品，加強與電子商務及新科技銷售機構之合作計畫。
- c. 透過創新行銷策略以提升代理基金品牌在台知名度。
- d. 透過有效外部及內部激勵方案，以增進基金銷售。
- e. 積極爭取本土投信新募集公募或私募產品上的顧問推薦。
- f. 加強與壽險及銀行自有資資金連結康和投顧代理之基金。

康和保代：順應環境變化與市場趨勢，調整商品組合，穩固人員培育並開發更便利的保險作業系統，依循所建置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個人資訊管理系統持續深化內部控制指標，期以利變型人身保險商品為主軸，輔以分紅型人身保險商品、醫療保險、財產保險多角度完善客戶保險規劃，為客戶搭建厚實的安全網，以達穩健經營並創造獲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1) 主要服務項目及服務對象

A. 主要服務項目

提供投資人在集中交易市場或店頭市場交易之仲介服務。

輔導公司上市、上櫃及協助公司利用資本市場籌措企業發展所需之資金。
 提供投資人從事債券附買回及附賣回業務。
 提供投資人之信用交易服務。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業務。

B.主要服務對象

本公司以國內外之法人機構及一般投資大眾為主要服務對象，服務據點遍及國內各大都會區。

(2)本公司110年度經紀營業收入之提供地區及市占率

區 域	營業收入		市占率(%)
	金額(仟元)	百分比(%)	
北 區	1,244,800	67.64	0.72
中、南 區	595,560	32.36	0.29
合 計	1,840,360	100.00	1.01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目前金管會擬開放國內證券期貨機構得至大陸地區設置子公司，而櫃買中心為活絡戰略新板股票交易，已於年初放寬興櫃戰略新板股票自然人合格投資人資格條件；另金管會除了持續依照109年公布之「資本市場藍圖」進行各項金融業務驅動優化外，亦推動以企業永續性為核心主軸的「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擬設置永續板，建立完整永續發展債券市場，並發展ESG金融商品(ESG相關：指數、ETN及期貨衍生性商品)，推動ESG投資，推廣綠色永續投資與籌資。在證券商的業務推動部分，證券公會提出了三大建議，亦將有助於市場未來之供需及成長性：

- (1) 活化分戶帳資金運用：分戶帳業務可掌握客戶資金部位，強化投資人每日買賣額度管理，降低違約風險，惟目前分戶帳資金僅能用於定期存款，且證券商只能將定存放於單一銀行，面對未來分戶帳資金將持續成長，宜提前作妥善風險控管；建議開放分戶帳資金可運用於安全性高的金融商品，例如政府公債及國庫券，且放寬分戶帳資金辦理定存可分散轉存各銀行，避免風險過度集中。
- (2) 建立融通業務風險總歸戶機制：台灣證券市場目前信用交易(融資融券)、證券業務借貸款項及有價證券借貸、不限用途款項借貸等各項融通業務提供擔保品之維持率，依法必須各自分別計算，將產生投資人雖然整體擔保品之價值相當充足，但卻可能因單項融通業務維持率不足而需補足該項融通業務之擔保品；建議建立投資人申辦各項融通業務風險總歸戶管理機制(One-Account)，合併計算總擔保維持率，投資人僅需就總擔保維持率不足補繳差額，並將擔保品種類、擔保品價值計算標準及其運用範圍予以整合，有助投資人資金運用效率及市場風險總控管。
- (3) 開放複委託多元商品：目前證券商經營複委託業務時，投資人投資外國債券範圍受限，一般投資人限A-等級以上、專業投資人限BB等級以上，也尚未開放融資交易及借貸外國有價證券，阻礙複委託業務成長；建議儘速開放證券商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得辦理融資業務，給予各融資標的合理融資成數上限，開放國人持有外國有價證券得以在國外市場出借，並放寬一般投資人可投資BBB-級以上投資等級之外國債券。

3.競爭利基

本公司股權集中、單純、業務注重差異化及專注利基市場，因此在業務發展上具有極大的彈性與發揮空間。此外，本公司以多樣化的交易策略、交易品種、跨市場交易及全力發展商品與資管業務，提升營業同仁的財富管理能力為發展主軸。商品服務方面，強化電子商務功能建置，增進服務內容的多樣化，並自行開發資訊系統，已取得多項專利。泛自營單位增加策略交易部位比重，整合方向性投資，持續完成市場多元化的投資配置及分散風險。針對高資產客戶量身訂做資產管理方案，以客戶分流服務建立服務據點新價值。分公司從單純的下單交易場所轉型為微型、有特色且低營運成本的理財服務中心，藉由實體據點轉型，舉辦各項活動吸引年輕族群，強調在地服務、從心做起，打造康和品牌形象。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 (1) 具備多樣化的業務團隊及完整的證券業務架構。
- (2) 組織單純且權責分明，經營決策相較於大型金融機構顯得相當明快，各層級溝通管道暢通，營運戰術的執行也較易落實。

- (3)董、監事持股集中，董事會及大股東們對於公司永續經營的理念一致，決心相當堅定，經營階層對公司的中、長期發展計畫較為明確。
- (4)本公司持續在證券本業進行「質的提升」，透過與優質金融同業、壽險公司及銀行結盟，創造跨業經營之綜效。
- (5)各單位主管都擁有豐富同業經歷及專業，依循公司的經營策略，將可以用最適人力創造最穩定的獲利績效。

不利因素：

相較於金融機構資本大型化的趨勢，本公司由於資本額較小，業務量能及獲利能力容易受到大環境變化之影響。

因應對策：

- (1)因應產業環境變化快速，維持最適營運規模。
- (2)以「研究」及「資訊」做為核心，透過專注核心領域來建構多元收入；並以專業研發能力強化資訊系統，輔助「經紀」、「承銷」、「自營」等主要業務獲利，提供優質、專業、差異化的服務為經營理念及核心價值，加強內部控制及風險控管機制，強化公司體質及競爭力。
- (3)以客戶分流服務重建服務據點新價值，推動「手機優先」、「平台加值服務」等策略，發展Fintech創新式服務，提升營業同仁財富管理能力。
- (4)整合方向性投資，進行市場多元化的投資配置及分散風險。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經紀部門	●受託於集中市場買賣上市有價證券。 ●受託於店頭市場買賣上櫃有價證券。 ●有價證券借貸業務。 ●自辦融資融券業務。 ●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 ●銷售海外基金業務。
自營部門	●在集中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在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期貨避險操作。
承銷部門	●辦理國內外發行公司併購業務、股票初次上市、上櫃、籌資、有價證券之承銷及出售等業務。
債券部門	●在集中市場自行買賣可轉換公司債。 ●在店頭市場及營業處所自行買賣債券及可轉換公司債。 ●受託於店頭市場買賣債券及可轉換公司債。
新金融商品部	●在集中市場及店頭市場發行權證。 ●發行衍生性金融商品。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係屬證券服務業，並無一般製造業之原物料需求與產製。
-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或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單一客戶進(銷)貨達本公司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
-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係屬證券服務業，非一般製造業，所營業及所提供服務無實體產品組合。

僅說明本公司自行研發產品之發行檔數及金額如下表所示：

自行研發產品	發行檔數(生產量)		發行金額(生產值)	
	109年	110年	109年	110年
認購權證	329 檔	889檔	2,738,245 仟元	5,992,060仟元
認售權證	60 檔	90檔	503,490 仟元	672,805仟元
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	-	-	15,349,260 仟元	15,501,961仟元

-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請參閱前述營業收入比重。

(七) 具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KPI指標)

本公司主要業務關鍵績效指標列表如下：

業務別	108年		109年		110年	
	績效指標	排名	績效指標	排名	績效指標	排名
經紀市占率/排名	1.13%	17	1.01%	19	1.01%	18
承銷市占率/排名	0.49%	14	0.86%	22	0.63%	22
債券市占率/排名	4.59%	5	3.40%	9	2.62%	15
融資市占率/排名	1.84%	17	1.78%	18	2.1%	17
權證發行檔數/排名	436檔	14	389檔	13	979檔	12
電子交易市占率/排名	0.67%	20	0.62%	20	0.68%	20
信用評等	A-(tw)		A-(tw)		A-(tw)	
每股稅後盈餘	0.47元		1.83元		2.33元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1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紀	412	434	436
	自營	19	18	18
	承銷	30	32	32
	債券	11	12	12
	新金融商品	16	13	13
	其他	145	148	149
	子公司	164	170	170
	合計	797	827	830
平均年歲		44.16	44.14	44.14
平均服務年資		10.07	10.06	10.1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13%	0.12%	0.12%
	碩士	16.19%	15.60%	15.66%
	大專	69.75%	70.50%	70.36%
	高中	13.80%	13.78%	13.86%
	高中以下	0.13%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屬證券服務業，非屬製造業公司故不適用 ISO 14001。

五、勞資關係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為謀求全體股東與員工之福利而努力，以人性管理、雙向溝通及共同參與管理，將個人目標與公司策略緊緊相連，以符合市場架構的敘薪制度給予員工安定的保障，並提供完善的員工保險及各項福利，不定期舉辦員工教育訓練、員工旅遊及各項補助等。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使勞資雙方在和諧及理念取得一致共識下，整合為一個具競爭優勢的團隊，共創企業願景。

(一)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各項保險制度

(1)依法加保勞工保險與全民健康保險：為保障同仁權益，凡新進員工報到當日起，公司主動按規定予以投保勞工保險與全民健康保險，享受勞保之各項保險給付權利與健保醫療保障，並由公司依法令規定繳納保險費。

(2)本公司全體同仁自報到當日起，即參加公司團體保險，享有意外險、定期壽險、重大疾病、

癌症醫療以及住院醫療等保險保障，並於出差時給予高額的意外險保障，並投保職業災害保險，使同仁於執行職務或上下班途中安全受到保障。

2.職工福利委員會

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提供員工康樂、社團、子女教育補助、急難救助及員工旅遊等福利，並提供員工各項合作廠商之餐飲、旅遊及購物優惠等服務。

3.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制訂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以書面徵詢員工選擇適用新制或舊制退休制度，自民國 94 年 7 月以後之新進同仁則一律依新制退休制度辦理，按月向勞工保險局提繳薪資總額 6%至其個人退休金帳戶。對選擇適用舊制退休制度員工，則按月提撥薪資總額 2%為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並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4.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依法推派勞方、資方代表，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增進勞資雙方意見交流，會議決議事項亦責成於一定期限內處理完善。

5.員工權益維護措施：因應性騷擾防治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實施，本公司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並設置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負責有關性騷擾申訴、調查及決議事項，申訴管道如下：

申訴專線電話：02-8787-5488 申訴傳真電話：02-2766-1704

申訴電子信箱：complaint.hr@concord.com.tw

6.進修與訓練

- (1)為提升員工之專業素質與技能及兼顧員工職涯發展並符合法規規定，本公司均訂定相關教育訓練辦法與配套措施，提供員工學習與發展機會。本公司訓練政策如下：

組織面	個人面
1.塑造優良組織文化及工作環境。 2.提昇人力素質。 3.經驗及技術累積及傳承。	1.增進員工適應能力及信心。 2.使員工發揮立即作戰力。 3.工作安全。 4.增進向心力，降低離職率與缺勤率。 5.培養員工專長。

- (2)配合主管機關及法令規定參加法定訓練課程，本公司主動派員參加各項專業訓練課程，並鼓勵同仁積極取得專業資格證照。更為提供多元化的學習管道，除安排實體(內外部)教育訓練課程外，並於公司內部網頁建置線上教學系統「企業學習網」，提供各類多媒體訓練課程，讓員工進行線上學習，使員工與公司共同成長。

- (3)本公司在人才培育上的努力成果，於103-110年期間多次獲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評核銅牌獎肯定。

- (4)110年度相關教育訓練實績如下表：

類別	項目	總人次	總時數(H)	總費用(元)
內部訓練	專業職能訓練	15,638	9,628.95	33,915
	主管才能訓練	97	483	320,041
	通識訓練	7,429	7,731.3	31,500
	公司治理	69	207	50,060
	金融公平待客原則	635	1,905	0
	小計	23,868	19,955.25	435,516
外部訓練	防火人員及勞安訓練	38	247.5	52,700
	專業訓練	49	753.5	670,202
	資格取得與進修課程	174	1,148.5	236,173
	證券期貨職前、在職及其他相關訓練	1,096	6,915.1	532,627
	小計	1,357	9,064.6	1,491,702
其他訓練費用：交通費、學位補助				79,524
總計		25,225	29,019.85	2,006,742

(5)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

本公司財務部、會計部、風險管理室、稽核室人員取得證照如下:

111年2月18日

證照名稱	稽核室(含分公司稽核人員) (25人)	財務部 (6人)	會計部 (13人)	風險管理室 (4人)
證券業務員	21	1	5	1
證券高級業務員	20	4	9	4
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人員訓練	17	1	3	0
期貨業務員	23	1	3	3
公開發行公司 財會主管專業認證	0	1	1	0
證券商內部稽核	25	0	0	0
資本適足進階計算法申報資格	3	0	6	4
金融人員風險管理專業 能力測驗	0	0	0	1

7.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制訂工作規則及人事管理辦法，並訂有員工行為規範，作為員工平常工作及行為之遵行依據。

(1)工作服從

- A.凡本公司員工應遵守本公司所訂定之一切規章，並服從各級主管之合理指揮與監督。
- B.員工應依個人之工作職掌，完成經辦之工作，並達成公司設定之績效目標與工作標準。
- C.各級主管對其所屬員工，應本分層負責精神，適切指導員工完成工作，不得違反工作規則及法令之規定。
- D.員工對於工作上的意見，除緊急或特殊狀況外，均應循級向直接主管反應，不得越級呈報或有任何隱瞞。

(2)工作場所管理

- A.員工進出公司應親自打卡，工作時間內因公外出，需經權責主管核准後，方得外出。
- B.未經權責主管核可，不得私帶親友進入公司之工作場所，如確因緊急或特殊情形，應於指定之場所會客。
- C.禁止攜帶槍械彈藥、易燃易爆等危險物品及法定違禁品進入工作場所。
- D.本公司之工作場所內，全面禁止吸煙及喝酒。
- E.員工應愛護公物，不得有浪費或毀損情事，因過失損害或遺失公物者，照價賠償。
- F.員工於工作時間內應保持環境清潔，下班時所用之工具物品應收拾安置後始得離去。
- G.未經公司許可嚴禁私自攜出公司所有物品，一經查獲依法嚴處。
- H.員工應遵守薪資保密的精神，不得故意洩漏討論，造成管理的困擾。
- I.為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提供員工免受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本公司訂定性騷擾事件防治與處理辦法，供全體員工遵行。

(3)執行業務管理

- A.員工對於經辦之工作應依相關管理規章辦理，對經管之文件、財物及物品應妥為保管，不得攜外、毀損或遺失，如遇非常事故時，應盡力做適當之處置。
- B.員工使用公司設備依相關管理辦法規定，妥善使用車輛、辦公設備、電腦、電話及其他生財設備。
- C.員工有保守個人經辦業務及公司業務機密之義務。
- D.員工不得從事任何與公司業務上有競爭性質的工作，包括個人的時間在內，不得利用公司之機器設備、資源或內部消息，在外從事兼差的工作，亦不得利用公司的資訊，從事個人的業務或爭取個人的客戶。
- E.員工非經本公司書面同意，不得於上班時間在外兼職。
- F.員工任職或離職後，均不得洩漏任何業務機密，否則公司除有權免職外，並具有法律追溯及賠償公司損失之權利。
- G.受僱本公司員工，亦不得洩露或使用前雇主所有之營業秘密。

H.員工不得與客戶或廠商發生金錢借貸之往來。

I.因職務需要，員工應配合往返或派駐其他工作場所。

J.員工執行業務應有廉潔之操守，以維護公司之聲譽，不得利用職務上的關係，要求客戶或廠商予以招待或饋贈，亦不得藉機收取任何佣金及謀取其他不當利益。

K.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同時簽署員工行為規範聲明書。

(4)個人電腦軟體使用管理

A.未經授權之複製軟體程式或使用盜版軟體程式係屬非法之行為，將使個人及公司負擔著作權法所規定的民事及刑事責任。

B.未經本公司資訊部門許可，不得為任何理由或目的，將任何程式軟體安裝於公司之個人電腦上，或複製已安裝於個人電腦上的軟體程式予公司以外之第三者使用，包括個人或公司客戶等，一經查證屬實，將受到公司嚴厲之處分。

(5)有關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相關規範，另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integrity.htm?mnu=03>

8.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申報建築物及消防設備之公共安全設備檢查。且遴選員工取得防火管理人合格證照，制定工作場所之消防計劃，維護工作場所消防設備安全。本公司之工作場所，皆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以維護客戶權益；並投保僱主意外責任險及職業災害保險以維護員工權益。

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暨相關法令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本公司營業處所及各分公司依法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人員及急救人員，並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為維護及促進員工健康，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設置護理人員及定期辦理臨廠醫師服務，訂定『員工健康管理辦法』，進行員工分級健康管理，辦理健康講座，來確保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之觀念的落實。

本公司於106年曾獲頒「健康啟動標章」，於110年更進一步獲頒健康認證最高榮譽「健康促進標章」的認證，具體展現了康和證券在加強員工照護的決心與成效。

(二)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勞工檢查結果

本公司自106年6月起參與臺北市勞動檢查處事業單位勞動條件自主管理檢核，每季均符合檢核重點規定。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自2011年開始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成立資通安全推行小組，由總經理擔任總召集人，除了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辦法與細則外，因應資訊安全的威脅發展、業務異動之需求或主管機關之要求持續進行相關辦法及細則之調整改善。每年皆定期評估資訊安全風險，彙整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向董事會報告，近期向董事會報告日期為111年3月17日，本公司資訊安全評估重點如下：

- 資訊架構檢視
- 網路活動檢視
- 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終端機等設備檢測
- 網站安全檢測
- 安全設定檢視
- 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各項主要評估重點與具體管理方案分述如下：

1.資訊架構檢視

(1)檢視對於持續營運所採取相關措施之妥適性

檢視相關措施之架構與維運機制是否存在單點失效之風險，及針對業務持續運作之妥適性進行風險分析，並提出資訊架構安全評估之結果與建議。

(2)檢視單點故障之最大衝擊與風險承擔能力

評估衝擊是否在風險承受度內，若否，則研議與執行改善之方案。

2.網路活動檢視

檢視設備之存取紀錄及帳號權限、檢視網路設備、資安設備及伺服器之存取紀錄、帳號權限之授予與監控機制是否符合內控作業規範；以最小權限原則清查設備之帳號權限及存取紀錄，識別異常紀錄與確認警示機制。

3.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終端機等設備檢測

弱點掃描與修補作業，定期每半年辦理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終端機的弱點掃描，並針對所發現之弱點進行改善、修補作業。

評估弱點掃描作業之範圍、作業模式及弱點改善計畫與修補情形，針對掃描結果提出評估建議，重點在於找出架構中可能存在的弱點與漏洞，予以改善及修補，降低整體之資安風險。

4.網站安全檢測

針對網站進行滲透測試，滲透測試分為資料蒐集、資訊分析、目標滲透等三個步驟；執行方式則模擬駭客攻擊行為，利用安全檢測工具(如：Qualys、Nmap)，針對開放外部連結之網站進行滲透測試，俾利儘早發現網站暴露於外之弱點，並進行修復。

5.安全設定檢視

伺服器安全性原則設定，檢視伺服器(如：網域服務 ActiveDirectory)有關「密碼設定原則」與「帳號鎖定原則」之設定，透過工具分析及人工作業，檢視相關網域安全性原則設定是否符合內控規範。

6.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針對集團所有人員，於內部安全監控範圍內，寄發演練郵件，測試、宣導及強化資通安全教育。主要演練方式如下：

(1)定期於每年4月及10月進行演練。

(2)由演練單位寄發偽冒郵件引誘使用者點選或下載外部連結。

(3)統計郵件開啟及點閱率，寄發誤觸同仁清單郵件通知給相關單位主管。

(4)演練完畢後彙整各單位結果於每年5月及11月送呈總經理簽核。

(5)後續改善機制主要著重於加強同仁瞭解使用電子郵件之風險，提高同仁防範社交工程攻擊之危機意識，持續演練以降低社交工程攻擊所造成之風險，進而達到保護客戶資料及重要營運資訊與服務之目的。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七、重要契約

本公司為綜合券商，因應業務需要訂有委託買賣契約、承銷契約及營業據點租賃契約等一般性契約，尚無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一) 金融機構短期借款契約

授信項目	短期擔保放款(不動產)	短期放款	發行商業本票契約
當事人	第一銀行、國泰世華、兆豐銀行共計3家訂約	臺灣銀行等數十家金融機構訂約	國際票券等數家金融機構訂約
額度	新台幣526,000仟元整	新台幣5,684,000仟元整	新台幣7,900,000仟元整
利率	逐筆議價	逐筆議價	逐筆議價
契約起訖日期	依契約簽訂日起一年	依契約簽訂日起一年	依契約簽訂日起一年
主要內容	依借款約定事項	依借款約定事項	依借款約定事項

(二) 轉融通契約

授信項目	轉融通契約
當事人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額 度	新台幣 1,800,000 仟元整
利 率	逐筆議價
契約起訖日期	82 年 4 月 17 日起生效
主要內容	融資融券業務有款券需求時可向該公司申請轉融通。
限制條款	依「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管理辦法」。

(三) 轉投資公司金融機構短期借款契約：

授信項目	短期放款	短期放款	短期放款
當事人	第一銀行	陽信銀行	第一銀行
額 度	新台幣 200,000 仟元整	新台幣 400,000 仟元整	新台幣 10,000 仟元整
利 率	逐筆議價	逐筆議價	逐筆議價
契約起訖日期	依契約簽訂日起一年	依契約簽訂日起一年	依契約簽訂日起一年
主要內容	依借款約定事項	依借款約定事項	依借款約定事項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 近 5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33,503,764	30,316,641	21,296,819	17,313,061	31,284,423
不動產及設備 (註 2)		1,033,293	1,035,116	1,028,534	1,109,573	1,107,813
無形資產		49,734	51,486	48,633	55,729	64,296
其他資產 (註 2)		4,802,057	4,201,056	3,278,979	2,201,153	1,905,414
資產總額		39,388,848	35,604,299	25,652,965	20,679,516	34,361,94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9,632,811	26,899,910	17,917,687	13,207,710	26,511,712
	分配後	註 3	27,625,145	18,112,494	13,207,710	26,660,546
非流動負債		826,057	437,015	438,286	390,144	294,5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458,868	27,336,925	18,355,973	13,597,854	26,806,300
	分配後	註 3	28,062,160	18,550,780	13,597,854	26,955,13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874,995	8,212,797	7,247,025	7,036,331	7,509,811
股 本		5,944,550	5,944,550	6,103,227	6,260,803	6,133,368
資本公積		175,320	175,307	180,208	259,269	221,06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91,877	1,683,518	843,726	556,882	1,308,083
	分配後	註 3	958,283	648,919	556,882	843,721
其他權益		463,248	409,422	266,179	143,478	(33,796)
庫藏股票		0	0	(146,315)	(184,101)	(118,906)
非控制權益		54,985	54,577	49,967	45,331	45,83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929,980	8,267,374	7,296,992	7,081,662	7,555,646
	分配後	註 3	7,542,139	7,102,185	7,081,662	7,406,812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6 年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 5 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27,407,600	25,263,137	16,765,297	12,696,117	25,318,258
不動產及設備 (註 2)		786,949	785,072	782,853	801,781	800,931
無形資產		9,181	10,443	6,749	10,526	16,718
其他資產 (註 2)		5,777,717	5,345,446	4,267,049	3,247,878	3,386,523
資產總額		33,981,447	31,404,098	21,821,948	16,756,302	29,522,43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286,798	22,757,934	14,145,769	9,338,453	21,730,001
	分配後	註 3	23,483,169	14,340,576	9,338,453	21,878,835
非流動負債		819,654	433,367	429,154	381,518	282,61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5,106,452	23,191,301	14,574,923	9,719,971	22,012,619
	分配後	註 3	23,916,536	14,769,730	9,719,971	22,161,453
股本		5,944,550	5,944,550	6,103,227	6,260,803	6,133,368
資本公積		175,320	175,307	180,208	259,269	221,06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91,877	1,683,518	843,726	556,882	1,308,083
	分配後	註 3	958,283	648,919	556,882	843,721
其他權益		463,248	409,422	266,179	143,478	(33,796)
庫藏股票		0	0	(146,315)	(184,101)	(118,90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874,995	8,212,797	7,247,025	7,036,331	7,509,811
	分配後	註 3	7,487,562	7,052,218	7,036,331	7,360,977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6 年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度 項目	最近 5 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4,298,845	3,338,989	2,173,539	1,395,315	2,844,022
營業 (損) 益	1,470,228	976,662	220,362	(546,622)	435,3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8,119	165,192	88,099	281,068	285,598
稅前淨利 (淨損)	1,568,347	1,141,854	308,461	(265,554)	720,99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淨損)	1,390,102	1,089,814	288,367	(277,748)	690,038
本期淨利 (損)	1,390,102	1,089,814	288,367	(277,748)	690,0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172	95,428	126,050	11,405	(18,5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91,274	1,185,242	414,417	(266,343)	671,444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85,923	1,084,976	284,352	(278,067)	686,615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179	4,838	4,015	319	3,4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87,420	1,177,842	409,545	(266,464)	668,04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854	7,400	4,872	121	3,404
每股盈餘 (虧損) (註 2)	2.33	1.83	0.47	(0.43)	1.09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 (虧損) 按發行在外流通股數加權平均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度 項目	最近 5 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3,608,529	2,579,798	1,433,197	814,036	2,017,826
營業 (損) 益	1,379,250	869,369	143,384	(507,267)	418,9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4,785	239,857	134,266	241,404	280,386
稅前淨利 (淨損)	1,544,035	1,109,226	277,650	(265,863)	699,30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淨損)	1,385,923	1,084,976	284,352	(278,067)	686,615
本期淨利 (損)	1,385,923	1,084,976	284,352	(278,067)	686,6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497	92,866	125,193	11,603	(18,5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87,420	1,177,842	409,545	(266,464)	668,040
每股盈餘 (虧損) (註 2)	2.33	1.83	0.47	(0.43)	1.09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 (虧損) 按發行在外流通股數加權平均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俊宏、郭政弘	無保留意見
107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俊宏、莊碧玉	無保留意見
108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莊碧玉、施景彬	無保留意見
109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莊碧玉、黃秀椿	無保留意見
110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莊碧玉、黃秀椿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0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7.33	76.78	71.55	65.76	78.0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及設備比率	938.85	835.64	747.21	669.31	704.4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3.06	112.70	118.86	131.08	118.00
	速動比率	113.03	112.67	118.81	131.02	117.2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71	3.56	1.24	(1.01)	2.19
	業主權益報酬率(%)	16.17	14.00	4.01	(3.80)	9.56
	稅前純益(損)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6.38	19.21	5.05	(4.24)	11.76
	純益(損)率(%)	32.34	32.64	13.27	(19.91)	24.26
	每股盈餘(虧損)(元) (註2)	2.33	1.83	0.47	(0.43)	1.09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2.52	4.68	註3	23.40	註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7.72	368.47	832.50	906.47	註3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2	11.91	註3	38.08	註3
特殊規定之 比率(%)	負債總額占資本淨值比率	270.82	239.37	186.87	141.73	231.85
	不動產及設備占資產總額比率	3.21	3.54	4.91	6.59	3.95
	包銷總額占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後餘額之比率	5.75	6.47	2.90	2.95	28.69
	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85.99	57.19	47.42	46.37	63.72
	融券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5.68	5.30	5.69	11.60	8.35

最近二年度重要財務比率變動說明：

- 1.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係因本年度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2.每股盈餘：主係因本年度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3.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因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 4.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主係本年度融資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註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以追溯調整後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註3：當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時，則不予計算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最近5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合計數為負數時，即不予計算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註1)	最近5年度財務分析				
			110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3.88	73.85	66.79	58.01	74.5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及設備比率		1,231.93	1,101.32	980.54	925.17	972.9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2.85	111.01	118.52	135.96	116.51
	速動比率		112.82	110.98	118.47	135.88	115.5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4.24	4.08	1.47	(1.20)	2.61
	業主權益報酬率 (%)		16.22	14.04	3.98	(3.82)	9.57
	稅前純益(損)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5.97	18.66	4.55	(4.25)	11.40
	純益(損)率 (%)		38.41	42.06	19.84	(34.16)	34.03
	每股盈餘 (虧損) (元) (註2)		2.33	1.83	0.47	(0.43)	1.09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2.28	4.29	註 3	34.58	註 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6.87	221.42	624.93	811.46	註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3	8.88	註 3	40.73	註 3
特殊規定 之比率 (%)	負債總額占資本淨值比率		210.51	188.89	134.70	86.61	168.02
	不動產及設備占資產總額比率		2.73	2.94	4.22	5.65	3.19
	包銷總額占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後餘額之比率		7.13	8.82	3.75	3.60	38.17
	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85.99	57.19	47.42	46.37	63.72
	融券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5.68	5.30	5.69	11.60	8.35
最近二年度重要財務比率變動說明：							
1.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係因本年度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2.每股盈餘：主係因本年度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3.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因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4.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主係本年度融資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以追溯調整後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註 3：當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時，則不予計算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最近 5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合計數為負數時，即不予計算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及設備比率＝（業主權益＋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2)業主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業主權益。

(3)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4.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5.特殊規定比率：

(1)負債占資本淨值比率＝（負債總額－承作政府債券買賣所發生之負債）／業主權益。

(2)不動產及設備占資產總額比率＝不動產及設備總額／資產總額。

(3)包銷總額占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後餘額之比率＝包銷有價證券總額／（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4)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融資總金額／業主權益。

(5)融券總金額占淨值比率＝融券總金額／業主權益。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後，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敬請 鑒核。

謹致

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添昌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7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法令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

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經紀手續費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2,073,416 仟元，給予客戶之經紀手續費折讓因應交易對象、下單方式、交易量等不同而有所區別，手續費折讓之計算複雜，如計算錯誤將影響經紀手續費收入之正確性。因是，將經紀手續費收入計算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與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相關之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九)、二七及三二。

經紀手續費收入主要係依靠資訊系統之自動化計算，其中對於手續費折讓率參數之輸入控管程序及自動運算邏輯對經紀手續費收入計算之正確性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評估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經紀手續費收入折讓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有效性；此外，亦選樣執行經紀手續費收入折讓之計算，以驗證帳載經紀手續費收入計算是否正確。

其他事項

列入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中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該等子公司之資產總額暨關聯企業之投資餘額分別為 565,763 仟元及 578,034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44%及 1.62%；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均未認列營業收入，認列之綜合損益暨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分別為損失 11,886 仟元及利益 29,578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0.85%)及 2.50%。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註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法令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 碧 玉



莊 碧 玉

會計師 黃 秀 椿



黃 秀 椿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7 日

康和聯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655,266	4		\$ 3,434,150	10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8,609,633	22		10,198,915	29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7,802	-		15,808	-	
114030	應收證券融資款（附註四、十一及三二）	7,629,748	20		4,695,748	13	
114040	轉融通保證金（附註四及十一）	6,910	-		17,314	-	
114050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附註四及十一）	6,732	-		14,462	-	
114070	客戶保證金專戶（附註四及九）	5,203,109	13		4,017,180	11	
114080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附註四及十）	26	-		-	-	
114090	借券擔保借款（附註四及十一）	523,023	1		429,612	1	
114100	借券保證金（附註四及十一）	474,557	1		389,179	1	
114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及十一）	6,864,196	18		5,918,439	16	
114150	預付款項	9,179	-		7,448	-	
11417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一）	85,574	-		60,464	-	
1142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388,760	1		606,899	2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八）	1,261	-		14,790	-	
119080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三三）	319,157	1		227,150	1	
119990	其他流動資產	1,698,831	4		269,083	1	
110000	流動資產總計	33,503,764	85		30,316,641	85	
	非流動資產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八）	2,851,904	7		2,248,458	6	
124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四）	561,421	2		570,130	2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三三）	1,033,293	3		1,035,116	3	
1258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六及三二）	123,136	-		69,554	-	
12600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七及三三）	322,787	1		323,273	1	
12700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49,734	-		51,486	-	
128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八）	132,596	-		224,183	1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810,213	2		765,458	2	
120000	非流動資產總計	5,885,084	15		5,287,658	15	
906001	資 產 總 計	\$ 39,388,848	100		\$ 35,604,299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1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三）	\$ 1,650,000	4		\$ 390,000	1	
211200	應付商業本票（附註二十及三三）	4,164,759	11		6,557,680	19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三二）	2,761,630	7		1,738,107	5	
214010	附買回債券負債（附註四、二一及三二）	4,098,467	10		4,879,368	14	
214040	融券保證金（附註四）	313,901	1		395,326	1	
214050	應付融券擔保借款（附註四）	503,833	1		435,170	1	
214060	轉融通借入款（附註四）	1,800,556	5		-	-	
214080	期貨交易者權益（附註四及九）	5,145,251	13		4,002,673	11	
214130	應付帳款（附註二二）	5,739,177	15		7,507,964	21	
214170	其他應付款	805,802	2		544,617	2	
21420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三）	756,678	2		-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八）	119,459	-		99,101	-	
21510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25,092	-		23,722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六及三二）	39,898	-		46,716	-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	1,708,308	4		279,466	1	
210000	流動負債總計	29,632,811	75		26,899,910	76	
	非流動負債						
2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520,297	1		215,244	1	
22510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12,080	-		12,880	-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六及三二）	82,426	-		21,531	-	
2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八）	776	-		666	-	
229030	存入保證金（附註三二）	2,468	-		2,458	-	
2290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208,010	1		184,236	-	
220000	非流動負債總計	826,057	2		437,015	1	
906003	負債總計	30,458,868	77		27,336,925	7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八、十四、二五、二六、二八及三一）						
301000	股 本	5,944,550	15		5,944,550	17	
302000	資本公積	175,320	1		175,307	-	
	保留盈餘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132,144	-		28,684	-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821,171	2		614,251	2	
304040	未分配盈餘	1,338,562	4		1,040,583	3	
304000	保留盈餘總計	2,291,877	6		1,683,518	5	
305000	其他權益	463,248	1		409,422	1	
305500	庫藏股票	-	-		-	-	
300000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8,874,995	23		8,212,797	23	
306000	非控制權益	54,985	-		54,577	-	
906004	權益總計	8,929,980	23		8,267,374	23	
906002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39,388,848	100		\$ 35,604,29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0年3月1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大宇

經理人：邱榮澄

會計主管：陳虹蓀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益（附註四及二七）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三二）	\$ 2,126,601	49	\$ 1,639,647	49
403000	借券收入	29,987	1	30,438	1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41,303	1	41,178	1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1,565,238	36	1,270,402	38
421100	股務代理收入	24,963	1	22,030	1
421200	利息收入（附註三二）	390,181	9	219,521	6
421300	股利收入	277,662	6	478,240	14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205,003	5	456,151	14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	(145,953)	(3)	29,011	1
4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22,430	-	(96,473)	(3)
422200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損失）	(163,570)	(4)	7,386	-
4244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	8,507	-	(305,652)	(9)
424500	衍生工具淨損失—櫃檯（附註三二）	(106,235)	(2)	(465,875)	(14)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八、十及十一）	(2,935)	-	(6,215)	-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附註三二）	25,663	1	19,200	1
400000	收益合計	4,298,845	100	3,338,989	100
	支出及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501000	經紀手續費支出	(265,285)	(6)	(201,021)	(6)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11,472)	-	(9,793)	-
503000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630)	-	(689)	-
521200	財務成本（附註三二）	(61,729)	(2)	(52,055)	(2)
521640	借券交易損失	(6,982)	-	-	-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	(62,427)	(2)	(93,668)	(3)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96,780)	(2)	(92,876)	(3)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 42,110)	(1)	(\$ 35,798)	(1)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二五及三二)	(1,619,899)	(38)	(1,287,167)	(38)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十五、十六、十七及十八)	(90,891)	(2)	(90,775)	(3)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570,412)	(13)	(498,485)	(15)
500000	支出及費用合計	(2,828,617)	(66)	(2,362,327)	(71)
5XXXXX	營業利益	1,470,228	34	976,662	29
601000	營業外損益(附註四及二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十四)	(7,050)	-	25,999	1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169	2	139,193	4
600000	營業外損益合計	98,119	2	165,192	5
902001	稅前淨利	1,568,347	36	1,141,854	34
70100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八)	(178,245)	(4)	(52,040)	(1)
902005	本年度淨利	1,390,102	32	1,089,814	33
80551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四、二五、二六、二八及三一)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5,425)	(1)	(62,865)	(2)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	58,708	1	137,778	4
8055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659)	-	6,526	-
80559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085	-	12,573	1
8055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709	-	94,012	3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464	-	(\$ 6,856)	-
8056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失)	(7,221)	-	8,087	-
8056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780)	-	185	-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537)	-	1,416	-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72	-	95,428	3
902006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391,274	32	\$ 1,185,242	36
	淨利歸屬於：				
913100	母公司業主	\$ 1,385,923	32	\$ 1,084,976	33
913200	非控制權益	4,179	-	4,838	-
913000		\$ 1,390,102	32	\$ 1,089,814	3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914100	母公司業主	\$ 1,387,420	32	\$ 1,177,842	36
914200	非控制權益	3,854	-	7,400	-
914000		\$ 1,391,274	32	\$ 1,185,242	36
	每股盈餘(附註二九)				
975000	基 本	\$ 2.33		\$ 1.83	
985000	稀 釋	\$ 2.32		\$ 1.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大宇



經理人：邱榮澄



會計主管：陳虹蓓





康和綜合不動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附 註 四)	十 四 、 二 五 、 二 六 、 二 八 及 三 一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 藏 股 票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權 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	\$	\$	\$	(\$)	\$	\$	\$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103,227	\$ 180,208	\$ -	\$ 556,882	\$ 286,844	\$ 270,624	\$ 146,315	\$ 7,247,025	\$ 49,967	\$ 7,296,992
B1	108 年度盈餘分配	-	-	28,684	-	(28,684)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7,369	(57,369)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94,807)	-	-	(194,807)	-	(194,807)
CI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41,323	(41,323)	-	-	-	-	-	-	-	-
DI	109 年度淨利	-	-	-	-	1,084,976	-	-	1,084,976	4,838	1,089,814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0,377)	149,914	-	92,866	2,562	95,428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34,599	149,914	-	1,177,842	7,400	1,185,242
L1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17,263)	(17,263)	-	(17,263)
L3	庫藏股票註銷	(200,000)	36,422	-	-	-	-	163,578	-	-	-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2,790)	(2,790)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944,550	175,307	28,684	614,251	1,040,583	420,538	-	8,212,797	54,577	8,267,374
B1	109 年度盈餘分配	-	-	103,460	-	(103,460)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06,920	(206,920)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25,235)	-	-	(725,235)	-	(725,235)
CI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行使歸入權	-	13	-	-	-	-	-	13	-	13
DI	110 年度淨利	-	-	-	-	1,385,923	-	-	1,385,923	4,179	1,390,102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2,329)	50,142	-	1,497	325	1,172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33,594	50,142	-	1,387,420	3,854	1,391,274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3,446)	(3,446)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944,550	\$ 175,320	\$ 132,144	\$ 821,171	\$ 1,338,562	\$ 470,680	\$ -	\$ 8,874,995	\$ 54,985	\$ 8,929,9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大宇



經理人：邱榮澄



會計主管：陳虹蒨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568,347	\$ 1,141,85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0,840	78,706
A20200	攤銷費用	10,051	12,06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935	6,21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27,423)	(367,743)
A20900	利息費用	61,729	52,055
A21200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410,286)	(255,632)
A21300	股利收入	(303,219)	(494,78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之份額	7,050	(25,99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		
	益）損失	(324)	542
A23100	處分投資淨損失	8,476	1,049
A29900	租約修改利益	-	(16)
A6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6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減少（增加）	1,785,517	(2,943,048)
A61130	附賣回債券投資減少	-	697,687
A61150	應收證券融資款增加	(2,934,946)	(1,260,517)
A61160	轉融通保證金減少（增加）	10,404	(17,287)
A61170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減少（增		
	加）	7,730	(14,439)
A61190	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	(1,185,929)	(348,649)
A61200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減少（增		
	加）	120	(5,020)
A61210	借券擔保價款增加	(93,411)	(327,818)
A61220	借券保證金增加	(85,378)	(296,628)
A612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82)	19
A61250	應收帳款增加	(946,034)	(2,144,708)
A6127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731)	1,48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61290	其他應收款增加	(\$ 27,583)	(\$ 15,384)
A6132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18,139	(50,414)
A6137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521,755)	(55,449)
A62110	附買回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780,901)	1,692,110
A621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1,351,261	777,136
A62160	融券保證金增加(減少)	(81,425)	40,969
A62170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增加	68,663	23,148
A62180	轉融通借入款增加	1,800,556	-
A62190	借券保證金—存入減少	-	(2,780)
A62200	期貨交易人權益增加	1,142,578	363,318
A6223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768,633)	3,848,477
A62270	其他應付款增加	260,556	295,904
A6229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28,555)	(28,770)
A623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570	(47)
A6231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756,678	-
A6232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u>1,428,842</u>	<u>223,060</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3,427	600,66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10,431	249,23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78,976	477,06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0,792)	(50,66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54,441</u>)	(<u>18,114</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47,601</u>	<u>1,258,18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4,825)	(819,759)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781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329	6,6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23,684)	(25,50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675	8
B03400	營業保證金減少	-	52,000
B03500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	(20,044)	(3,69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7,833)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5,12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782)	(11,48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2,625)	(\$ 6,29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25,557</u>	<u>16,54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20,451</u>)	(<u>786,46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260,000	386,700
C007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	1,170,000
C00800	應付商業本票減少	(2,393,0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602)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9,856)	(50,43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25,235)	(194,807)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7,263)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446)	(2,790)
C09900	行使歸入權	<u>13</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11,514</u>)	<u>1,290,79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5,480</u>	(<u>6,708</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78,884)	1,755,80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434,150</u>	<u>1,678,34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55,266</u>	<u>\$ 3,434,1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大宇



經理人：邱榮澄



會計主管：陳虹蒨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79 年 7 月 25 日奉准設立，並於同年 12 月 4 日開始營業。本公司係經政府特許設立之綜合證券商，主要營業項目為在集中交易市場及其營業處所自行或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承銷有價證券、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代辦有關股務事項、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業務。本公司股票經核准自民國 85 年 12 月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交易。

本公司原於民國 87 年 2 月 2 日奉准經營期貨經紀業務，惟自民國 89 年 5 月 1 日起，因本公司轉投資設立之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已正式營運，而將期貨相關業務全數移轉予該公司，並提供該公司所需之期貨業務輔助。此外，本公司另於民國 91 年 9 月 3 日業經財政部台財證(七)字第 0910147503 號函，奉准兼營證券相關期貨自營業務，惟於民國 103 年 5 月 2 日經金管證期字第 1030014785 號函，終止兼營期貨自營業務。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除總公司外，於國內設有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及 15 家分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及「2021 年 6 月 30 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該等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其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由於前述租金協商僅影響民國 110 年度，追溯適用該修正不影響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二) 民國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法令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

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暨附表一。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

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七）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帳面金額轉列不動產。

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不動產、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

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期貨交易超額保證金及短期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財務成本，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從事之衍生工具交易包括認購（售）權證、期貨及選擇權、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結構型商品交易契約及債券選擇權等。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購入或賣出之期貨合約所繳納之保證金列為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各期貨交易所公告結算價格計算所產生之未平倉損益及合約到期交割或提前平倉時所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損益，並調整保證金之帳載金額。

購入（出售）選擇權合約所繳納（收取）之權利金列為資產（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各期貨交易所公告結算價格計算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及合約履約時所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附條件交易

屬融資性質之附賣回及附買回債券交易，分別帳列附賣回債券投資及附買回債券負債，並依約定利率分別認列利息收入及財務成本。

（十三）證券融資及融券

合併公司對證券投資人所辦理之融通資金，帳列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以融資買入之全部證券作為擔保品，合併公司就此項擔保品採備忘方式處理，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合併公司於辦理上述融資業務，其資金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資時，係以投資人融資買進之證券為擔保品。該融資款項帳列轉融通借入款。

融資人之整戶擔保維持率低於規定比率經處分仍有不足，且未依期限補繳部分之應收證券融資款餘額，即轉列催收款項；另投資人信用交易帳戶內之有價證券如屬無法處分者，該部分應收證券融資款即轉列其他應收款或催收款項，並評估其無法收回金額，提列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辦理融通證券業務時，對融券客戶收取之保證金，帳列融券保證金。借予客戶融券之證券，採備忘方式處理，作為融券標的證券。收取融券賣出價款，扣除證券商手續費、合併公司融券手續費及證券交易稅後之餘額，帳列應付融券擔保價款。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十四) 證券業務借貸款項及有價證券借貸

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之出借券源有 3 種，包括自有有價證券、自證券交易所借券系統借入之有價證券及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取得之融資買進擔保證券 3 種。其中自有有價證券辦理出借時，應將原帳列科目轉列為借出證券，評價日應依公允價值評價，評價損益依其未出借前原始帳列評價損益科目列帳，另出借券源若屬證券商自借券系統借入之有價證券時，合併公司並未入帳，僅採備忘方式處理；如屬融資融券業務取得之融資買進擔保證券，因該擔保證券係屬客戶繳入之擔保品性質，故亦未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資產。

合併公司對證券投資人辦理證券業務借貸之款項，於成交日次 2 營業日帳列應收證券借貸款項，並於期末就款項之收回可能性估列備抵損失，辦理借貸款項而取得之擔保品，採備忘方式處理，於償還結清時返還。辦理證券業務借貸款項，向客戶收取之手續費收入，帳列借貸款項手續費收入。

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出借所收取之擔保品，如為有價證券者，以備忘方式處理，如屬現金擔保品者，則帳列借券存入保證金。合併公司另自臺灣證券交易所借券系統借入有價證券而繳存之保證金，則帳列借券保證金。借券存入保證金或借券保證金於有價證券返還時償還或收回。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所收取之借券收入及服務手續費認列為借券收入。

(十五) 客戶保證金專戶及期貨交易人權益

子公司康和期貨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保證金及權利金時，借記客戶保證金專戶，貸記期貨交易人權益；並每日依公允價值結算差額調整之。當期貨交易人發生超額損失，致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則帳列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除同一期貨交易人之相同種類帳戶外，期貨交易人權益不得相互抵銷。

(十六) 營業保證金

係依照證券商管理規則及期貨商管理規則等規定，於公司登記後及設置分支機構時，以現金、政府債券或金融債券提存於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指定金融機構之法定保證金。

(十七) 交割結算基金

係依照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證券商經營經紀業務及自營業務時，於開始營業前或營業後向臺灣證券交易所及櫃買中心繳存之法定基金。

(十八)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合併公司負債準備係估列員工提供勞務之帶薪假及估列租賃回復成本。

(十九)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收入。

(二十)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及原始直接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

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減項），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二一）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

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二二）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係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三）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

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金融工具，係採評價方法決定其公允價值。其相關假設、估計及帳面價值請詳附註三一。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18	\$ 218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1,056,892	1,784,727
外幣存款	304,854	981,572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定期存款	-	20,790
期貨交易超額保證金	293,302	296,938
短期票券	-	349,905
	<u>\$ 1,655,266</u>	<u>\$ 3,434,150</u>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及短期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定期		
存款	-	0.20%
短期票券	-	0.17%-0.19%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		
工具	\$ 3,647	\$ 6,738
營業證券—自營	6,613,343	9,282,809
營業證券—承銷	24,538	22,380
營業證券—避險	1,315,716	498,898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		
資金	126,463	166,760
買入選擇權—非避險	-	19,463
衍生工具資產—櫃檯		
資產交換 IRS 合約價值	5,967	6,380
資產交換選擇權	519,959	195,487
	<u>\$ 8,609,633</u>	<u>\$ 10,198,915</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 4,083,550	\$ 2,067,535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3,905,570)	(1,993,765)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	15,954
應回補債券	346,869	-
應付借券－避險	695,972	531,508
應付借券－非避險	13,233	-
衍生工具負債－櫃檯		
資產交換 IRS 合約價值	51,365	32,015
資產交換選擇權	1,224,650	773,814
結構型商品	2,191	-
股權衍生工具	74,498	39,740
	<u>2,586,758</u>	<u>1,466,801</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結構型商品	<u>174,872</u>	<u>271,306</u>
	<u>\$ 2,761,630</u>	<u>\$ 1,738,107</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非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結構型商品	<u>\$ 520,297</u>	<u>\$ 215,244</u>

(一)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3,619	\$ 6,700
評價調整	<u>28</u>	<u>38</u>
	<u>\$ 3,647</u>	<u>\$ 6,738</u>

(二) 營業證券－自營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		
政府公債	\$ 658,315	\$ 1,873,435
公司債	200,256	200,256
上市公司股票	669,909	2,068,569
上櫃公司股票及可轉（交）換 公司債	3,857,272	3,125,971
興櫃股票	219,023	213,993
國外有價證券	262,505	368,213
受益證券	<u>97,693</u>	<u>960,358</u>
	5,964,973	8,810,795
評價調整	<u>648,370</u>	<u>472,014</u>
	<u>\$ 6,613,343</u>	<u>\$ 9,282,809</u>

政府公債及公司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票面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0.5%~1.75%	0.25%~1.75%
公司債	1.04%	1.04%

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自營及附賣回債券投資之債券面額分別為 4,055,529 仟元及 4,672,760 仟元，已以附買回條件賣出。

(三) 營業證券－承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可轉換 公司債	\$ 20,946	\$ 22,093
評價調整	<u>3,592</u>	<u>287</u>
	<u>\$ 24,538</u>	<u>\$ 22,380</u>

(四) 營業證券－避險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上市公司股票及認購（售） 權證	\$ 1,009,536	\$ 332,591
上櫃公司股票、認購（售） 權證及可轉換公司債	<u>253,633</u>	<u>138,820</u>
	1,263,169	471,411
評價調整	<u>52,547</u>	<u>27,487</u>
	<u>\$ 1,315,716</u>	<u>\$ 498,898</u>

(五)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及再買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 4,097,368	\$ 1,803,865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價值 變動損失（利益）	(<u>13,818</u>)	<u>263,670</u>
	<u>4,083,550</u>	<u>2,067,535</u>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3,954,353	1,749,226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價 值變動利益（損失）	(<u>48,783</u>)	<u>244,539</u>
	<u>3,905,570</u>	<u>1,993,765</u>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淨額	<u>\$ 177,980</u>	<u>\$ 73,770</u>

(六) 應回補債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 347,124	\$ -
評價調整	(<u>255</u>)	<u>-</u>
	<u>\$ 346,869</u>	<u>\$ -</u>

(七) 應付借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避 險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受 益憑證	\$ 619,284	\$ 431,292
評價調整	<u>76,688</u>	<u>100,216</u>
	<u>\$ 695,972</u>	<u>\$ 531,508</u>
非 避 險		
受益憑證	\$ 12,135	\$ -
評價調整	<u>1,098</u>	<u>-</u>
	<u>\$ 13,233</u>	<u>\$ -</u>

(八) 期貨及選擇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買入選擇權－非避險		
指數選擇權	\$ -	\$ 17,056
未平倉利益	<u>-</u>	<u>2,407</u>
公允價值	<u>\$ -</u>	<u>\$ 19,463</u>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指數選擇權	\$ -	(\$ 8,734)
未平倉損失	<u>-</u>	<u>(7,220)</u>
公允價值	<u>\$ -</u>	<u>(\$ 15,954)</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到期之合約及公允價值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 (收 取)	公 允 價 值
			買 / 賣 方	契 約 數	之 權 利 金	
期 貨 契 約	臺 股 期 貨		買 方	72	\$ 253,523	\$ 261,778
期 貨 契 約	臺 股 期 貨		賣 方	17	61,896	61,911
期 貨 契 約	小 型 臺 指 期 貨		賣 方	288	253,675	261,778
期 貨 契 約	股 票 期 貨		買 方	4,731	436,732	466,194
期 貨 契 約	股 票 期 貨		賣 方	930	96,114	97,878
期 貨 契 約	NYM 輕 原 油		買 方	2	3,998	4,164
期 貨 契 約	中 國 A50		賣 方	5	2,176	2,173
期 貨 契 約	布 倫 特 原 油		賣 方	13	28,471	27,988
期 貨 契 約	黃 金		買 方	1	4,983	5,062
期 貨 契 約	美 國 超 長 債		賣 方	9	47,992	49,108

				109年12月31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 (收 取)	公 允 價 值
			買 / 賣 方	契 約 數	之 權 利 金	
期 貨 契 約	臺 股 期 貨		買 方	86	\$ 238,981	\$ 250,703
期 貨 契 約	臺 股 期 貨		賣 方	2	5,676	5,871
期 貨 契 約	小 型 臺 指 期 貨		賣 方	240	167,769	175,314
期 貨 契 約	股 票 期 貨		買 方	5,044	396,270	473,956
期 貨 契 約	股 票 期 貨		賣 方	272	20,726	20,990
期 貨 契 約	NYM 輕 原 油		賣 方	1	1,376	1,382
期 貨 契 約	中 國 A50		賣 方	81	39,820	40,860
期 貨 契 約	布 倫 特 原 油		賣 方	82	117,247	120,973
期 貨 契 約	白 銀		賣 方	12	42,045	45,133
期 貨 契 約	波 動 率 指 數		賣 方	1	701	674
期 貨 契 約	高 級 銅		賣 方	13	32,850	32,572
期 貨 契 約	黃 豆		賣 方	463	769,923	864,367
期 貨 契 約	黃 金		賣 方	3	16,233	16,192
選 擇 權 契 約	臺 指 選 擇 權 — 買 權		買 方	150	5,910	17,280
選 擇 權 契 約	臺 指 選 擇 權 — 賣 權		買 方	615	11,146	2,183
選 擇 權 契 約	臺 指 選 擇 權 — 買 權		賣 方	239	(6,870)	(15,077)
選 擇 權 契 約	臺 指 選 擇 權 — 賣 權		賣 方	213	(1,864)	(877)

公允價值係以各期貨交易所之期末結算價乘以未平倉契約數，就個別期貨及選擇權合約分別計算。

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因期貨及選擇權契約所產生之期貨交易保證金分別為 126,463 仟元及 166,760 仟元。

(九) 衍生工具－櫃檯

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 約 金 額 （ 名 目 本 金 ）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合約	\$ 6,072,700	\$ 5,852,900
結構型商品	1,458,828	488,200
股權衍生工具	345,188	157,412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債務工具投資	<u>\$ 27,802</u>	<u>\$ 15,808</u>
<u>非 流 動</u>		
權益工具投資	\$ 841,057	\$ 786,678
債務工具投資	<u>2,010,847</u>	<u>1,461,780</u>
	<u>\$ 2,851,904</u>	<u>\$ 2,248,458</u>

(一) 權益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 限公司	\$ 388,730	\$ 418,939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 限公司	241,632	182,397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 份有限公司	133,443	115,308
國元期貨有限公司	55,589	44,555
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16,248	20,686
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 司	5,415	4,793
富昱科技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	-
	<u>\$ 841,057</u>	<u>\$ 786,678</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之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

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0 月參與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以每股發行價格 10 元，共計取得 62 股。

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 12 月辦理現金減資，本公司投資股數分別減少 432,900 股及 660,000 股，並分別收回減資款 4,329 仟元及 6,600 仟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分別認列股利收入 25,557 仟元及 16,542 仟元，均係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之投資所產生。

(二) 債務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外債券	\$ 27,802	\$ 15,808
<u>非流動</u>		
政府公債	\$ 301,475	\$ 301,941
公司債	601,652	403,152
國外債券	1,107,720	756,687
	<u>\$ 2,010,847</u>	<u>\$ 1,461,780</u>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 2,038,703	\$ 1,469,659
備抵損失	(1,972)	(1,210)
攤銷後成本	2,036,731	1,468,449
公允價值調整	1,918	9,139
	<u>\$ 2,038,649</u>	<u>\$ 1,477,588</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係透過外部信用評等機構之信用評等、違約率、回收率等資料，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並據以衡量債務工具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10年12月31日總帳面金額
Stage 1	基準日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且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0.51%	\$ 2,038,703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9年12月31日總帳面金額
Stage 1	基準日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且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0.53%	\$ 1,469,6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信用等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已信用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1,210	\$ -	\$ -
本年度提列	762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972</u>	<u>\$ -</u>	<u>\$ -</u>
109年1月1日餘額	\$ 370	\$ -	\$ -
本年度提列	840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10</u>	<u>\$ -</u>	<u>\$ -</u>

九、客戶保證金專戶／期貨交易人權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客戶保證金專戶		
銀行存款	\$ 3,651,150	\$ 2,879,979
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1,267,111	870,549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u>284,848</u>	<u>266,652</u>
客戶保證金專戶餘額	5,203,109	4,017,180
調整項目：		
手續費收入及期交稅等待轉出	(44,993)	(52,601)
收受客戶入金時間差	(<u>12,865</u>)	<u>38,094</u>
期貨交易人權益	<u>\$ 5,145,251</u>	<u>\$ 4,002,673</u>

十、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子公司康和期貨部分客戶分別於民國 107 年 2 月及 10 月受全球股市震盪影響，致使客戶權益未平倉部位產生超額損失，客戶違約金額為 265,890 仟元，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追繳保證金 2,471 仟元。子公司康和期貨已針對尚未追繳之保證金 263,419 仟元認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其中本公司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之客戶產生超額損失 198,421 仟元，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4 月與子公司康和期貨依律師之法律意見及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委任契約達成協議，由本公司負擔 50%損失金額共計 99,210 仟元，並於民國 107 年 5 月支付。另於民國 109 年底，因部分尚未收回之保證金 263,419 仟元已逾兩年，故子公司康和期貨將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及備抵損失予以沖銷，惟仍將持續積極向客戶追討。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再追繳保證金 498 仟元。

子公司康和期貨於民國 109 年 3 月及 4 月增加違約金額 5,862 仟元，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追繳保證金 576 仟元，並已針對尚未追繳之保證金 5,286 仟元認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並已積極追討。

子公司康和期貨於民國 110 年 6 月增加違約金額 30 仟元，已針對尚未追繳之保證金 30 仟元認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並已積極追討。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及相關備抵損失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 5,342	\$ 5,462
減：備抵損失	(5,316)	(5,462)
	<u>\$ 26</u>	<u>\$ -</u>

十一、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證券融資款	\$ 7,631,788	\$ 4,696,842
減：備抵損失	(2,040)	(1,094)
	<u>\$ 7,629,748</u>	<u>\$ 4,695,748</u>

應收證券融資款係以客戶融資買進之股票作為擔保。

合併公司部分融資客戶係以必翔之股票作為擔保品，由於必翔之股票已於民國 106 年 5 月暫停交易，致有擔保品價值不足之情形。合併公司已於民國 106 年 6 月提列備抵損失 73,147 仟元（其備抵損失分別帳列應收證券融資款 67,910 仟元、應收帳款 4,056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1,181 仟元），並於民國 106 年度第四季將相關款項轉列其他應收款，民國 107 年度經評估帳款之收回情況後，增加提列備抵損失 5,000 仟元。合併公司於本期收回部分款項，認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12 仟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146</u>	<u>\$ 64</u>
應收帳款		
應收交割帳款－受託買賣	5,724,414	5,458,677
應收交割帳款－自營	985,847	373,736
應收經紀手續費及融資利息	129,290	60,945
應收債券利息	16,337	15,382
其 他	<u>8,162</u>	<u>9,635</u>
小 計	<u>6,864,050</u>	<u>5,918,375</u>
	<u>\$ 6,864,196</u>	<u>\$ 5,918,439</u>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0~120 天	\$ 6,864,115	\$ 5,918,146
121~180 天	81	93
181 天以上	-	200
合 計	<u>\$ 6,864,196</u>	<u>\$ 5,918,439</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172,140	\$ 145,657
減：備抵損失	<u>(86,566)</u>	<u>(85,193)</u>
	<u>\$ 85,574</u>	<u>\$ 60,464</u>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對象及投資人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

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與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證券融資款及應收帳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資訊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證券融資款	應收轉融通擔保債款	轉融通保證金、 借券擔保債款及 借券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03%	0%	0%	0%；100%	
總帳面金額	\$ 6,864,196	\$ 7,631,788	\$ 6,732	\$ 1,004,490	\$ 172,140	\$ 15,679,34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2,040)	-	-	(86,566)	(88,606)
攤銷後成本	<u>\$ 6,864,196</u>	<u>\$ 7,629,748</u>	<u>\$ 6,732</u>	<u>\$ 1,004,490</u>	<u>\$ 85,574</u>	<u>\$ 15,590,740</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證券融資款	應收轉融通擔保債款	轉融通保證金、 借券擔保債款及 借券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03%	0%	0%	0%；100%	
總帳面金額	\$ 5,918,439	\$ 4,696,842	\$ 14,462	\$ 836,105	\$ 145,657	\$ 11,611,50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1,094)	-	-	(85,193)	(86,287)
攤銷後成本	<u>\$ 5,918,439</u>	<u>\$ 4,695,748</u>	<u>\$ 14,462</u>	<u>\$ 836,105</u>	<u>\$ 60,464</u>	<u>\$ 11,525,218</u>

民國 110 年度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證券融資款	其他應收款	合 計
年初餘額	\$ -	\$ 1,094	\$ 85,193	\$ 86,287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946	1,373	2,319
年底餘額	<u>\$ -</u>	<u>\$ 2,040</u>	<u>\$ 86,566</u>	<u>\$ 88,606</u>

民國 109 年度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證券融資款	其他應收款	合 計
年初餘額	\$ -	\$ 908	\$ 85,024	\$ 85,932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186	169	355
年底餘額	<u>\$ -</u>	<u>\$ 1,094</u>	<u>\$ 85,193</u>	<u>\$ 86,287</u>

十二、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388,760</u>	<u>\$ 606,899</u>

係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其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0.090%~0.815%	0.09%~2.50%

十三、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康和期貨)	國內外期貨自營、經紀及顧問業務	95.71%	95.71%	
本 公 司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康和投顧)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100%	100%	(1)
本 公 司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康聯資產管理)	投資、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業務	100%	100%	
本 公 司	康和期貨經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康和期貨經理)	說明(2)	-	100%	(2)
本 公 司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康和保代)	人身保險代理人及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100%	100%	
本 公 司	康和證券(開曼島)有限公司 (以下稱康和開曼)	說明(3)	-	100%	(3)

(1) 子公司康和投顧於民國 109 年 12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25,000 仟元，並辦理現金增資 1,5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13 元，共計 19,500 仟元，全數由本公司認購。

(2) 本公司直接持股均為 60%，綜合持股均為 100%。康和期貨經理已於民國 108 年 1 月獲主管機關核准，自民國 108 年 2 月 1 日起終止期貨經理事業及期貨信託事業業務，並於民國 108 年 3 月取得金管會金管證期字第 1080304430 號函核准辦理清算。康和期貨經理已於民國 110 年 1 月完成清算程序，並返還清算剩餘款項予本公司及子公司康和期貨分別為 159,452 仟元及 106,302 仟元。

(3) 子公司康和開曼已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金管證券字第 1090373948 號函辦理清算，並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完成清算程序，且返還清算剩餘款項予本公司美金 744 仟元。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華和資產管理股份有限 公司	\$ 561,421	46.59	\$ 570,130	46.59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 7,050)	\$ 25,999
其他綜合損益	(1,659)	6,526
綜合損益總額	(\$ 8,709)	\$ 32,525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五、不動產及設備

	110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內部移轉	年底餘額
<u>成本</u>					
土地	\$ 805,137	\$ -	\$ -	(\$ 786)	\$ 804,351
建築物	317,656	-	-	(523)	317,133
設備	104,307	16,539	(20,744)	-	100,102
租賃權益改良	35,008	12,375	(5,541)	-	41,842
	<u>1,262,108</u>	<u>\$ 28,914</u>	<u>(\$ 26,285)</u>	<u>(\$ 1,309)</u>	<u>1,263,428</u>
<u>累計折舊</u>					
建築物	140,386	\$ 5,627	\$ -	(\$ 139)	145,874
設備	66,441	16,362	(20,687)	-	62,116
租賃權益改良	18,481	7,227	(5,247)	-	20,461
	<u>225,308</u>	<u>\$ 29,216</u>	<u>(\$ 25,934)</u>	<u>(\$ 139)</u>	<u>228,451</u>
<u>累計減損</u>					
建築物	1,684	\$ -	\$ -	\$ -	1,684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u>\$ 1,035,116</u>				<u>\$ 1,033,293</u>

109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801,209	\$ -	\$ -	\$ 3,928	\$ 805,137
建 築 物	315,038	-	-	2,618	317,656
設 備	104,798	21,782	(22,273)	-	104,307
租賃權益改良	38,216	6,843	(10,051)	-	35,008
	<u>1,259,261</u>	<u>\$ 28,625</u>	<u>(\$ 32,324)</u>	<u>\$ 6,546</u>	<u>1,262,108</u>
累計折舊					
建 築 物	134,113	\$ 5,623	\$ -	\$ 650	140,386
設 備	72,639	16,058	(22,256)	-	66,441
租賃權益改良	22,291	5,708	(9,518)	-	18,481
	<u>229,043</u>	<u>\$ 27,389</u>	<u>(\$ 31,774)</u>	<u>\$ 650</u>	<u>225,308</u>
累計減損					
建 築 物	1,684	\$ -	\$ -	\$ -	1,684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u>\$ 1,028,534</u>				<u>\$ 1,035,116</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費用：

建 築 物	55年
設 備	2至6年
租賃權益改良	1至5年

合併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

合併公司部分不動產及設備已抵押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三三。

十六、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 築 物	\$117,108	\$ 67,201
設 備	6,028	2,353
	<u>\$123,136</u>	<u>\$ 69,554</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04,003</u>	<u>\$ 22,31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 築 物	\$ 48,475	\$ 49,191
設 備	1,493	466
	<u>\$ 49,968</u>	<u>\$ 49,657</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39,898</u>	<u>\$ 46,716</u>
非 流 動	<u>\$ 82,426</u>	<u>\$ 21,53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建 築 物	0.514%~1.410%	0.514%~1.410%
設 備	0.521%~1.300%	0.521%~1.300%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營業場所，租賃期間為 1~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出租人同意部分租約無條件將民國 110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110 年 8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租金金額調降 20%~100%。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前述租金減讓之影響數皆為 453 仟元（帳列折舊費用減項）。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924</u>	<u>\$ 2,98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51,780</u>	<u>\$ 53,425</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所有承租承諾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承租承諾	<u>\$ 8,623</u>	<u>\$ -</u>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110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278,835	\$ -	\$ -	\$ 786	\$ 279,621
建 築 物	<u>92,317</u>	<u>-</u>	<u>-</u>	<u>523</u>	<u>92,840</u>
	371,152	<u>\$ -</u>	<u>\$ -</u>	<u>\$ 1,309</u>	372,461
累計折舊					
建 築 物	47,645	<u>\$ 1,656</u>	<u>\$ -</u>	<u>\$ 139</u>	49,440
累計減損					
建 築 物	<u>234</u>	<u>\$ -</u>	<u>\$ -</u>	<u>\$ -</u>	<u>234</u>
淨 額	<u>\$ 323,273</u>				<u>\$ 322,787</u>

109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282,763	\$ -	\$ -	(\$ 3,928)	\$ 278,835
建 築 物	<u>94,935</u>	<u>-</u>	<u>-</u>	<u>(2,618)</u>	<u>92,317</u>
	377,698	<u>\$ -</u>	<u>\$ -</u>	<u>(\$ 6,546)</u>	371,152
累計折舊					
建 築 物	46,635	<u>\$ 1,660</u>	<u>\$ -</u>	<u>(\$ 650)</u>	47,645
累計減損					
建 築 物	<u>234</u>	<u>\$ -</u>	<u>\$ -</u>	<u>\$ -</u>	<u>234</u>
淨 額	<u>\$ 330,829</u>				<u>\$ 323,273</u>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係土地及建築物，建築物係採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 55 年計提折舊費用。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04,044 仟元及 407,311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參考市場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

合併公司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已抵押予銀行作為借款及借款額度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三三。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7 個月～5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民國 109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合併公司同意部分租賃無條件將民國 109 年 5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之租金調降 20%。因原租賃合約並無相關租金調整機制，前述租金減讓係於剩餘租賃期間內調整租賃收入。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1年	\$ 9,753	\$ 2,628
第2年	<u>648</u>	<u>1,980</u>
	<u>\$ 10,401</u>	<u>\$ 4,608</u>

十八、無形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 16,342	\$ 18,094
會員席位費	<u>33,392</u>	<u>33,392</u>
	<u>\$ 49,734</u>	<u>\$ 51,486</u>

	110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電腦軟體	\$ 35,143	\$ 8,062	(\$ 14,179)	\$ 29,026
會員席位費	<u>33,392</u>	<u>-</u>	<u>-</u>	<u>33,392</u>
	68,535	<u>\$ 8,062</u>	<u>(\$ 14,179)</u>	62,418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u>17,049</u>	<u>\$ 9,814</u>	<u>(\$ 14,179)</u>	<u>12,684</u>
淨 額	<u>\$ 51,486</u>			<u>\$ 49,734</u>

	109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電腦軟體	\$ 40,052	\$ 14,736	(\$ 19,645)	\$ 35,143
會員席位費	<u>33,392</u>	<u>-</u>	<u>-</u>	<u>33,392</u>
	73,444	<u>\$ 14,736</u>	<u>(\$ 19,645)</u>	68,535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u>24,811</u>	<u>\$ 11,883</u>	<u>(\$ 19,645)</u>	<u>17,049</u>
淨 額	<u>\$ 48,633</u>			<u>\$ 51,486</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3 年
網站建置費	5 年

子公司康和期貨因業務發展需求取得國外期貨交易所－CME、CBOT 及 COMEX 之會員席位，因預期產生非確定耐用年限之淨現金流入，故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該會員席位費之耐用年限在確定為有限之前將不會攤銷，惟無論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十九、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營業保證金	\$ 520,000	\$ 520,000
交割結算基金	213,162	193,118
存出保證金	63,607	45,774
預付設備款	12,089	5,841
遞延費用	1,355	725
	<u>\$ 810,213</u>	<u>\$ 765,458</u>

二十、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950,000	\$ 210,000
無擔保借款	700,000	180,000
	<u>\$ 1,650,000</u>	<u>\$ 390,000</u>

短期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0.80%~1.50%	0.95%~1.05%

合併公司業已提供部分活期存款、定期存款、不動產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作為銀行借款及借款額度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三三。

(二) 應付商業本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4,167,000	\$ 6,560,000
未攤銷折價	(2,241)	(2,320)
	<u>\$ 4,164,759</u>	<u>\$ 6,557,680</u>

應付商業本票於資產負債表日之貼現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0.30%~0.95%	0.20%~0.48%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均由票券金融公司或銀行承作發行。

二一、附買回債券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 922,880	\$ 2,263,283
公 司 債	<u>3,175,587</u>	<u>2,616,085</u>
	<u>\$ 4,098,467</u>	<u>\$ 4,879,368</u>

附買回債券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0.16%~0.17%	0.17%~0.20%
公 司 債	0.27%~0.41%	0.24%~3.26%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買回債券負債已約定於民國 111 年 2 月 14 日前以 4,099,585 仟元陸續買回。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買回債券負債已約定於民國 110 年 2 月 25 日前以 4,881,026 仟元陸續買回。

二二、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交割帳款－受託買賣	\$ 5,500,948	\$ 5,414,551
應付交割帳款－自營	70,753	1,980,285
其 他	<u>167,476</u>	<u>113,128</u>
	<u>\$ 5,739,177</u>	<u>\$ 7,507,964</u>

二三、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結構型商品本金價值		
保本型商品	<u>\$ 756,678</u>	<u>\$ -</u>

二四、負債準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動</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u>\$ 25,092</u>	<u>\$ 23,722</u>
<u>非流動</u>		
除役負債準備	<u>\$ 12,080</u>	<u>\$ 12,880</u>

二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已分別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各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存入臺灣銀行專戶之款項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61,696	\$ 303,38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53,686</u>)	(<u>119,149</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08,010</u>	<u>\$ 184,23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252,980</u>	<u>(\$ 90,351)</u>	<u>\$ 162,62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272	-	3,272
利息費用（收入）	<u>1,771</u>	<u>(639)</u>	<u>1,132</u>
認列於損益	<u>5,043</u>	<u>(639)</u>	<u>4,40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0,647)	(10,647)
精算損失			
一財務假設變動	10,480	-	10,480
一經驗調整	<u>63,032</u>	<u>-</u>	<u>63,03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3,512</u>	<u>(10,647)</u>	<u>62,865</u>
雇主提撥	<u>-</u>	<u>(44,402)</u>	<u>(44,402)</u>
公司帳上支付	<u>(1,260)</u>	<u>-</u>	<u>(1,260)</u>
福利支付	<u>(26,890)</u>	<u>26,890</u>	<u>-</u>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03,385</u>	<u>(119,149)</u>	<u>184,23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345	-	3,345
利息費用（收入）	918	(347)	57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u>-</u>	<u>(18)</u>	<u>(18)</u>
認列於損益	<u>4,263</u>	<u>(365)</u>	<u>3,89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373)	(4,373)
精算（利益）損失			
一財務假設變動	(11,295)	-	(11,295)
一經驗調整	<u>81,093</u>	<u>-</u>	<u>81,09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9,798</u>	<u>(4,373)</u>	<u>65,425</u>
雇主提撥	<u>-</u>	<u>(45,549)</u>	<u>(45,549)</u>
福利支付	<u>(15,750)</u>	<u>15,750</u>	<u>-</u>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61,696</u>	<u>(\$ 153,686)</u>	<u>\$ 208,010</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本 公 司	康 和 期 貨
折 現 率		0.7%	0.7%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	1.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0.7%	0.7%

		109年12月31日	
		本 公 司	康 和 期 貨
折 現 率		0.3%	0.4%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	1.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0.3%	0.4%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1%		(\$ 2,874)	(\$ 2,692)
減少 0.1%		\$ 2,907	\$ 2,72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1%		\$ 2,522	\$ 2,390
減少 0.1%		(\$ 2,501)	(\$ 2,36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本 公 司	康 和 期 貨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960	\$ 10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7年	10.4年

	109年12月31日	
	本公司	康和期貨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2,000</u>	<u>\$ 108</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5年	11.1年

二六、權益

(一) 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0</u>	<u>1,50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0</u>	<u>\$ 15,000,000</u>
已發行股數(仟股)	<u>594,455</u>	<u>594,455</u>
已發行股本	<u>\$ 5,944,550</u>	<u>\$ 5,944,55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民國109年度股本變動主要係購入庫藏股票並註銷。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6月5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轉增資41,323仟元，共發行普通股4,132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藏股票交易	\$ 173,203	\$ 173,203
處分資產增益	682	682
未領取股利	126	126
其他	<u>1,309</u>	<u>1,296</u>
	<u>\$ 175,320</u>	<u>\$ 175,307</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處分資產增益產生、因股東逾期時效未領取股利及行使歸入權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期資本公積之變動係本公司將行使歸入權之利益認列於資本公積－其他。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後，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10%及特別盈餘公積 20%，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七之(十二)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0.5%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證券商應於每年稅後盈餘項下，提存 20%為特別盈餘公積，但金額累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者，得免繼續提存。另特別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或其金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 25%，得以超過實收資本總額 25%之部分撥充資本者外，不得使用之。

本公司依金管證券字第 1100365484 號函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2 日及民國 109 年 6 月 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103,460</u>	<u>\$ 28,684</u>
特別盈餘公積	<u>\$206,920</u>	<u>\$ 57,369</u>
現金股利	<u>\$725,235</u>	<u>\$194,807</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22	\$ 0.33

另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 109 年 6 月 5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41,323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133,359</u>
特別盈餘公積	<u>\$266,719</u>
現金股利	<u>\$921,405</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55

有關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1,116)	(\$ 4,445)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3,400)	(6,856)
國外營運機構之相關所得稅	(1,780)	185
重分類調整		
處分子公司	<u>8,864</u>	<u>-</u>
年底餘額	<u>(\$ 7,432)</u>	<u>(\$ 11,116)</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u>\$ 420,538</u>	<u>\$ 270,624</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7,221)	8,087
權益工具	<u>57,363</u>	<u>141,827</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50,142</u>	<u>149,914</u>
年底餘額	<u>\$ 470,680</u>	<u>\$ 420,538</u>

(五) 庫藏股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維 護 公 司 信 用 與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109 年 1 月 1 日股數	-	17,837	17,837
本年度增加	-	2,163	2,163
本年度減少	<u>-</u>	<u>(20,000)</u>	<u>(20,000)</u>
109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u>	<u>-</u>	<u>-</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董事會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8 日決議買回庫藏股票 20,000 仟股並辦理註銷。截至民國 109 年 1 月 10 日止(買回期間結束日)，本公司共計以 163,578 仟元買回 20,000 仟股，並以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為基準日辦理股份註銷。

二七、綜合損益表項目明細

(一) 經紀手續費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	\$ 1,129,224	\$ 664,334
在營業處所受託買賣	272,080	207,185
期貨手續費收入	672,112	735,859
融券手續費收入	8,130	5,537
其 他	<u>45,055</u>	<u>26,732</u>
	<u>\$ 2,126,601</u>	<u>\$ 1,639,647</u>

(二) 承銷業務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承銷作業處理收入	\$ 21,766	\$ 21,825
包銷證券報酬收入	11,637	10,596
承銷輔導費收入	5,540	8,210
其 他	2,360	547
	<u>\$ 41,303</u>	<u>\$ 41,178</u>

(三)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自 營	\$ 1,650,261	\$ 1,693,980
承 銷	19,619	(994)
避 險	(104,642)	(422,584)
	<u>\$ 1,565,238</u>	<u>\$ 1,270,402</u>

(四)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融資利息收入	\$ 344,168	\$ 179,393
債券利息收入	45,284	39,628
其 他	729	500
	<u>\$ 390,181</u>	<u>\$ 219,521</u>

(五)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自 營	\$ 176,383	\$ 431,110
承 銷	3,305	845
避 險	25,060	24,196
應回補債券	255	-
	<u>\$ 205,003</u>	<u>\$ 456,151</u>

(六)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價值變動利益	\$ 4,679,954	\$ 2,940,101
發行認購(售)權證到期前履約利益(損失)	12,073	(1,226)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價值變動利益(損失)		
已實現	(4,764,973)	(3,158,550)
未實現	(48,784)	244,539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41,840)	(17,478)
	<u>(\$ 163,570)</u>	<u>\$ 7,386</u>

(七)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u>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u>		
<u>期貨</u>		
期貨契約	\$ 28,281	(\$ 323,711)
選擇權交易	(19,774)	18,059
	<u>\$ 8,507</u>	<u>(\$ 305,652)</u>
<u>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u>		
<u>櫃檯</u>		
資產交換選擇權	(\$ 100,044)	(\$ 408,669)
股權衍生工具	29,061	(33,284)
結構型商品	(10,230)	(7,096)
資產交換 IRS 合約價值	(25,037)	(16,826)
公債發行前投資利益	15	-
	<u>(\$ 106,235)</u>	<u>(\$ 465,875)</u>

(八)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73)	(\$ 5,3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2)	(840)
	<u>(\$ 2,935)</u>	<u>(\$ 6,215)</u>

(九) 其他營業收益

	110年度	109年度
作業處理費收入	\$ 27,170	\$ 20,456
經理費收入	13,467	14,045
佣金收入	7,977	13,901
顧問費收入	4,534	4,998
錯帳淨損失	(1,914)	(2,647)
外幣兌換淨損失	(26,613)	(32,190)
其他	1,042	637
	<u>\$ 25,663</u>	<u>\$ 19,200</u>

(十)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應付商業本票利息	\$ 40,388	\$ 29,322
附買回債券利息	11,817	16,929
銀行借款利息	5,059	2,262
融券利息	1,738	1,247
租賃負債之利息	383	667
其 他	2,344	1,628
	<u>\$ 61,729</u>	<u>\$ 52,055</u>

(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9,502	\$ 34,493
確定福利計畫	<u>3,898</u>	<u>4,404</u>
	43,400	38,897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460,539	1,154,126
勞健保費用	78,952	62,739
其他用人費用	<u>37,008</u>	<u>31,405</u>
	<u>\$ 1,619,899</u>	<u>\$ 1,287,167</u>

(十二)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1%至2%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110及109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民國111年3月17日及民國110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u>\$ 31,477</u>	<u>\$ 12,669</u>
董事酬勞	<u>\$ 81,177</u>	<u>\$ 56,435</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民國109及108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金額與民國109及108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 舊		
不動產及設備	\$ 29,216	\$ 27,389
使用權資產	49,968	49,657
投資性不動產	<u>1,656</u>	<u>1,660</u>
	<u>\$ 80,840</u>	<u>\$ 78,706</u>
攤 銷		
無形資產	\$ 9,814	\$ 11,883
遞延費用	<u>237</u>	<u>186</u>
	<u>\$ 10,051</u>	<u>\$ 12,069</u>

(十四) 其他營業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稅 捐	\$ 238,034	\$ 192,964
電腦資訊費	75,748	85,887
集保服務費用	41,494	23,636
郵 電 費	34,794	35,597
勞務費用	28,011	18,151
修 繕 費	27,053	24,693
借券費用	25,234	28,272
其 他	<u>100,044</u>	<u>89,285</u>
	<u>\$ 570,412</u>	<u>\$ 498,485</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場地及設備使用費收入	\$ 44,668	\$ 43,505
股利收入	25,557	16,542
財務收入	20,105	36,111
投資性不動產之其他租金收入	9,904	10,560
營業外金融商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0)	8,065
處分投資損失	(8,476)	(1,049)
外幣兌換淨損失	(1,655)	(2,224)
其 他	<u>15,076</u>	<u>27,683</u>
	<u>\$ 105,169</u>	<u>\$ 139,193</u>

二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1,870	\$ 88,662
未分配盈餘稅	-	299
以前年度之調整	(26,627)	3,782
	<u>75,243</u>	<u>92,74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01,560	(40,703)
以前年度之調整	1,442	-
	<u>103,002</u>	<u>(40,70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8,245</u>	<u>\$ 52,04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568,347</u>	<u>\$ 1,141,85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30,493	\$ 248,93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9,296)	(112,895)
免稅所得	(279,735)	(216,94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25,185)	3,782
未分配盈餘稅	-	299
其 他	<u>201,968</u>	<u>128,86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8,245</u>	<u>\$ 52,040</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780	(\$ 185)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3,085)	(12,57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利益	<u>(\$ 11,305)</u>	<u>(\$ 12,578)</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1,261	\$ 14,790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19,459	\$ 99,101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 53,233	(\$ 53,233)	\$ -	\$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7,536	(8,538)	13,085	42,083
未實現損失	1,092	(29)	-	1,063
應付休假給付	4,126	256	-	4,382
未實現兌換損失	23,254	4,966	-	28,22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780	-	(1,780)	-
國外期貨評價損失	20,396	(20,314)	-	82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	58,892	(6,133)	-	52,759
其他	23,874	(19,867)	-	4,007
	<u>\$ 224,183</u>	<u>(\$ 102,892)</u>	<u>\$ 11,305</u>	<u>\$ 132,59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業證券評價利益	<u>\$ 666</u>	<u>\$ 110</u>	<u>\$ -</u>	<u>\$ 776</u>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 55,874	(\$ 2,641)	\$ -	\$ 53,23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3,215	(8,252)	12,573	37,536
未實現損失	52,772	(51,680)	-	1,092
應付休假給付	4,062	64	-	4,12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816	6,438	-	23,25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595	-	185	1,780
國外期貨評價損失	2,764	17,632	-	20,396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	3,076	55,816	-	58,892
其他	36	23,838	-	23,874
	<u>\$ 170,210</u>	<u>\$ 41,215</u>	<u>\$ 12,758</u>	<u>\$ 224,18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業證券評價利益	\$ 154	\$ 512	\$ -	\$ 666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資產減損	\$ 1,918	\$ 1,918
虧損扣抵		
110 年度到期	\$ -	\$ 5,404
111 年度到期	4,164	4,164
112 年度到期	8,747	8,747
113 年度到期	3,974	3,974
114 年度到期	4,605	4,605
115 年度到期	9,225	9,225
116 年度到期	7,024	7,024
117 年度到期	714	714
118 年度到期	4,105	4,105
119 年度到期	6,211	6,181
120 年度到期	9,357	-
	\$ 58,126	\$ 54,143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康和期貨及康聯資產截至民國 108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康和保代及康和投顧截至民國 109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康和期貨經理於民國 108 年 3 月辦理清算，民國 108 年 3 月 21 日至 109 年 12 月 7 日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九、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稅 後	股數（分母） （ 仟 股 ）	每股盈餘（元） 稅 後
<u>110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淨利	\$ 1,385,923	594,455	\$ <u>2.3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2,259</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淨利	<u>\$ 1,385,923</u>	<u>596,714</u>	<u>\$ 2.32</u>
<u>109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淨利	\$ 1,084,976	594,455	\$ <u>1.8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993</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淨利	<u>\$ 1,084,976</u>	<u>595,448</u>	<u>\$ 1.8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已考量流通在外之庫藏股影響數。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及業主權益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並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本公司另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每月申報主管機關本公司之資本適足率。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本適足比率分別為 363%及 264%。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866,780	\$ 3,742,853	\$ -	\$ 8,609,633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	841,057	841,057
債務工具投資				
政府公債	-	301,475	-	301,475
公司債	-	601,652	-	601,652
國外債券	-	1,135,522	-	1,135,522
	<u>\$ 4,866,780</u>	<u>\$ 5,781,502</u>	<u>\$ 841,057</u>	<u>\$ 11,489,339</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234,054	\$ 1,352,704	\$ -	\$ 2,586,758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695,169	-	695,169
	<u>\$ 1,234,054</u>	<u>\$ 2,047,873</u>	<u>\$ -</u>	<u>\$ 3,281,927</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7,595,176	\$ 2,603,739	\$ -	\$ 10,198,915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	786,678	786,678
債務工具投資				
政府公債	-	301,941	-	301,941
公 司 債	-	403,152	-	403,152
國外債券	-	772,495	-	772,495
	<u>\$ 7,595,176</u>	<u>\$ 4,081,327</u>	<u>\$ 786,678</u>	<u>\$ 12,463,181</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負債	\$ 621,232	\$ 845,569	\$ -	\$ 1,466,80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	-	486,550	-	486,550
	<u>\$ 621,232</u>	<u>\$ 1,332,119</u>	<u>\$ -</u>	<u>\$ 1,953,351</u>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主係因合併公司部分持有之興櫃公司股票及可轉換公司債部位，觀察其交易量判定是否屬活絡市場之投資所產生之等級間的移轉。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786,678	\$ 655,5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58,708	137,778
減資退回股款	(4,329)	(6,600)
年底餘額	<u>\$ 841,057</u>	<u>\$ 786,678</u>

4.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公司債債券投資	參考櫃買中心公布之市場利率理論價格或採信評相等或相當之殖利率曲線進行折現。
資產交換 IRS 合約價值	現金流量折現法：參考彭博資訊 (Bloomberg) 提供之短期商業本票利率調整風險貼水進行折現。
資產交換選擇權	以可轉換公司債當日收盤價減除純債券價值計算：純債券價值係可轉換公司債未來提供的現金流量按無風險利率調整風險貼水折現之現值，無風險利率係彭博資訊 (Bloomberg) 提供之短期商業本票利率。
結構型商品	現金流量折現法：以彭博資訊 (Bloomberg) 提供之短期商業本票利率調整風險貼水進行折現。
興櫃公司股票	以基準日當日或前 20 個營業日 (含當日) 平均成交均價估算公允價值。

5.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 (櫃) 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及資產法計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其係以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价格、該價格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決定公允價值，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流動性折價，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 (減少) 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性折價		
增加 10%	(\$ 14,704)	(\$ 13,120)
減少 10%	\$ 14,734	\$ 13,117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8,609,633	\$ 8,609,633	\$ 10,198,91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23,157,058	19,810,5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841,057	786,678
債務工具投資	2,038,649	1,477,588
營業保證金	520,000	520,000
交割結算基金	213,162	193,118
存出保證金	63,607	45,774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2,586,758	1,466,80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95,169	695,169	486,5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4,978,424	24,712,798
存入保證金	2,468	2,45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證券融資款、轉融通保證金、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客戶保證金專戶（有價證券抵繳除外）、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借券擔保價款、借券保證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受限制資產—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債券負債、融券保證金、應付融券擔保價款、轉融通借入款、期貨交易人權益、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金融負債—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與合約到期金額差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695,169	\$ 486,550
到期應付金額	(729,876)	(506,084)
	(\$ 34,707)	(\$ 19,534)

合併公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承作結構型商品，其公允價值之變動均歸屬於市場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1. 風險管理制度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照本公司營運方針，在可承受之風險暴險範圍內，預防任何可能的損失，在風險與報酬達成平衡的前提下，增加股東財富，並達成資本配置之最佳化原則。

風險管理政策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方針，適用範圍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有關風險管理之所有規範，均應遵循本政策訂定之。

風險政策之訂定與核准流程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各項風險管理辦法及商品作業準則之訂定，由權責單位擬訂並徵詢各部門意見及建議，再向風險管理委員會提案審議。

董事會為最高之風險管理單位，其下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強化整體風險控管，設定目標與風險關係，以決定資本分配與經營方針。風險管理室之權責在於確認風險來源、評估與量化風險的影響程度。而業務單位主管負責所屬單位日常風險之管理與報告。

本公司每年至少召開兩次風險管理委員會，參加人員由董事長指派之。委員會將根據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來決定風險管理之授權及操作限額，並由各業務單位主管依據授權之限額進行該單位之風險管理。日後，

若需放寬或調整風險額度限額，呈總經理裁決後，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定。

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室、財務部、稽核室、法令遵循部與各業務單位。茲針對職能劃分分述如下：

- (1) 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明確瞭解證券商營運所面臨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 (2) 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會隸屬董事會，由董事會成員組成，其功能為協助董事會規劃與監督相關風險管理事務。
- (3) 風險管理室：本公司風險管理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董事會，主要負責公司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確認業務單位之風險是否於公司和各授權額度範圍內。風險管理執行單位主管之任免經董事會通過，並負責衡量、監控與評估證券商日常之風險狀況。
- (4) 財務部：本公司財務部獨立於各業務部門之資金調度單位，負責監視每一業務單位之資金使用情況，當市場突發狀況產生資金需求，訂有資金管理之緊急應變程序。
- (5) 稽核室：本公司稽核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董事會，職司稽核業務之規劃及執行，負責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運作、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執行狀況之查核事項，以確保本公司進行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
- (6) 法令遵循部：法令遵循部專責本公司之法規遵循與交易契約文件之適法性審查。為協助控管此法律風險，法令遵循部隨時檢查內部規章，期使本公司及時因應主管機關法規之改變對本公司業務之衝擊，另備妥完整之審核程序以確保公司所有交易之周延性及適法性。

(7) 各業務單位：業務單位主管負有第一線風險管理之責任，負責分析及監控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控管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本公司風險管理室定期將市場風險管理目標執行情形、部位及損益控管、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資訊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或董事會，俾董事會充分了解市場風險控管情形。本公司亦訂有明確的通報程序，各項交易均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如有交易達停損限額將立即執行；倘不執行停損，交易單位須敘明不停損理由與因應方案等，呈報高階管理階層核准。

2.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所建立之風險衡量系統均有辨識暴險部位之市場風險因子，如利率、匯率、權益及商品價格風險，並針對該風險因子之變動，衡量本公司表內及表外交易部位之潛在風險。

本公司採用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及敏感度分析衡量市場風險，並於每月底執行壓力測試以瞭解公司財務在金融危機時期下的風險承受度。所謂風險值，係指未來一定時間內且在一定信賴水準下，目前部位之最大可能損失值。本公司亦定期進行回溯測試，以確保風險值模型的可使用性。

歷史風險值 (信賴水準 99%之 1日風險值)	110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平 均	最 小 值	最 大 值		
依風險類型					
權益證券	\$128,507	\$ 65,072	\$207,863	\$ 91,384	\$ 98,361
利 率	14,482	131	43,189	16,804	17,583
風險分散	(15,433)			(15,462)	(13,555)
暴險風險值合計	<u>\$127,556</u>			<u>\$ 92,726</u>	<u>\$ 102,389</u>

本公司持有之債券部位係以敏感性分析衡量持有部位對個別風險因子的敏感度。與利率相關的商品方面，本公司以利率每 0.01% 的變動對於投資組合損益影響的方式控管交易部位的上限。故市場利率每上升 0.01%，將使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債券投資之公允價值分別下降約 709 仟元及 2,346 仟元。針對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以新台幣之升貶值幅度設定變動情境，當新台幣對外幣升值／貶值 3%，將使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部位損益分別減少／增加 15,544 仟元及 18,112 仟元。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1,340,124	\$ 9,476,224
－金融負債	13,000,709	12,725,79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793,746	8,559,102
－金融負債	5,145,251	4,002,673

除上述市場風險衡量之外，亦以情境分析評估資產組合之價值變動，並於每月底進行壓力測試，以衡量極端狀況下之異常損失。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為合併公司於初級或次級市場買賣有價證券或承作衍生工具交易，其發行人、保證人或交易相對人無法履行償付義務或因其本身信用事件導致合併公司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於交易前對於交易對手作分級管理，對於不同信用等級之交易對手，設定各級信用限額並分級管理之。

經紀業務之交易對象風險控管，訂有受託買賣徵信審核作業辦法及各項財力適用性與注意事項以控管客戶徵信額度，另依權責審核層級表由不同層級簽核控管，以降低客戶交割風險。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商品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另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進行融資授信業務均要求客戶提供足額擔保。

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即為合併公司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合併公司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證券融資款	<u>\$ 7,629,748</u>	<u>\$ 4,695,748</u>

4.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0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內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 計
<u>衍生性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479,319	\$ -	\$ -	\$ -	\$ 1,479,319
固定利率工具	3,205,788	-	-	-	3,205,788
<u>非衍生性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7,254,184	-	2,468	-	7,256,652
浮動利率工具	5,145,251	-	-	-	5,145,251
固定利率工具	12,880,626	-	-	-	12,880,626
租賃負債	40,531	35,390	46,745	-	122,666
	<u>\$ 30,005,699</u>	<u>\$ 35,390</u>	<u>\$ 49,213</u>	<u>\$ -</u>	<u>\$ 30,090,302</u>

109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內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 計
<u>衍生性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03,278	\$ -	\$ -	\$ -	\$ 903,278
固定利率工具	2,287,854	-	-	-	2,287,854
<u>非衍生性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8,584,089	-	2,458	-	8,586,547
浮動利率工具	4,002,673	-	-	-	4,002,673
固定利率工具	12,659,864	-	-	-	12,659,864
租賃負債	47,025	11,712	9,687	-	68,424
	<u>\$ 28,484,783</u>	<u>\$ 11,712</u>	<u>\$ 12,145</u>	<u>\$ -</u>	<u>\$ 28,508,640</u>

上述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於資產負債表日之融資額度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融資額度	<u>\$ 16,520,000</u>	<u>\$ 16,700,000</u>
未動用額度	<u>\$ 9,672,444</u>	<u>\$ 11,500,000</u>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合併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合併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合併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1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附買回條件協議	\$ 6,461,841	\$ 4,098,467	\$ 6,461,841	\$ 4,098,467	\$ 2,363,374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附買回條件協議	\$ 6,651,160	\$ 4,879,368	\$ 6,651,160	\$ 4,879,368	\$ 1,771,792

(五)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下表列示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關量化資訊：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工具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應收帳款	\$ 6,904,951	(\$ 40,901)	\$ 6,864,050	(\$ 39,295)	\$ -	\$ 6,824,755
應付帳款	(\$ 5,780,078)	\$ 40,901	(\$ 5,739,177)	\$ 39,295	\$ -	(\$ 5,699,882)
附買回協議	(\$ 4,098,467)	\$ -	(\$ 4,098,467)	\$ 4,098,467	\$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工具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應收帳款	\$ 5,923,305	(\$ 4,930)	\$ 5,918,375	(\$ 304)	\$ -	\$ 5,918,071
應付帳款	(\$ 7,512,894)	\$ 4,930	(\$ 7,507,964)	\$ 304	\$ -	(\$ 7,507,660)
附買回協議	(\$ 4,879,368)	\$ -	(\$ 4,879,368)	\$ 4,879,368	\$ -	\$ -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列示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華和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鄭大成	子公司之監察人（自民國109年5月起為關係人）
全體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部門主管	本公司管理階層及經理人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 應收證券融資款	本公司管理階層及經理人	<u>\$ 42,362</u>	<u>\$ 6,558</u>
2. 附買回債券負債	本公司管理階層及經理人	<u>\$ 296,117</u>	<u>\$ 182,060</u>

與關係人之債券附條件交易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相當。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3. 經紀手續費收入	本公司管理階層及經理人	<u>\$ 3,160</u>	<u>\$ 1,543</u>

與關係人之經紀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相當。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4. 利息收入	本公司管理階層及經理人	<u>\$ 1,349</u>	<u>\$ 91</u>
5. 財務成本	本公司管理階層及經理人	<u>\$ 420</u>	<u>\$ 593</u>

6.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子公司之監察人	<u>\$ 13,117</u>	<u>\$ -</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	子公司之監察人	<u>\$ 13,117</u>	<u>\$ 4,397</u>
財務成本	子公司之監察人	<u>\$ 14</u>	<u>\$ 24</u>

7.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出租部分停車位予關係人產生之租金收入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租 賃 期 間	標 的 物	租金收取方式	決 定 方 式	金 額
<u>110 年度</u>					
關聯企業	110.01.01-110.12.31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B3	按季收取	依 合 約	\$ 108
關聯企業	110.03.15-110.12.31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B3	按月收取	依 合 約	<u>43</u>
					<u>\$ 151</u>
<u>109 年度</u>					
關聯企業	109.01.01-109.12.31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B3	按季收取	依 合 約	<u>\$ 108</u>

合併公司依約向關係人收取之租賃保證金，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餘額分別為 30 仟元及 20 仟元。

8. 股權衍生性商品交易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及經理人向合併公司購入股權衍生性商品，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50 仟元及 226 仟元（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另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產生之相關損益如下：

帳 列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u>\$ 1,241</u>	<u>(\$ 219)</u>
其他營業收益（作業處理費收入）	<u>\$ 121</u>	<u>\$ 61</u>

9.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08,954	\$ 200,341
退職後福利	<u>6,775</u>	<u>1,415</u>
	<u>\$ 315,729</u>	<u>\$ 201,756</u>

合併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酬，依據公司章程及辦法外，另參酌市場同業薪資通常水準及公司營運情形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分別提供下列資產予金融機構作為申請發行保證商業本票、銀行借款及額度之擔保品與租借器材之保證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受限制之活期及定期存款	\$ 319,157	\$ 227,15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土地	715,507	715,507
建築物	136,249	141,002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地	277,264	277,264
建築物	35,235	36,650
	<u>\$ 1,483,412</u>	<u>\$ 1,397,573</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 日收到民事起訴狀，原告等 8 人以本公司經理人於代為處理 A 公司之股東會委託書徵求事務及股東會表決權投票事宜，有違反公開發行公司委託書使用規則致損害該 8 人之權益，要求本公司及經理人連帶負損害賠償 9,624 仟元，本案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該案對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二)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8 月 18 日收到民事起訴狀，原告等 2 人稱被告陳姓自然人及本公司陳姓業務員意圖為不法利益，欺瞞原告真實之交易情形，導致原告等人受有損害，故向被告及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本公司連帶負損害賠償 52,000 仟元，本案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該案對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三)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2 月 15 日收到民事起訴狀，原告稱被告陳姓自然人及本公司陳姓業務員意圖為不法利益，欺瞞原告真實之交易情形，導致原告受有損害，故向被告及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本公司連帶負損害賠償 16,000 仟元，本案現由臺灣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

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該案對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四)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從事借券交易而洽請金融機構出具保證函計 230,000 仟元。

三五、其他事項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評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對於本公司之營運狀況及財務狀況皆未有重大影響。

三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合併公司並無重大之期後事項。

三七、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子公司康和期貨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期貨商管理規則之規定，其明細如下：

計 算 公 式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標 準	執 行 情 形
	計 算 式	比 率	計 算 式	比 率		
(1) 業主權益	1,282,428	=5.34 倍	1,272,893	=8.91 倍	≥1	符 合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權益	240,071		142,863			
(2) 流動資產	6,159,836	=1.13 倍	4,857,164	=1.13 倍	≥1	符 合
流動負債	5,452,832		4,283,096			
(3) 業主權益	1,282,428	=203.56%	1,272,893	=202.05%	≥60% ≥40%	符 合
最低實收資本額	630,000		630,000			
(4) 調整後淨資本額	992,853	=91.93%	943,035	=118.18%	≥20% ≥15%	符 合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 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1,080,030		797,968			

三八、專屬期貨自營、經紀業務及經理事業之特有風險

期貨自營業務

子公司康和期貨從事期貨交易時，其特有風險係該標的物之市場價格風險，合併公司於操作時已依風險設定停損點，發生之損失可在預期範圍內控制。

期貨經紀業務

期貨交易係具低保證金之財務槓桿特性交易，故期貨交易之風險包括：當期貨市場行情不利於交易人所持期貨契約時，期貨商為維持保證金額度，得要求追繳額外保證金，若交易人無法於期限內補繳，

期貨商有權代為沖銷交易人所持期貨契約；及在市場行情劇烈變動時，交易人所持期貨契約可能無法了結，以致增加損失等。

三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5,845	27.6800	\$ 992,179	\$ 48,578	28.4800	\$ 1,383,495
人民幣	65,084	4.3440	282,725	92,109	4.3770	403,161
日幣	511,903	0.2405	123,113	26,193	0.2763	7,237
港幣	7,902	3.5490	28,045	10,414	3.6730	38,249
歐元	567	31.3200	17,760	325	35.0200	11,398
英鎊	70	37.3000	2,621	51	38.9000	1,986
新幣	33	3.5400	117	46	21.5600	98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3,982	27.6800	1,217,410	31,526	28.4800	897,860
人民幣	56,739	4.3440	246,473	50,426	4.3770	220,713
港幣	-	-	-	39,536	3.6730	145,21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8,289	27.6800	506,230	15,518	28.4800	441,959
日幣	78,993	0.2405	18,998	24,753	0.2763	6,839
港幣	4,694	3.5490	16,659	14,306	3.6730	52,545
歐元	266	31.3200	8,320	218	35.0200	7,649
英鎊	51	37.3000	1,921	37	38.9000	1,447
人民幣	140	4.3440	608	257	4.3770	1,123
新幣	32	3.5490	114	44	21.5600	95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2,329	27.6800	894,874	27,049	28.4800	770,351
人民幣	-	-	-	40,709	4.3770	178,182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28,268 仟元及 34,414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四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 5 百萬元以上：無。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附表一。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被投資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被投資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4) 被投資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5) 被投資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 5 百萬元以上：無。
 - (6) 被投資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三) 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三。

(五)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

四一、依金管會 107.6.1 金管證券字第 10703209011 號函規定揭露事項

本公司投資非註冊於 IOSCO MMoU 簽署會員地或未取得 IOSCO MMoU 簽署會員之證券或期貨執照之外國事業包括康和證券（開曼島）有限公司，其主要目的為控股公司認列轉投資損益用，惟康和開曼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金管證券字第 1090373948 號函辦理清算，並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完成清算程序，本期尚無補充說明事項。

(一) 資產負債表：無。

(二) 綜合損益表：無。

(三) 持有證券明細：無。

(四)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五) 資產管理業務收入、服務內容及爭訟事件：無。

四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提供之勞務種類。依主要業務收入來源，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自營、經紀及承銷等部門。

自營部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並從事期貨避險操作；經紀部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及辦理融資融券等業務；承銷部門從事有價證券代銷或包銷等服務。應報導部門營業結果如下：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項 目	110年度					合 計
	自	營	經	紀	承 銷	其 他 部 門
直屬各部門損益						
收 益	\$ 1,686,784	\$ 2,500,335	\$ 89,201	\$ 22,525		\$ 4,298,845
支出及費用	(509,617)	(1,621,900)	(72,153)	(40,095)		(2,243,765)
部門損益	<u>\$ 1,177,167</u>	<u>\$ 878,435</u>	<u>\$ 17,048</u>	<u>(\$ 17,570)</u>		2,055,080
非屬各部門直接產生之各項收（支）						(486,733)
稅前淨利						1,568,347
所得稅費用						(178,245)
本年度淨利						1,390,102
其他綜合損益						1,172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391,274</u>

項	目	109年度				
		自	營	經	紀	承
						銷
						其 他 部 門
						合
						計
直屬各部門損益						
收 益		\$ 1,401,316	\$ 1,844,109	\$ 64,182	\$ 29,382	\$ 3,338,989
支出及費用		(445,046)	(1,346,971)	(55,225)	(36,144)	(1,883,386)
部門損益		<u>\$ 956,270</u>	<u>\$ 497,138</u>	<u>\$ 8,957</u>	<u>(\$ 6,762)</u>	1,455,603
非屬各部門直接產生之各項收（支）						(313,749)
稅前淨利						1,141,854
所得稅費用						(52,040)
本年度淨利						1,089,814
其他綜合損益						95,428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185,242</u>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設立日期	金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主要營業項目	原 本 年 度 金 額	投 資 金 額	期 股 數	比 率	持 有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現金股利備	註
本公司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 143 號 5 樓	88.07.07		國內外期貨自營、經紀及顧問業務	\$ 559,654	\$ 559,654	78,005,571	95.71%	\$ 1,227,540	\$ 694,484	\$ 97,888	\$ 93,351	\$ 76,913	子公司 (註一)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176 號 14 樓	92.09.05	92.8.5 台財證二字第 0920135652 號	投資、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業務	230,000	230,000	54,900,000	100.00%	565,528	-	(10,228)	(10,228)	-	子公司 (註一)
	康和證券(開曼島)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	86.05.12	86.4.23 (86) 台財證 (二)第 26713 號	註三	-	296,334	-	-	-	-	(77)	(77)	-	子公司 (註一及二)
	康和期貨經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176 號 14 樓	92.12.16		註二	-	198,664	-	-	-	-	-	-	-	子公司 (註一及二)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176 號 9 樓	77.05.25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81,599	81,599	7,000,000	100.00%	85,266	22,710	(6,333)	(6,333)	-	子公司 (註一)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176 號 10 樓	102.10.04	102.1.10 金管證券字第 1010056608 號、109.6.23 金管保險字第 1090421845 號	人身保險代理人及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5,000	5,000	2,500,000	100.00%	23,006	7,977	(3,257)	(3,257)	-	子公司 (註一)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期貨經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176 號 14 樓	92.12.16		註二	-	148,360	-	-	-	-	-	-	-	子公司 (註一及二)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華和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176 號 14 樓	92.09.29		不動產買賣、開發及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務	195,668	195,668	56,472,021	46.59%	561,421	156,386	(15,133)	(7,050)	-	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二：康和期貨經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1 月獲主管機關核准，自民國 108 年 2 月 1 日起終止期貨經理事業及期貨信託事業業務，並於民國 108 年 3 月取得金管會金管證期字第 1080304430 號函核准辦理清算。
 該公司已於民國 110 年 1 月完成清算程序，並返還清算剩餘款項予本公司及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分別為 159,452 仟元及 106,302 仟元。

註三：康和證券(開曼島)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金管證券字第 1090373948 號函辦理清算，並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完成清算程序，且返還清算剩餘款項予本公司美金 744 仟元。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註二)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三)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目 的	金 額 (註一)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0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1 1 1 1 1	期貨交易保證金 存入保證金 期貨佣金收入 證券佣金支出 結算交割服務支出 其他利益及損失 勞務費用 其他營業收益	\$ 103,899 1,295 12,869 8,512 2,351 16,608 8,160 2,392	與非關係人約當 與非關係人約當 依合約，無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依合約，無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依合約，無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依合約，無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依合約，無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依合約，無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0.26 - 0.30 0.20 0.06 0.39 0.19 0.06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二：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三：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之方式計算。

註五：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六：包含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起額期貨交易保證金 80,963 仟元。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二)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 匯出投資金額 (註一)	本年度 收回匯	匯出 或額	年底自台灣 匯出投資金額 (註一)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註五)	本公司 直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 (損益) (註六)	年底 投資價值 (註六)	截至本 年度 已匯回 投資 收益
國元期貨有限公司	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期貨投資諮詢、資產管理及中國證監會批准或依法需備案的其他業務	\$ 2,648,513 (人民幣 609,695 仟元)	其他方式	\$ 51,561 (美金 1,579 仟元)	\$ -	\$ -	\$ 51,561 (美金 1,579 仟元)	\$ 387,226 (人民幣 89,196 仟元)	1.59%	\$ -	\$ 55,589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一)	核准投資金額(註三)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 51,561 (美金1,579仟元)	\$ 44,660 (美金1,613仟元)	\$ 769,457

註一：係按原始投資款項匯出時之美金買入匯率換算。

註二：係按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買入及賣出平均匯率換算。

註三：係按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美金買入及賣出平均匯率換算。

註四：係依子公司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60%計算。

註五：係按民國 110 年度人民幣買入及賣出平均匯率換算。

註六：係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年度未認列投資損益。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經紀手續費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1,401,304 仟元，給予客戶之經紀手續費折讓因應交易對象、下單方式、交易量等不同而有所區別，手續費折讓之計算複雜，如計算錯誤將影響經紀手續費收入之正確性。因是，將經紀手續費收入計算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與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相關之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二三及二八。

經紀手續費收入主要係依靠資訊系統之自動化計算，其中對於手續費折讓率參數之輸入控管程序及自動運算邏輯對經紀手續費收入計算之正確性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評估經紀手續費收入折讓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有效性；此外，亦選樣執行經紀手續費收入折讓之計算，以驗證帳載經紀手續費收入計算是否正確。

其他事項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被投資公司之帳列採用權益法投資餘額分別為 565,528 仟元及 577,414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1.66% 及 1.84%，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之子公司綜合損益分別為損失 11,886 仟元及利益 29,578 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之(0.86%)及 2.51%。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

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 碧 玉

莊碧玉



會計師 黃 秀 椿

黃秀椿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7 日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八）	\$ 1,197,568	4	\$ 2,895,595	9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8,585,042	25	10,172,525	32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7,802	-	15,808	-
114030	應收證券融買款（附註四、九及二八）	7,629,748	23	4,695,748	15
114040	轉融通保證金（附註四及九）	6,910	-	17,314	-
114050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附註四及九）	6,732	-	14,462	-
114090	借券擔保借款（附註四及九）	523,023	2	429,612	1
114100	借券保證金（附註四及九）	474,557	1	389,179	1
11411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146	-	64	-
11413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及二八）	6,861,166	20	5,915,650	19
114150	預付款項	8,205	-	6,507	-
11417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二八）	6,372	-	6,450	-
1142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	64,360	-	198,798	1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	-	11,402	-
119080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二九）	317,157	1	225,150	1
119990	其他流動資產	1,698,812	5	268,873	1
110000	流動資產總計	27,407,600	81	25,263,137	80
非流動資產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八）	2,554,574	7	1,944,419	6
124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901,340	6	2,093,751	7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四、十二及二九）	786,949	2	785,072	2
1258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118,230	-	65,533	-
12600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559,693	2	561,717	2
12700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9,181	-	10,443	-
128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125,818	-	197,332	1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518,062	2	482,694	2
120000	非流動資產總計	6,573,847	19	6,140,961	20
906001	資 產 總 計	\$ 33,981,447	100	\$ 31,404,09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1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 1,650,000	5	\$ 390,000	1
211200	應付商業本票（附註十七及二九）	4,164,759	12	6,557,680	21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2,761,630	8	1,736,118	6
214010	附買回債券負債（附註四、十八及二八）	4,098,467	12	4,879,368	16
214040	融券保證金（附註四）	313,901	1	395,326	1
214050	應付融券擔保借款（附註四）	503,833	2	435,170	1
214060	轉融通借入款（附註四）	1,800,556	5	-	-
21413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及二八）	5,720,837	17	7,487,122	24
21417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八）	662,468	2	463,837	2
21420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十）	756,678	2	-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19,458	1	99,101	-
21510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	20,606	-	19,447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38,268	-	43,559	-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	1,675,337	5	251,206	1
210000	流動負債總計	24,286,798	72	22,757,934	73
非流動負債					
2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520,297	1	215,244	1
22510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	12,080	-	12,880	-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79,196	-	20,809	-
2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776	-	666	-
22903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八）	3,794	-	3,784	-
2290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203,511	1	179,984	-
220000	非流動負債總計	819,654	2	433,367	1
906003	負債總計	25,106,452	74	23,191,301	74
權益（附註四、八、十一、二一、二二、二四及二七）					
301000	股 本	5,944,550	17	5,944,550	19
302000	資本公積	175,320	1	175,307	1
保留盈餘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132,144	-	28,684	-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821,171	3	614,251	2
304040	未分配盈餘	1,338,562	4	1,040,583	3
304000	保留盈餘合計	2,291,877	7	1,683,518	5
305000	其他權益	463,248	1	409,422	1
305500	庫藏股票	-	-	-	-
906004	權益總計	8,874,995	26	8,212,797	26
906002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33,981,447	100	\$ 31,404,09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簡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大宇

經理人：邱榮澄

會計主管：陳虹蓓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益（附註四及二三）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二八）	\$ 1,454,428	40	\$ 903,706	35
403000	借券收入	29,987	1	30,438	1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41,303	1	41,178	2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利益	1,565,238	43	1,270,402	49
421100	股務代理收入（附註二八）	24,999	1	22,066	1
4212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八）	390,181	11	219,521	8
421300	股利收入	277,662	8	478,240	19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淨利益	205,003	6	456,151	18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利益 （損失）	(145,953)	(4)	29,011	1
4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 失）	22,430	1	(96,473)	(4)
422200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損 失）	(163,570)	(5)	7,386	-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附註二八）	12,869	-	14,878	1
4244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	656	-	(321,958)	(13)
424500	衍生工具淨損失—櫃檯（附註二 八）	(106,235)	(3)	(465,875)	(18)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八及九）	(3,081)	-	(1,195)	-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損失）（附註二八）	2,612	-	(7,678)	-
400000	收益合計	<u>3,608,529</u>	<u>100</u>	<u>2,579,798</u>	<u>100</u>
	支出及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501000	經紀手續費支出	(125,650)	(4)	(66,962)	(3)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10,319)	-	(8,774)	-
503000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630)	-	(689)	-
521200	財務成本（附註二八）	(61,523)	(2)	(51,761)	(2)
521640	借券交易損失	(6,982)	-	-	-
524200	證券佣金支出（附註二八）	(8,512)	-	(5,055)	-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附註二八）	(4,462)	-	(3,422)	-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附註二八）	(35,809)	(1)	(28,279)	(1)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八）	(1,415,235)	(39)	(1,071,269)	(42)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十二、十 三、十四及十五）	(76,849)	(2)	(75,779)	(3)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二八）	(483,308)	(14)	(398,439)	(15)
500000	支出及費用合計	<u>(2,229,279)</u>	<u>(62)</u>	<u>(1,710,429)</u>	<u>(66)</u>
5XXXXX	營業利益	<u>1,379,250</u>	<u>38</u>	<u>869,369</u>	<u>3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損益（附註四及二三）				
6011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附註十一）	\$ 73,456	2	\$ 138,544	5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八）	<u>91,329</u>	<u>3</u>	<u>101,313</u>	<u>4</u>
600000	營業外損益合計	<u>164,785</u>	<u>5</u>	<u>239,857</u>	<u>9</u>
902001	稅前淨利	1,544,035	43	1,109,226	43
70100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158,112</u>)	(<u>5</u>)	(<u>24,250</u>)	(<u>1</u>)
902005	本年度淨利	<u>1,385,923</u>	<u>38</u>	<u>1,084,976</u>	<u>42</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一、二一、二二及二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5,086)	(2)	(65,336)	(3)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	65,417	2	79,568	3
8055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8,314)	-	64,151	3
80559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13,017</u>	<u>-</u>	<u>13,067</u>	<u>1</u>
8055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5,034</u>	<u>-</u>	<u>91,450</u>	<u>4</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464	-	(6,856)	-
8056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失）	(7,221)	-	8,087	-
8056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1,780</u>)	<u>-</u>	<u>185</u>	<u>-</u>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3,537</u>)	<u>-</u>	<u>1,416</u>	<u>-</u>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497</u>	<u>-</u>	<u>92,866</u>	<u>4</u>
902006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387,420</u>	<u>38</u>	<u>\$ 1,177,842</u>	<u>46</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5000	基 本	<u>\$ 2.33</u>		<u>\$ 1.83</u>	
985000	稀 釋	<u>\$ 2.32</u>		<u>\$ 1.8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大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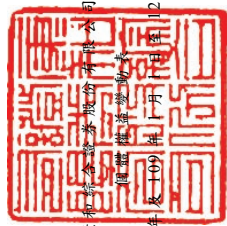


經理人：邱榮澄



會計主管：陳虹蓓





康和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通鑑 標準契約本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附註二二)	資本公積 (附註二二)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八、十一、 二、二、二、二、二、二、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附註二二)	權益總額
A1	\$ 6,103,227	\$ 180,208	\$ -	\$ 556,882	\$ 286,844	\$ -	\$ 4,445	\$ 270,624	\$ -	\$ 146,315	\$ 7,247,025
B1	-	-	-	-	-	-	-	-	-	-	-
B3	-	-	-	-	-	-	-	-	-	-	-
B5	-	-	-	-	-	-	-	-	-	-	(194,807)
CI3	41,323	(41,323)	-	-	-	-	-	-	-	-	-
DI	-	-	-	-	-	-	-	-	-	-	1,084,976
D3	-	-	-	-	-	-	(6,671)	149,914	-	-	92,866
D5	-	-	-	-	-	-	(6,671)	149,914	-	-	1,177,842
L1	-	-	-	-	-	-	-	-	(17,263)	(17,263)	-
L3	(200,000)	36,422	-	-	-	-	-	-	163,578	-	-
Z1	5,944,550	175,307	28,684	614,251	1,040,583	(11,116)	420,538	8,212,797	-	-	-
B1	-	-	-	-	-	-	-	-	-	-	-
B3	-	-	-	-	-	-	-	-	-	-	-
B5	-	-	-	-	-	-	-	-	-	-	(725,235)
CI7	-	13	-	-	-	-	-	-	-	-	13
DI	-	-	-	-	-	-	-	-	-	-	1,385,923
D3	-	-	-	-	-	-	3,684	50,142	-	-	1,497
D5	-	-	-	-	-	-	3,684	50,142	-	-	1,387,420
Z1	\$ 5,944,550	\$ 175,320	\$ 132,144	\$ 821,171	\$ 1,338,562	(7,432)	\$ 470,680	\$ 8,874,995	-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大章



經理人：邱榮澄



會計主管：陳虹蒨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544,035	\$ 1,109,22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1,259	69,589
A20200	攤銷費用	5,590	6,19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081	1,19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27,433)	(367,709)
A20900	利息費用	61,523	51,761
A21200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395,080)	(228,278)
A21300	股利收入	(295,804)	(489,07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之份額	(73,456)	(138,54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		
	益）損失	(324)	16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8,495	1,030
A29900	租約修改利益	-	(13)
A6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6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減少（增加）	1,783,709	(2,934,257)
A61130	附賣回債券投資減少	-	697,687
A61150	應收證券融資款增加	(2,934,946)	(1,260,517)
A61160	轉融通保證金減少（增加）	10,404	(17,287)
A61170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減少（增		
	加）	7,730	(14,439)
A61210	借券擔保價款增加	(93,411)	(327,818)
A61220	借券保證金增加	(85,378)	(296,628)
A612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82)	19
A61250	應收帳款增加	(945,875)	(2,145,336)
A6127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698)	953
A6129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996)	780
A6132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34,438	(178,79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6137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1,521,946)	(\$ 55,348)
A62110	附買回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780,901)	1,692,110
A621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1,353,250	775,147
A62160	融券保證金增加(減少)	(81,425)	40,969
A62170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增加	68,663	23,148
A62180	轉融通借入款增加	1,800,556	-
A62190	借券保證金—存入減少	-	(2,780)
A6223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766,131)	3,853,929
A6227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98,003	285,414
A6229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41,559)	(40,021)
A623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59	(198)
A6231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756,678	-
A6232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u>1,424,131</u>	<u>219,860</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5,541)	331,97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94,826	221,41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78,976	477,06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0,657)	(50,44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43,492</u>)	(<u>4,606</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54,112</u>	<u>975,40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4,825)	(819,760)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781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329	6,600
B018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	(19,500)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0,681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20,785)	(19,02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675	-
B03500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	(22,259)	(10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040)	(1,29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811)	(6,445)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816)	(5,96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95,055</u>	<u>73,13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54,015</u>)	(<u>792,35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260,000	\$ 390,000
C007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	1,170,000
C00800	應付商業本票減少	(2,393,0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591)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5,362)	(45,78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25,235)	(194,807)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7,263)
C09900	行使歸入權	13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03,574)	1,301,55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450	(5,86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98,027)	1,478,74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95,595	1,416,85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97,568	\$ 2,895,5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鄭大宇



經理人：邱榮澄



會計主管：陳虹蒨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79 年 7 月 25 日奉准設立，並於同年 12 月 4 日開始營業。本公司係經政府特許設立之綜合證券商，主要營業項目為在集中交易市場及其營業處所自行或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承銷有價證券、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代辦有關股務事項、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業務。本公司股票經核准自民國 85 年 12 月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交易。

本公司原於民國 87 年 2 月 2 日奉准經營期貨經紀業務，惟自民國 89 年 5 月 1 日起，因本公司轉投資設立之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已正式營運，而將期貨相關業務全數移轉予該公司，並提供該公司所需之期貨業務輔助。此外，本公司另於民國 91 年 9 月 3 日業經財政部台財證(七)字第 0910147503 號函，奉准兼營證券相關期貨自營業務，惟於民國 103 年 5 月 2 日經金管證期字第 1030014785 號函，終止兼營期貨自營業務。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除總公司外，於國內設有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及 15 家分公司。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及「2021 年 6 月 30 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本公司選擇適用該等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其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由於前述租金協商僅影響民國 110 年度，追溯適用該修正不影響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二) 民國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六)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帳面金額轉列不動產。

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不動產、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期貨交易超額保證金及短期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財務成本，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C.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從事之衍生工具交易包括認購（售）權證、期貨及選擇權、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結構型商品交易契約及債券選擇權等。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購入或賣出之期貨合約所繳納之保證金列為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各期貨交易所公告結算價格計算所產生之未平倉損益及合約到期交割或提前平倉時所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損益，並調整保證金之帳載金額。

購入（出售）選擇權合約所繳納（收取）之權利金列為資產（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各期貨交易所公告結算價格計算

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及合約履約時所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附條件交易

屬融資性質之附賣回及附買回債券交易，分別帳列附賣回債券投資及附買回債券負債，並依約定利率分別認列利息收入及財務成本。

(十二) 證券融資及融券

本公司對證券投資人所辦理之融通資金，帳列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以融資買入之全部證券作為擔保品，本公司就此項擔保品採備忘方式處理，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本公司於辦理上述融資業務，其資金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資時，係以投資人融資買進之證券為擔保品。該融資款項帳列轉融通借入款。

融資人之整戶擔保維持率低於規定比率經處分仍有不足，且未依期限補繳部分之應收證券融資款餘額，即轉列催收款項；另融資人信用交易帳戶內之有價證券如屬無法處分者，該部分應收證券融資款即轉列其他應收款或催收款項，並評估其無法收回金額，提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辦理融通證券業務時，對融券客戶收取之保證金，帳列融券保證金。借予客戶融券之證券，採備忘方式處理，作為融券標的證券。收取融券賣出價款，扣除證券商手續費、本公司融券手續費及證券交易稅後之餘額，帳列應付融券擔保價款。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十三) 證券業務借貸款項及有價證券借貸

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之出借券源有 3 種，包括自有有價證券、自證券交易所借券系統借入之有價證券及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取得之融資買進擔保證券 3 種。其中自有有價證券辦理出借時，應將原帳列科目轉列為借出證券，評價日應依公允價值評價，評價損益依其未出借前原始帳列評價損益科目列帳，另出借券源若屬證券商自借券系統借入之有價證券時，本公司並未入帳，

僅採備忘方式處理；如屬融資融券業務取得之融資買進擔保證券，因該擔保證券係屬客戶繳入之擔保品性質，故亦未認列為本公司之資產。

本公司對證券投資人辦理證券業務借貸之款項，於成交日次 2 營業日帳列應收證券借貸款項，並於期末就款項之收回可能性估列備抵損失，辦理借貸款項而取得之擔保品，採備忘方式處理，於償還結清時返還。辦理證券業務借貸款項，向客戶收取之手續費收入，帳列借貸款項手續費收入。

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出借所收取之擔保品，如為有價證券者，以備忘方式處理，如屬現金擔保品者，則帳列借券存入保證金。本公司另自臺灣證券交易所借券系統借入有價證券而繳存之保證金，則帳列借券保證金。借券存入保證金或借券保證金於有價證券返還時償還或收回。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所收取之借券收入及服務手續費認列為借券收入。

(十四) 營業保證金

係依照證券商管理規則等規定，於公司登記後及設置分支機構時，以現金、政府債券或金融債券提存於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指定金融機構之法定保證金。

(十五) 交割結算基金

係依照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證券商經營經紀業務及自營業務時，於開始營業前或營業後向臺灣證券交易所及櫃買中心繳存之法定基金。

(十六)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本公司負債準備係估列員工提供勞務之帶薪假及估列租賃回復成本。

(十七)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收入。

(十八)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及原始直接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本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

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減項），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十九）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二十）員工認股權

1.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係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 給與子公司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一)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金融工具，係採評價方法決定其公允價值。其相關假設、估計及帳面價值請詳附註二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 719,503	\$ 1,322,119
外幣存款	256,668	977,425
約當現金		
期貨交易超額保證金	221,397	246,146
短期票券	-	349,905
	<u>\$ 1,197,568</u>	<u>\$ 2,895,595</u>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短期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短期票券	-	0.17~0.19%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營業證券－自營	\$ 6,613,343	\$ 9,282,809
營業證券－承銷	24,538	22,380
營業證券－避險	1,315,716	498,898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105,519	149,181
買入選擇權－非避險	-	17,390
衍生工具資產－櫃檯		
資產交換 IRS 合約價值	5,967	6,380
資產交換選擇權	519,959	195,487
	<u>\$ 8,585,042</u>	<u>\$ 10,172,525</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 4,083,550	\$ 2,067,535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3,905,570)	(1,993,765)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	13,965
應回補償券	346,869	-
應付借券－避險	695,972	531,508
應付借券－非避險	13,233	-
衍生工具負債－櫃檯		
資產交換 IRS 合約價值	51,365	32,015
資產交換選擇權	1,224,650	773,814
結構型商品	2,191	-
股權衍生工具	74,498	39,740
	<u>2,586,758</u>	<u>1,464,812</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結構型商品	174,872	271,306
	<u>\$ 2,761,630</u>	<u>\$ 1,736,118</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負債－非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結構型商品	\$ 520,297	\$ 215,244

(一) 營業證券－自營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政府公債	\$ 658,315	\$ 1,873,435
公 司 債	200,256	200,256
上市公司股票	669,909	2,068,569
上櫃公司股票及可轉(交)換		
公司債	3,857,272	3,125,971
興櫃股票	219,023	213,993
國外有價證券	262,505	368,213
受益證券	97,693	960,358
	5,964,973	8,810,795
評價調整	648,370	472,014
	<u>\$ 6,613,343</u>	<u>\$ 9,282,809</u>

政府公債及公司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票面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0.50%~1.75%	0.25%~1.75%
公 司 債	1.04%	1.04%

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自營及附賣回債券投資之債券面額分別為 4,055,529 仟元及 4,672,760 仟元，已以附買回條件賣出。

(二) 營業證券－承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可轉換		
公司債	\$ 20,946	\$ 22,093
評價調整	3,592	287
	<u>\$ 24,538</u>	<u>\$ 22,380</u>

(三) 營業證券－避險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上市公司股票及認購（售） 權證	\$ 1,009,536	\$ 332,591
上櫃公司股票、認購（售） 權證及可轉換公司債	<u>253,633</u> 1,263,169	<u>138,820</u> 471,411
評價調整	<u>52,547</u> <u>\$ 1,315,716</u>	<u>27,487</u> <u>\$ 498,898</u>

(四)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及再買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 4,097,368	\$ 1,803,865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價值 變動損失（利益）	(<u>13,818</u>) 4,083,550	<u>263,670</u> 2,067,535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3,954,353	1,749,226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價 值變動利益（損失）	(<u>48,783</u>) 3,905,570	<u>244,539</u> 1,993,765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淨額	<u>\$ 177,980</u>	<u>\$ 73,770</u>

(五) 應回補債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 347,124	\$ -
評價調整	(<u>255</u>) <u>\$ 346,869</u>	<u>-</u> <u>\$ -</u>

(六) 應付借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避 險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受 益憑證	\$ 619,284	\$ 431,292
評價調整	<u>76,688</u> <u>\$ 695,972</u>	<u>100,216</u> <u>\$ 531,508</u>
非 避 險		
受益憑證	\$ 12,135	\$ -
評價調整	<u>1,098</u> <u>\$ 13,233</u>	<u>-</u> <u>\$ -</u>

(七) 期貨及選擇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買入選擇權－非避險		
指數選擇權	\$ -	\$ 14,945
未平倉利益	-	2,445
公允價值	<u>\$ -</u>	<u>\$ 17,390</u>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指數選擇權	\$ -	(\$ 7,446)
未平倉損失	-	(6,519)
公允價值	<u>\$ -</u>	<u>(\$ 13,965)</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到期之合約及公允價值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 (收 取)		公 允 價 值	
			買 / 賣 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台股期貨	賣方		7	\$ 25,471	\$ 25,493
期貨契約	股票期貨	買方		4,731	436,732	466,194
期貨契約	股票期貨	賣方		930	96,114	97,878
期貨契約	NYM 輕原油	買方		2	3,998	4,164
期貨契約	中國 A50	賣方		5	2,176	2,173
期貨契約	布倫特原油	賣方		13	28,471	27,988
期貨契約	黃 金	買方		1	4,983	5,062
期貨契約	美國超長債	賣方		9	47,992	49,108

			109年12月31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 (收 取)		公 允 價 值	
			買 / 賣 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台股期貨	買方		18	\$ 48,227	\$ 51,922
期貨契約	台股期貨	賣方		2	5,676	5,871
期貨契約	股票期貨	買方		5,044	396,270	473,956
期貨契約	股票期貨	賣方		272	20,726	20,990
期貨契約	NYM 輕原油	賣方		1	1,376	1,382
期貨契約	中國 A50	賣方		81	39,820	40,860
期貨契約	布倫特原油	賣方		82	117,247	120,973
期貨契約	白 銀	賣方		12	42,045	45,133
期貨契約	波動率指數	賣方		1	701	674
期貨契約	高 級 銅	賣方		13	32,850	32,572
期貨契約	黃 豆	賣方		463	769,923	864,367
期貨契約	黃 金	賣方		3	16,233	16,192
選擇權契約	臺指選擇權－買權	買方		106	5,091	15,434
選擇權契約	臺指選擇權－賣權	買方		494	9,854	1,956
選擇權契約	臺指選擇權－買權	賣方		182	(6,122)	(13,225)
選擇權契約	臺指選擇權－賣權	賣方		88	(1,324)	(740)

公允價值係以各期貨交易所之期末結算價乘以未平倉契約數，就個別期貨合約分別計算。

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因期貨契約及選擇權契約所產生之期貨交易保證金分別為 105,519 仟元及 149,181 仟元。

(八) 衍生工具－櫃檯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 約 金 額 （ 名 目 本 金 ）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合約	\$ 6,072,700	\$ 5,852,900
結構型商品	1,458,828	488,200
股權衍生工具	345,188	157,412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債務工具投資	<u>\$ 27,802</u>	<u>\$ 15,808</u>
<u>非 流 動</u>		
權益工具投資	\$ 543,727	\$ 482,639
債務工具投資	<u>2,010,847</u>	<u>1,461,780</u>
	<u>\$ 2,554,574</u>	<u>\$ 1,944,419</u>

(一) 權益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 有限公司	\$ 241,632	\$ 182,397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 有限公司	152,404	164,248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股份有限公司	133,443	115,308
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16,248	20,686
富昱科技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	-
	<u>\$ 543,727</u>	<u>\$ 482,639</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之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0 月參與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以每股發行價格 10 元，共計取得 62 股。

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 12 月辦理現金減資，本公司投資股數分別減少 432,900 股及 660,000 股，並分別收回減資款 4,329 仟元及 6,600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分別認列股利收入 18,142 仟元及 10,838 仟元，均係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之投資所產生。

(二) 債務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外債券	\$ 27,802	\$ 15,808
<u>非流動</u>		
政府公債	\$ 301,475	\$ 301,941
公司債	601,652	403,152
國外債券	1,107,720	756,687
	<u>\$ 2,010,847</u>	<u>\$ 1,461,780</u>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 2,038,703	\$ 1,469,659
備抵損失	(1,972)	(1,210)
攤銷後成本	2,036,731	1,468,449
公允價值調整	1,918	9,139
	<u>\$ 2,038,649</u>	<u>\$ 1,477,588</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係透過外部信用評等機構之信用評等、違約率、回收率等資料，評估

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並據以衡量債務工具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10年12月31日總帳面金額
Stage 1	基準日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且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0.51%	\$ 2,038,703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9年12月31日總帳面金額
Stage 1	基準日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且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0.53%	\$ 1,469,6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信用	信用	等級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已信用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1,210	\$ -	\$ -
本年度提列	762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972</u>	<u>\$ -</u>	<u>\$ -</u>
109年1月1日餘額	\$ 370	\$ -	\$ -
本年度提列	840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10</u>	<u>\$ -</u>	<u>\$ -</u>

九、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證券融資款	\$ 7,631,788	\$ 4,696,842
減：備抵損失	(<u>2,040</u>)	(<u>1,094</u>)
	<u>\$ 7,629,748</u>	<u>\$ 4,695,748</u>

應收證券融資款係以客戶融資買進之股票作為擔保。

本公司部分融資客戶係以必翔之股票作為擔保品，由於必翔之股票已於民國 106 年 5 月暫停交易，致有擔保品價值不足之情形。本公司已於民國 106 年 6 月提列備抵損失 73,147 仟元（其備抵損失分別帳列應收證券融資款 67,910 仟元、應收帳款 4,056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1,181 仟元)，並於民國 106 年度第四季將相關款項轉列其他應收款，民國 107 年度經評估帳款之收回情況後，增加提列備抵損失 5,000 仟元。本公司於本期收回部分款項，認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12 仟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46	\$ 64
應收帳款		
應收交割帳款－受託買賣	5,724,414	5,458,677
應收交割帳款－自營	985,847	373,736
應收經紀手續費及融資利息	129,290	60,945
應收債券利息	16,337	15,382
其 他	5,278	6,910
小 計	6,861,166	5,915,650
	<u>\$ 6,861,312</u>	<u>\$ 5,915,714</u>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0～120 天	\$ 6,861,231	\$ 5,915,421
121～180 天	81	93
181 天以上	-	200
合 計	<u>\$ 6,861,312</u>	<u>\$ 5,915,71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92,938	\$ 91,643
減：備抵損失	(86,566)	(85,193)
	<u>\$ 6,372</u>	<u>\$ 6,450</u>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對象及投資人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與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

本公司衡量應收證券融資款及應收帳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資訊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證券融資款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轉融通保證金、借券擔保價款及借券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03%	0%	0%	0%；100%	
總帳面金額	\$ 6,861,312	\$ 7,631,788	\$ 6,732	\$ 1,004,490	\$ 92,938	\$15,597,26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040)	-	-	(86,566)	(88,606)
攤銷後成本	<u>\$ 6,861,312</u>	<u>\$ 7,629,748</u>	<u>\$ 6,732</u>	<u>\$ 1,004,490</u>	<u>\$ 6,372</u>	<u>\$15,508,654</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證券融資款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轉融通保證金、借券擔保價款及借券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03%	0%	0%	0%；100%	
總帳面金額	\$ 5,915,714	\$ 4,696,842	\$ 14,462	\$ 836,105	\$ 91,643	\$11,554,76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094)	-	-	(85,193)	(86,287)
攤銷後成本	<u>\$ 5,915,714</u>	<u>\$ 4,695,748</u>	<u>\$ 14,462</u>	<u>\$ 836,105</u>	<u>\$ 6,450</u>	<u>\$11,468,479</u>

民國 110 年度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證券融資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年初餘額	\$ -	\$ 1,094	\$ 85,193	\$ 86,287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946	1,373	2,319
年底餘額	<u>\$ -</u>	<u>\$ 2,040</u>	<u>\$ 86,566</u>	<u>\$ 88,606</u>

民國 109 年度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證券融資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年初餘額	\$ -	\$ 908	\$ 85,024	\$ 85,932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186	169	355
年底餘額	<u>\$ -</u>	<u>\$ 1,094</u>	<u>\$ 85,193</u>	<u>\$ 86,287</u>

十、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64,360</u>	<u>\$ 198,798</u>

係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其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0.09%~0.23%	0.45%~2.50%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u>投資子公司</u>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 1,227,540	95.71	\$ 1,218,379	95.71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65,528	100.00	577,414	100.00
康和證券(開曼島)有限公司 (康和開曼)	-	-	21,265	100.00
康和期貨經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期經)	-	-	159,452	60.00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投顧)	85,266	100.00	90,978	100.00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保代)	<u>23,006</u>	100.00	<u>26,263</u>	100.00
	<u>\$ 1,901,340</u>		<u>\$ 2,093,751</u>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子公司康和期經已於民國 108 年 1 月獲主管機關核准，自民國 108 年 2 月 1 日起終止期貨經理事業及期貨信託事業業務，並於民國 108 年 3 月取得金管會金管證期字第 1080304430 號函核准辦理清算。康和期經已於民國 110 年 1 月完成清算程序，並返還清算剩餘款項予本公司及子公司康和期貨分別為 159,452 仟元及 106,302 仟元。

子公司康和投顧於民國 109 年 12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25,000 仟元，並辦理現金增資 1,5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13 元，共計 19,500 仟元，全數由本公司認購。

子公司康和開曼已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金管證券字第 1090373948 號函辦理清算，並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完成清算程序，且返還清算剩餘款項予本公司美金 744 仟元。

十二、不動產及設備

110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607,645	\$ -	\$ -	(\$ 785)	\$ 606,860
建 築 物	230,898	-	-	(523)	230,375
設 備	55,988	13,640	(18,531)	-	51,097
租賃權益改良	29,977	12,375	(1,367)	-	40,985
	<u>924,508</u>	<u>\$ 26,015</u>	<u>(\$ 19,898)</u>	<u>(\$ 1,308)</u>	<u>929,317</u>
累計折舊					
建 築 物	95,007	\$ 4,091	\$ -	(\$ 139)	98,959
設 備	29,451	11,570	(18,473)	-	22,548
租賃權益改良	13,721	6,957	(1,074)	-	19,604
	<u>138,179</u>	<u>\$ 22,618</u>	<u>(\$ 19,547)</u>	<u>(\$ 139)</u>	<u>141,111</u>
累計減損					
建 築 物	1,257	\$ -	\$ -	\$ -	1,257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u>\$ 785,072</u>				<u>\$ 786,949</u>

109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606,817	\$ -	\$ -	\$ 828	\$ 607,645
建 築 物	230,347	-	-	551	230,898
設 備	59,576	15,726	(19,314)	-	55,988
租賃權益改良	23,562	6,415	-	-	29,977
	<u>920,302</u>	<u>\$ 22,141</u>	<u>(\$ 19,314)</u>	<u>\$ 1,379</u>	<u>924,508</u>
累計折舊					
建 築 物	90,771	\$ 4,089	\$ -	\$ 147	95,007
設 備	36,979	11,770	(19,298)	-	29,451
租賃權益改良	8,442	5,279	-	-	13,721
	<u>136,192</u>	<u>\$ 21,138</u>	<u>(\$ 19,298)</u>	<u>\$ 147</u>	<u>138,179</u>
累計減損					
建 築 物	1,257	\$ -	\$ -	\$ -	1,257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u>\$ 782,853</u>				<u>\$ 785,072</u>

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55年
設 備	3至5年
租賃權益改良	5年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

本公司部分不動產及設備已抵押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二九。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12,988	\$ 64,257
設備	<u>5,242</u>	<u>1,276</u>
	<u>\$ 118,230</u>	<u>\$ 65,533</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0年度	109年度
	<u>\$ 98,598</u>	<u>\$ 19,37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44,247	\$ 44,987
設備	<u>1,201</u>	<u>270</u>
	<u>\$ 45,448</u>	<u>\$ 45,257</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38,268</u>	<u>\$ 43,559</u>
非流動	<u>\$ 79,196</u>	<u>\$ 20,80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建築物	0.514%~0.807%	0.514%~0.807%
設備	0.521%~0.753%	0.521%~0.753%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營業場所，租賃期間為2~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民國110年及109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出租人同意部分租約無條件將民國110年5月1日至6月30日、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租金金額調降 20%~100%。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前述租金減讓之影響數皆為 453 仟元（帳列折舊費用減項）。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505</u>	<u>\$ 2,53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46,867</u>	<u>\$ 48,321</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10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476,326	\$ -	\$ -	\$ 785	\$ 477,111
建 築 物	<u>179,075</u>	<u>-</u>	<u>-</u>	<u>523</u>	<u>179,598</u>
	655,401	<u>\$ -</u>	<u>\$ -</u>	<u>\$ 1,308</u>	656,709
累計折舊					
建 築 物	93,023	<u>\$ 3,193</u>	<u>\$ -</u>	<u>\$ 139</u>	96,355
累計減損					
建 築 物	<u>661</u>	<u>\$ -</u>	<u>\$ -</u>	<u>\$ -</u>	<u>661</u>
淨 額	<u>\$ 561,717</u>				<u>\$ 559,693</u>

	109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477,154	\$ -	\$ -	(\$ 828)	\$ 476,326
建 築 物	<u>179,626</u>	<u>-</u>	<u>-</u>	<u>(551)</u>	<u>179,075</u>
	656,780	<u>\$ -</u>	<u>\$ -</u>	<u>(\$ 1,379)</u>	655,401
累計折舊					
建 築 物	89,976	<u>\$ 3,194</u>	<u>\$ -</u>	<u>(\$ 147)</u>	93,023
累計減損					
建 築 物	<u>661</u>	<u>\$ -</u>	<u>\$ -</u>	<u>\$ -</u>	<u>661</u>
淨 額	<u>\$ 566,143</u>				<u>\$ 561,717</u>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55年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677,238 仟元及 683,556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參考市場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

本公司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已抵押予銀行作為借款及借款額度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二九。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7 個月～5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民國 109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本公司同意部分租賃無條件將民國 109 年 5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之租金調降 20%。因原租賃合約並無相關租金調整機制，前述租金減讓係於剩餘租賃期間內調整租賃收入。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17,933	\$ 7,839
第 2 年	8,665	1,980
第 3 年	8,018	-
第 4 年	7,773	-
第 5 年	5,830	-
	<u>\$ 48,219</u>	<u>\$ 9,819</u>

十五、無形資產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電腦軟體	\$ 16,615	<u>\$ 4,091</u>	<u>(\$ 4,628)</u>	\$ 16,078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u>6,172</u>	<u>\$ 5,353</u>	<u>(\$ 4,628)</u>	<u>6,897</u>
無形資產淨額	<u>\$ 10,443</u>			<u>\$ 9,181</u>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電腦軟體	\$ 20,189	<u>\$ 9,698</u>	<u>(\$ 13,272)</u>	\$ 16,615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u>13,440</u>	<u>\$ 6,004</u>	<u>(\$ 13,272)</u>	<u>6,172</u>
無形資產淨額	<u>\$ 6,749</u>			<u>\$ 10,443</u>

上述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3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六、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營業保證金	\$ 330,000	\$ 330,000
交割結算基金	144,237	121,978
存出保證金	32,520	24,480
預付設備款	9,950	5,511
遞延費用	<u>1,355</u>	<u>725</u>
	<u>\$ 518,062</u>	<u>\$ 482,694</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950,000	\$ 210,000
無擔保借款	<u>700,000</u>	<u>180,000</u>
	<u>\$ 1,650,000</u>	<u>\$ 390,000</u>

短期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0.80%~1.50%	0.95%~1.05%

本公司業已提供部分活期存款、定期存款、不動產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作為銀行借款及借款額度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二九。

(二) 應付商業本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4,167,000	\$ 6,560,000
未攤銷折價	(<u>2,241</u>)	(<u>2,320</u>)
	<u>\$ 4,164,759</u>	<u>\$ 6,557,680</u>

應付商業本票於資產負債表日之貼現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0.30%~0.95%	0.20%~0.48%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均由票券金融公司或銀行承作發行。

十八、附買回債券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 922,880	\$ 2,263,283
公 司 債	3,175,587	2,616,085
	<u>\$ 4,098,467</u>	<u>\$ 4,879,368</u>

附買回債券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0.16%~0.17%	0.17%~0.20%
公 司 債	0.27%~0.41%	0.24%~3.26%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買回債券負債已約定於民國 111 年 2 月 14 日前以 4,099,585 仟元陸續買回。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買回債券負債已約定於民國 110 年 2 月 25 日前以 4,881,026 仟元陸續買回。

十九、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交割帳款－受託買賣	\$ 5,500,948	\$ 5,414,551
應付交割帳款－自營	70,753	1,980,285
其 他	149,136	92,286
	<u>\$ 5,720,837</u>	<u>\$ 7,487,122</u>

二十、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結構型商品本金價值		
保本型商品	<u>\$ 756,678</u>	<u>\$ -</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

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已分別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元大銀行、第一銀行及台灣銀行等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存入台灣銀行專戶之款項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52,673	\$ 294,79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9,162)	(114,80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03,511</u>	<u>\$ 179,98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240,943</u>	<u>(\$ 86,274)</u>	<u>\$ 154,66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197	-	3,197
利息費用（收入）	<u>1,687</u>	<u>(611)</u>	<u>1,076</u>
認列於損益	<u>4,884</u>	<u>(611)</u>	<u>4,27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0,517)	(10,517)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0,192	-	10,192
—經驗調整	<u>65,661</u>	<u>-</u>	<u>65,66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5,853</u>	<u>(10,517)</u>	<u>65,336</u>
雇主提撥	<u>-</u>	<u>(44,294)</u>	<u>(44,294)</u>
福利支付	<u>(26,890)</u>	<u>26,890</u>	<u>-</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94,790</u>	<u>(114,806)</u>	<u>179,98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345	-	3,345
利息費用（收入）	<u>884</u>	<u>(347)</u>	<u>537</u>
認列於損益	<u>4,229</u>	<u>(347)</u>	<u>3,882</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4,318)	(\$ 4,318)
精算(利益)損失			
一財務假設變動	(11,437)	-	(11,437)
一經驗調整	<u>80,841</u>	<u>-</u>	<u>80,84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9,404</u>	<u>(4,318)</u>	<u>65,086</u>
雇主提撥	<u>-</u>	<u>(45,441)</u>	<u>(45,441)</u>
福利支付	<u>(15,750)</u>	<u>15,750</u>	<u>-</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52,673</u>	<u>(\$ 149,162)</u>	<u>\$ 203,511</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0.7%	0.3%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	1.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0.7%	0.3%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1%	(\$ 2,779)	(\$ 2,595)
減少 0.1%	\$ 2,811	\$ 2,62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1%	\$ 2,436	\$ 2,300
減少 0.1%	(\$ 2,415)	(\$ 2,27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960	\$ 2,0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7年	8.5年

二二、權益

(一) 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500,000	1,500,000
額定股本	\$ 15,000,000	\$ 15,000,000
已發行股數（仟股）	594,455	594,455
已發行股本	\$ 5,944,550	\$ 5,944,55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民國 109 年度股本變動主要係購入庫藏股票並註銷。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5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轉增資 41,323 仟元，共發行普通股 4,132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藏股票交易	\$ 173,203	\$ 173,203
處分資產增益	682	682
未領取股利	126	126
其他	1,309	1,296
	\$ 175,320	\$ 175,307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處分資產增益產生、因股東逾期時效未領取股利及行使歸入權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期資本公積之變動係本公司將行使歸入權之利益認列於資本公積－其他。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後，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10%及特別盈餘公積 20%，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十二)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0.5%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證券商應於每年稅後盈餘項下，提存 20%為特別盈餘公積，但金額累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者，得免繼續提存。另特別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或其金額累積已達實收

資本總額 25%，得以超過實收資本總額 25%之部分撥充資本者外，不得使用之。

本公司依金管證券字第 1100365484 號函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2 日及民國 109 年 6 月 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103,460</u>	<u>\$ 28,684</u>
特別盈餘公積	<u>\$206,920</u>	<u>\$ 57,369</u>
現金股利	<u>\$725,235</u>	<u>\$194,807</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22	\$ 0.33

另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 109 年 6 月 5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41,323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133,359</u>
特別盈餘公積	<u>\$266,719</u>
現金股利	<u>\$921,405</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55

有關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1,116)	(\$ 4,445)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		
換算差額	(3,400)	(6,856)
國外營運機構之		
相關所得稅	(1,780)	185
重分類調整		
處分子公司	<u>8,864</u>	<u>-</u>
年底餘額	<u>(\$ 7,432)</u>	<u>(\$ 11,116)</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u>\$ 420,538</u>	<u>\$ 270,624</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7,221)	8,087
權益工具	65,417	79,568
採用權益法認 列之子公司 之份額	(<u>8,054</u>)	<u>62,259</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50,142</u>	<u>149,914</u>
年底餘額	<u>\$ 470,680</u>	<u>\$ 420,538</u>

(五) 庫藏股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維 護 公 司 信 用 與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109 年 1 月 1 日股數	-	17,837	17,837
本期增加	-	2,163	2,163
本期減少	-	(<u>20,000</u>)	(<u>20,000</u>)
109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u>	<u>-</u>	<u>-</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董事會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8 日決議買回庫藏股票 20,000 仟股並辦理註銷。截至民國 109 年 1 月 10 日止(買回期間結束日)，本公司共計以 163,578 仟元買回 20,000 仟股，並以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為基準日辦理股份註銷。

二三、綜合損益表項目明細

(一) 經紀手續費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	\$ 1,129,224	\$ 664,334
在營業處所受託買賣	272,080	207,185
融券手續費收入	8,130	5,537
其 他	<u>44,994</u>	<u>26,650</u>
	<u>\$ 1,454,428</u>	<u>\$ 903,706</u>

(二) 承銷業務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承銷作業處理收入	\$ 21,766	\$ 21,825
包銷證券報酬收入	11,637	10,596
承銷輔導費收入	5,540	8,210
其 他	<u>2,360</u>	<u>547</u>
	<u>\$ 41,303</u>	<u>\$ 41,178</u>

(三)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自 營	\$ 1,650,261	\$ 1,693,980
承 銷	19,619	(994)
避 險	(<u>104,642</u>)	(<u>422,584</u>)
	<u>\$ 1,565,238</u>	<u>\$ 1,270,402</u>

(四)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融資利息收入	\$ 344,168	\$ 179,393
債券利息收入	45,284	39,628
其 他	<u>729</u>	<u>500</u>
	<u>\$ 390,181</u>	<u>\$ 219,521</u>

(五)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自 營	\$ 176,383	\$ 431,110
承 銷	3,305	845
避 險	25,060	24,196
應回補債券	<u>255</u>	<u>-</u>
	<u>\$ 205,003</u>	<u>\$ 456,151</u>

(六)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價值		
變動利益	\$ 4,679,954	\$ 2,940,101
發行認購(售)權證到期前履約利益(損失)	12,073	(1,226)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價值變動利益(損失)		
已實現	(\$ 4,764,973)	(\$ 3,158,550)
未實現	(48,784)	244,539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41,840)	(17,478)
	<u>(\$ 163,570)</u>	<u>\$ 7,386</u>

(七)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u>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u>		
<u>一期貨</u>		
期貨契約	\$ 19,127	(\$ 341,284)
選擇權交易	(18,471)	19,326
	<u>\$ 656</u>	<u>(\$ 321,958)</u>
<u>衍生工具淨損失—櫃檯</u>		
資產交換選擇權	(\$ 100,044)	(\$ 408,669)
股權衍生工具	29,061	(33,284)
結構型商品	(10,230)	(7,096)
資產交換 IRS 合約價值	(25,037)	(16,826)
公債發行前投資利益	15	-
	<u>(\$ 106,235)</u>	<u>(\$ 465,875)</u>

(八)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19)	(\$ 3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762)	(840)
	<u>(\$ 3,081)</u>	<u>(\$ 1,195)</u>

(九) 其他營業收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作業處理費收入	\$ 27,170	\$ 20,456
佣金收入	2,392	4,085
代銷收入	1,303	1,042
錯帳淨損失	(1,868)	(1,214)
外幣兌換淨損失	(26,613)	(32,190)
其他	228	143
	<u>\$ 2,612</u>	<u>(\$ 7,678)</u>

(十)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應付商業本票利息	\$ 40,388	\$ 29,322
附買回債券利息	11,817	16,929
銀行借款利息	5,059	2,200
融券利息	1,738	1,247
租賃負債之利息	313	589
其 他	2,208	1,474
	<u>\$ 61,523</u>	<u>\$ 51,761</u>

(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2,345	\$ 27,331
確定福利計畫	<u>3,882</u>	<u>4,273</u>
	36,227	31,604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284,017	965,152
勞健保費用	65,274	49,774
其他用人費用	<u>29,717</u>	<u>24,739</u>
	<u>\$ 1,415,235</u>	<u>\$ 1,071,269</u>

(十二)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1%至2%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110及109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民國111年3月17日及民國110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u>\$ 31,477</u>	<u>\$ 12,669</u>
董事酬勞	<u>\$ 81,177</u>	<u>\$ 56,435</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民國109及108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金額與民國109及108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 舊		
不動產及設備	\$ 22,618	\$ 21,138
使用權資產	45,448	45,257
投資性不動產	<u>3,193</u>	<u>3,194</u>
	<u>\$ 71,259</u>	<u>\$ 69,589</u>
攤 銷		
無形資產	\$ 5,353	\$ 6,004
遞延費用	<u>237</u>	<u>186</u>
	<u>\$ 5,590</u>	<u>\$ 6,190</u>

(十四) 其他營業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稅 捐	\$ 216,511	\$ 170,547
電腦資訊費	42,409	47,647
集保服務費	41,436	23,538
勞務費用	28,568	15,310
借券費用	25,234	28,272
郵 電 費	25,110	22,109
其 他	<u>104,040</u>	<u>91,016</u>
	<u>\$ 483,308</u>	<u>\$ 398,439</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場地及設備使用費收入	\$ 44,668	\$ 43,505
投資性不動產之其他租金收入	17,921	18,591
股利收入	18,142	10,838
財務收入	4,899	8,757
營業外金融商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	8,031
處分投資淨損失	(8,495)	(1,030)
其 他	<u>14,194</u>	<u>12,621</u>
	<u>\$ 91,329</u>	<u>\$ 101,313</u>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1,870	\$ 88,662
未分配盈餘稅	-	299
以前年度之調整	(26,619)	4,041
	75,251	93,002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82,861	(68,75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58,112</u>	<u>\$ 24,25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544,035</u>	<u>\$ 1,109,22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08,807	\$ 221,84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9,516)	(113,175)
免稅所得	(274,619)	(216,60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26,619)	4,041
未分配盈餘稅	-	299
其他	200,059	127,84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58,112</u>	<u>\$ 24,250</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780	(\$ 185)
— 確定福利之計畫在		
衡量數	(13,017)	(13,06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利益	<u>(\$ 11,237)</u>	<u>(\$ 13,252)</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	\$ 11,402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19,458	\$ 99,101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 53,233	(\$ 53,233)	\$ -	\$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5,997	(8,312)	13,017	40,702
應付休假給付	3,889	232	-	4,121
未實現兌換損失	23,145	5,009	-	28,15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780	-	(1,780)	-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	58,892	(6,133)	-	52,759
國外期貨評價損失	20,396	(20,314)	-	82
	<u>\$ 197,332</u>	<u>(\$ 82,751)</u>	<u>\$ 11,237</u>	<u>\$ 125,818</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業證券評價利益	\$ 666	\$ 110	\$ -	\$ 776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 55,874	(\$ 2,641)	\$ -	\$ 53,23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0,934	(8,004)	13,067	35,997
應付休假給付	3,856	33	-	3,88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717	6,428	-	23,14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595	-	185	1,780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	3,076	55,816	-	58,892
國外期貨評價損失	2,764	17,632	-	20,396
	<u>\$ 114,816</u>	<u>\$ 69,264</u>	<u>\$ 13,252</u>	<u>\$ 197,332</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業證券評價利益	\$ 154	\$ 512	\$ -	\$ 666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資產減損	<u>\$ 1,918</u>	<u>\$ 1,918</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8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稅 後	股數（分母） （ 仟 股 ）	每 股 盈 餘 （ 元 ） 稅 後
<u>110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 淨利	\$ 1,385,923	594,455	<u>\$ 2.3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2,259</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 淨利	<u>\$ 1,385,923</u>	<u>596,714</u>	<u>\$ 2.32</u>
<u>109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 淨利	\$ 1,084,976	594,455	<u>\$ 1.8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993</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 淨利	<u>\$ 1,084,976</u>	<u>595,448</u>	<u>\$ 1.8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已考量流通在外之庫藏股影響數。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及業主權益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並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本公司另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每月申報主管機關本公司之資本適足率。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本適足比率分別為 363%及 264%。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842,189	\$ 3,742,853	\$ -	\$ 8,585,042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	543,727	543,727
債務工具投資				
政府公債	-	301,475	-	301,475
公司債	-	601,652	-	601,652
國外債券	-	1,135,522	-	1,135,522
	<u>\$ 4,842,189</u>	<u>\$ 5,781,502</u>	<u>\$ 543,727</u>	<u>\$ 11,167,418</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234,054	\$ 1,352,704	\$ -	\$ 2,586,758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695,169	-	695,169
	<u>\$ 1,234,054</u>	<u>\$ 2,047,873</u>	<u>\$ -</u>	<u>\$ 3,281,927</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568,786	\$ 2,603,739	\$ -	\$ 10,172,525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	482,639	482,639
債務工具投資				
政府公債	-	301,941	-	301,941
公司債	-	403,152	-	403,152
國外債券	-	772,495	-	772,495
	<u>\$ 7,568,786</u>	<u>\$ 4,081,327</u>	<u>\$ 482,639</u>	<u>\$ 12,132,752</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619,243	\$ 845,569	\$ -	\$ 1,464,812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486,550	-	486,550
	<u>\$ 619,243</u>	<u>\$ 1,332,119</u>	<u>\$ -</u>	<u>\$ 1,951,362</u>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有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主係本公司部分持有之興櫃公司股票及可轉換公司債部位，觀察其交易量判定是否屬活絡市場之投資所產生之等級間的移轉。

3.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482,639	\$ 409,67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65,417	79,568
減資退回股款	(4,329)	(6,600)
年底餘額	<u>\$ 543,727</u>	<u>\$ 482,639</u>

4.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公司債債券投資	參考櫃買中心公布之市場利率理論價格或採信評相等或相當之殖利率曲線進行折現。
資產交換 IRS 合約價值	現金流量折現法：參考彭博資訊 (Bloomberg) 提供之短期商業本票利率調整風險貼水進行折現。
資產交換選擇權	以可轉換公司債當日收盤價減除純債券價值計算：純債券價值係可轉換公司債未來提供的現金流量按無風險利率調整風險貼水折現之現值，無風險利率係彭博資訊 (Bloomberg) 提供之短期商業本票利率。
結構型商品	現金流量折現法：以彭博資訊 (Bloomberg) 提供之短期商業本票利率調整風險貼水進行折現。
興櫃公司股票	以基準日當日或前 20 個營業日 (含當日) 平均成交均價估算公允價值。

5.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 (櫃) 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及資產法計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其係以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價格、該價格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決定公允價值，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流動性折價，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 (減少) 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性折價		
增加 10%	(\$ 11,929)	(\$ 10,161)
減少 10%	\$ 11,959	\$ 10,158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 8,585,042	\$ 10,172,5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1）	17,087,739	14,788,0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543,727	482,639
債務工具投資	2,038,649	1,477,588
營業保證金	330,000	330,000
交割結算基金	144,237	121,978
存出保證金	32,520	24,480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2,586,758	1,464,812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695,169	486,5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9,671,499	20,608,503
存入保證金	3,794	3,78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證券融資款、轉融通保證金、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借券擔保價款、借券保證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受限制資產—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債券負債、融券保證金、應付融券擔保價款、轉融通借入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負債—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與合約到期金額差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695,169	\$ 486,550
到期應付金額	(<u>729,876</u>)	(<u>506,084</u>)
	(<u>\$ 34,707</u>)	(<u>\$ 19,534</u>)

本公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承作結構型商品，其公允價值之變動均歸屬於市場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1. 風險管理制度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照本公司營運方針，在可承受之風險暴險範圍內，預防任何可能的損失，在風險與報酬達成平衡的前提下，增加股東財富，並達成資本配置之最佳化原則。

風險管理政策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方針，適用範圍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有關風險管理之所有規範，均應遵循本政策訂定之。

風險政策之訂定與核准流程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各項風險管理辦法及商品作業準則之訂定，由權責單位擬訂並徵詢各部門意見及建議，再向風險管理委員會提案審議。

董事會為最高之風險管理單位，其下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強化整體風險控管，設定目標與風險關係，以決定資本分配與經營方針。風險管理室之權責在於確認風險來源、評估與量化風險的影響程度。而業務單位主管負責所屬單位日常風險之管理與報告。

本公司每年至少召開兩次風險管理委員會，參加人員由董事長指派之。委員會將根據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來決定風險管理之授權及操作限額，並由各業務單位主管依據授權之限額進行該單位之風險管理。日後，

若需放寬或調整風險額度限額，呈總經理裁決後，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定。

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室、財務部、稽核室、法令遵循部與各業務單位。茲針對職能劃分分述如下：

- (1) 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明確瞭解證券商營運所面臨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 (2) 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會隸屬董事會，由董事會成員組成，其功能為協助董事會規劃與監督相關風險管理事務。
- (3) 風險管理室：本公司風險管理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董事會，主要負責公司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確認業務單位之風險是否於公司和各授權額度範圍內。風險管理執行單位主管之任免經董事會通過，並負責衡量、監控與評估證券商日常之風險狀況。
- (4) 財務部：本公司財務部獨立於各業務部門之資金調度單位，負責監視每一業務單位之資金使用情況，當市場突發狀況產生資金需求，訂有資金管理之緊急應變程序。
- (5) 稽核室：本公司稽核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董事會，職司稽核業務之規劃及執行，負責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運作、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執行狀況之查核事項，以確保本公司進行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
- (6) 法令遵循部：法令遵循部專責本公司之法規遵循與交易契約文件之適法性審查。為協助控管此法律風險，法令遵循部隨時檢查內部規章，期使本公司及時因應主管機關法規之改變對本公司業務之衝擊，另備妥完整之審核程序以確保公司所有交易之周延性及適法性。

(7) 各業務單位：業務單位主管負有第一線風險管理之責任，負責分析及監控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控管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本公司風險管理室定期將市場風險管理目標執行情形、部位及損益控管、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資訊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或董事會，俾董事會充分了解市場風險控管情形。本公司亦訂有明確的通報程序，各項交易均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如有交易達停損限額將立即執行；倘不執行停損，交易單位須敘明不停損理由與因應方案等，呈報高階管理階層核准。

2.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所建立之風險衡量系統均有辨識暴險部位之市場風險因子，如利率、匯率、權益及商品價格風險，並針對該風險因子之變動，衡量本公司表內及表外交易部位之潛在風險。

本公司採用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及敏感度分析衡量市場風險，並於每月底執行壓力測試以瞭解公司財務在金融危機時期下的風險承受度。所謂風險值，係指未來一定時間內且在一定信賴水準下，目前部位之最大可能損失值。本公司亦定期進行回溯測試，以確保風險值模型的可使用性。

歷史風險值 (信賴水準 99%之 1日風險值)	110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平 均	最 小 值	最 大 值		
依風險類型					
權益證券	\$128,507	\$ 65,072	\$207,863	\$ 91,384	\$ 98,361
利 率	14,482	131	43,189	16,804	17,583
風險分散	(15,433)			(15,462)	(13,555)
暴險風險值合計	<u>\$127,556</u>			<u>\$ 92,726</u>	<u>\$ 102,389</u>

本公司持有之債券部位係以敏感性分析衡量持有部位對個別風險因子的敏感度。與利率相關的商品方面，本公司以利率每 0.01%的變動對於投資組合損益影響的方式控管交易部位的上限。故市場利率每上升 0.01%，將使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債券投資之公允價值分別下降約 709 仟元及 2,346 仟元。針對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以新台幣之升貶值幅度設定變動情境，當新台幣對外幣升值／貶值 3%，將使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部位損益分別減少／增加 15,544 仟元及 18,112 仟元。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1,105,424	\$ 9,226,734
－金融負債	12,995,849	12,721,91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761,623	3,564,283

除上述市場風險衡量之外，亦以情境分析評估資產組合之價值變動，並於每月底進行壓力測試，以衡量極端狀況下之異常損失。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為本公司於初級或次級市場買賣有價證券或承作衍生工具交易，其發行人、保證人或交易相對人無法履行償付義務或因其本身信用事件導致本公司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於交易前對於交易對手作分級管理，對於不同信用等級之交易對手，設定各級信用限額並分級管理之。

經紀業務之交易對象風險控管，訂有受託買賣徵信審核作業辦法及各項財力適用性與注意事項以控管客戶徵信額度，另依權責審核層級表由不同層級簽核控管，以降低客戶交割風險。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商品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另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進行融資授信業務均要求客戶提供足額擔保。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即為本公司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本公司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證券融資款	<u>\$ 7,629,748</u>	<u>\$ 4,695,748</u>

4.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以 內	1 年 至 2 年	2 年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u>衍生性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479,319	\$ -	\$ -	\$ -	\$ 1,479,319
固定利率工具	3,205,788	-	-	-	3,205,788
<u>非衍生性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7,092,510	-	3,794	-	7,096,304
固定利率工具	12,880,626	-	-	-	12,880,626
租賃負債	38,860	33,719	45,148	-	117,727
	<u>\$ 24,697,103</u>	<u>\$ 33,719</u>	<u>\$ 48,942</u>	<u>\$ -</u>	<u>\$ 24,779,764</u>

10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以 內	1 年 至 2 年	2 年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u>衍生性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01,289	\$ -	\$ -	\$ -	\$ 901,289
固定利率工具	2,287,854	-	-	-	2,287,854
<u>非衍生性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8,482,467	-	3,784	-	8,486,251
固定利率工具	12,659,864	-	-	-	12,659,864
租賃負債	43,839	11,496	9,165	-	64,500
	<u>\$ 24,375,313</u>	<u>\$ 11,496</u>	<u>\$ 12,949</u>	<u>\$ -</u>	<u>\$ 24,399,758</u>

上述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於資產負債表日之融資額度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融資額度	<u>\$ 15,910,000</u>	<u>\$ 16,090,000</u>
未動用額度	<u>\$ 9,062,444</u>	<u>\$ 10,890,000</u>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1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附買回條件協議	\$ 6,461,841	\$ 4,098,467	\$ 6,461,841	\$ 4,098,467	\$ 2,363,374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附買回條件協議	\$ 6,651,160	\$ 4,879,368	\$ 6,651,160	\$ 4,879,368	\$ 1,771,792

(五)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下表列示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關量化資訊：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工具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應收帳款	\$ 6,902,067	(\$ 40,901)	\$ 6,861,166	(\$ 39,295)	\$ -	\$ 6,821,871
應付帳款	(\$ 5,761,738)	\$ 40,901	(\$ 5,720,837)	\$ 39,295	\$ -	(\$ 5,681,542)
附買回協議	(\$ 4,098,467)	\$ -	(\$ 4,098,467)	\$ 4,098,467	\$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工具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應收帳款	\$ 5,920,580	(\$ 4,930)	\$ 5,915,650	(\$ 304)	\$ -	\$ 5,915,346
應付帳款	(\$ 7,492,052)	\$ 4,930	(\$ 7,487,122)	\$ 304	\$ -	(\$ 7,486,818)
附買回協議	(\$ 4,879,368)	\$ -	(\$ 4,879,368)	\$ 4,879,368	\$ -	\$ -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列示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康和期貨）	子 公 司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康和證券（開曼島）有限公司	子 公 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完成清算）
康和期貨經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於民國 110 年 1 月完成清算）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康和投顧）	子 公 司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康和保代）	子 公 司
鄭大成	子公司之監察人（自民國 109 年 5 月為關係人）
華和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全體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部門主管	本公司管理階層及經理人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子 公 司		
	康和期貨	\$ 80,963	\$ 84,965
2. 期貨交易保證金	子 公 司	\$ 22,936	\$ 57,568
3. 應收證券融資款	本公司管理階層及經理人	\$ 42,362	\$ 6,558
4. 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 993	\$ 1,673

應收帳款主係應收期貨、保代佣金收入及子公司委託本公司擔任其基金銷售機構所產生之基金代銷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5.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 151	\$ 151
6. 附買回債券負債	本公司管理階層及經理人	\$ 296,117	\$ 182,060

關係人之債券附條件交易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相當。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7.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u>\$ 850</u>	<u>\$ 626</u>

8.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u>\$ 680</u>	<u>\$ 500</u>
----------	-------	---------------	---------------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9. 經紀手續費收入	本公司管理階層及 經理人	<u>\$ 3,160</u>	<u>\$ 1,543</u>

關係人之股票經紀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相當。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10. 股務代理收入	子 公 司	<u>\$ 36</u>	<u>\$ 36</u>
11. 利息收入	本公司管理階層及 經理人	<u>\$ 1,349</u>	<u>\$ 91</u>
12. 期貨佣金收入	子 公 司 康和期貨	<u>\$ 12,869</u>	<u>\$ 14,878</u>
13. 其他營業收益	子 公 司 康和保代 康和投顧	<u>\$ 2,392</u> <u>488</u> <u>\$ 2,880</u>	<u>\$ 4,085</u> <u>548</u> <u>\$ 4,633</u>

其他營業收益主要係本公司與子公司簽訂保代及基金銷售契約，依照銷售合約收取之保代佣金收入及基金代銷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14. 財務成本	子 公 司 本公司管理階層及 經理人	<u>\$ 11</u> <u>420</u> <u>\$ 431</u>	<u>\$ 14</u> <u>593</u> <u>\$ 607</u>
15. 結算交割服務費 支出	子 公 司 康和期貨	<u>\$ 2,351</u>	<u>\$ 1,496</u>
16. 證券佣金支出	子 公 司 康和期貨	<u>\$ 8,512</u>	<u>\$ 5,055</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17.其他營業支出	子 公 司	<u>\$ 193</u>	<u>\$ 2</u>
18.其他營業費用	子 公 司	<u>\$ 8,160</u>	<u>\$ 6,000</u>
19.其他利益及損失	子 公 司	<u>\$ 9,291</u>	<u>\$ 8,318</u>

20.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u>取得使用權資產</u>		
子公司之監察人	<u>\$ 13,117</u>	<u>\$ -</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	子公司之監察人	<u>\$ 13,117</u>	<u>\$ 4,397</u>
財務成本	子公司之監察人	<u>\$ 14</u>	<u>\$ 24</u>

2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出租部分辦公場所及停車位予關係人產生之租金收入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租 賃 期 間	標 的 物	租金收取方式	決定方式	金 額
<u>110 年度</u>					
子 公 司	107.10.01~110.09.30	台北市復興北路 143 號 5 樓	按月收取	依 合 約	\$ 2,915
	110.10.01~115.09.30	台北市復興北路 143 號 5 樓	按月收取	依 合 約	971
	105.07.01~110.06.30	台北市復興北路 143 號 6 樓	按月收取	依 合 約	1,943
	110.07.01~115.09.30	台北市復興北路 143 號 6 樓	按月收取	依 合 約	1,943
	110.01.01~110.12.31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B3	按月收取	依 合 約	164
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01.01~110.12.31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B3	按月收取	依 合 約	82
	110.01.01~110.12.31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B3	按季收取	依 合 約	108
	110.03.15~110.12.31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B3	按月收取	依 合 約	43
					<u>\$ 8,169</u>
<u>109 年度</u>					
子 公 司	107.10.01~110.09.30	台北市復興北路 143 號 5 樓	按月收取	依 合 約	\$ 3,886
	105.07.01~110.06.30	台北市復興北路 143 號 6 樓	按月收取	依 合 約	3,886
	109.01.01~109.12.31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B3、B5	按月收取	依 合 約	163
	109.01.01~109.03.31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B3	按月收取	依 合 約	14
	109.01.01~109.12.31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B3	按月收取	依 合 約	82
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01.01~109.12.31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B3	按季收取	依 合 約	108
					<u>\$ 8,139</u>

本公司依約收取關係人之租賃保證金，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餘額分別為 1,355 仟元及 1,345 仟元。

22. 股權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及經理人有向本公司購入股權衍生性商品，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50 仟元及 226 仟元（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另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產生之相關損益如下：

帳 列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u>\$ 1,241</u>	<u>(\$ 219)</u>
其他營業收益（作業處理費收入）	<u>\$ 121</u>	<u>\$ 61</u>

23.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07,874	\$ 198,977
退職後福利	<u>6,775</u>	<u>1,415</u>
	<u>\$ 314,649</u>	<u>\$ 200,392</u>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酬，依據本公司章程及辦法外，另參酌市場同業薪資通常水準及公司營運情形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分別提供下列資產予金融機構作為申請發行保證商業本票、銀行借款及額度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受限制之活期及定期存款	\$ 317,157	\$ 225,15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土地	521,885	521,885
建築物	98,699	101,961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地	470,886	470,886
建築物	<u>72,785</u>	<u>75,691</u>
	<u>\$ 1,481,412</u>	<u>\$ 1,395,573</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為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 日收到民事起訴狀，原告等 8 人以本公司經理人於代為處理 A 公司之股東會委託書徵求事務及股東會表決權投票事宜，有違反公開發行公司委託書使用規則致損害該 8 人之權益，要求本公司及經理人連帶負損害賠償 9,624 仟元，本案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該案對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二)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8 月 18 日收到民事起訴狀，原告等 2 人稱被告陳姓自然人及本公司陳姓業務員意圖為不法利益，欺瞞原告真實之交易情形，導致原告等人受有損害，故向被告及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本公司連帶負損害賠償 52,000 仟元，本案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該案對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三)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2 月 15 日收到民事起訴狀，原告稱被告陳姓自然人及本公司陳姓業務員意圖為不法利益，欺瞞原告真實之交易情形，導致原告受有損害，故向被告及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本公司連帶負損害賠償 16,000 仟元，本案現由臺灣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該案對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四)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從事借券交易而洽請金融機構出具保證函計 230,000 仟元。

三一、其他事項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評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對於本公司之營運狀況及財務狀況皆未有重大影響。

三二、重大之期後事項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公司並無重大之期後事項。

三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680	27.680	\$ 434,025	\$ 33,791	28.480	\$ 962,362
人民幣	64,924	4.344	282,031	91,889	4.377	402,199
日幣	418,891	0.241	100,743	6	0.276	2
港幣	3,233	3.549	11,472	7,222	3.673	26,52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3,982	27.680	1,217,140	31,526	28.480	897,860
人民幣	43,942	4.344	190,883	40,246	4.377	176,158
港幣	-	-	-	39,536	3.673	145,21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45	27.680	9,545	1,617	28.480	46,052
港幣	719	3.549	2,550	11,166	3.673	41,012
人民幣	-	-	-	55	4.377	23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2,329	27.680	894,874	27,049	28.480	770,351
人民幣	-	-	-	40,709	4.377	178,18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26,613 仟元及 32,19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 5 百萬元以上：無。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附表一。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被投資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被投資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4) 被投資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5) 被投資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 5 百萬以上：無。
 - (6) 被投資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三) 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二。

(五)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

三五、依金管會 107.6.1 金管證券字第 10703209011 號函規定揭露事項

本公司投資非註冊於 IOSCO MMoU 簽署會員地或未取得 IOSCO MMoU 簽署會員之證券或期貨執照之外國事業包括康和證券（開曼島）有限公司，其主要目的為控股公司認列轉投資損益用，惟康和開曼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金管證券字第 1090373948 號函辦理清算，並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完成清算程序，本期尚無補充說明事項。

(一) 資產負債表：無。

(二) 綜合損益表：無。

(三) 持有證券明細：無。

(四)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五) 資產管理業務收入、服務內容及爭訟事件：無。

三六、部門資訊

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6 條之規定，證券商編製個體財務報表得免編製部門資訊。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設立日期	金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持 率	未 數 比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業 務 收 入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本 期 現 金 股 利 備	註
本公司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143號5樓	88.07.07	92.8.5 台財證二字第0920135652號	國內外期貨自營、經紀及顧問業務	\$ 559,654	95.71%	78,005,571	\$ 694,484	\$ 97,888	\$ 93,351	\$ 76,913	子 公 司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76號14樓	92.09.05	86.4.23 (86) 台財證(二)第26713號	投資、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業務	230,000	100.00%	54,900,000	-	(10,228)	(10,228)	-	子 公 司
	康和證券(開曼島)英屬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76號14樓	86.05.12	102.1.10 金管證券字第1010056608號、109.6.23 金管保綜字第1090421845號	註二	-	-	-	-	(77)	(77)	-	子 公 司 (註二)
	康和期貨經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76號14樓	92.12.16		註一	-	-	-	-	-	-	-	子 公 司 (註一)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76號9樓	77.05.25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81,599	100.00%	7,000,000	22,710	(6,333)	(6,333)	-	子 公 司 (註一)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76號10樓	102.10.04		人身保險代理人及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5,000	100.00%	2,500,000	7,977	(3,257)	(3,257)	-	子 公 司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期貨經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76號14樓	92.12.16		註一	-	-	-	-	-	-	-	子 公 司 (註一)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華和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76號14樓	92.09.29		不動產買賣、開發及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務	195,668	46.59%	56,472,021	156,386	(15,133)	(7,050)	-	子 公 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一：康和期貨經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1 月獲主管機關核准，自民國 108 年 2 月 1 日起終止期貨經理事業及期貨信託事業業務，並於民國 108 年 3 月取得金管會金管證期字第 1080304430 號函核准辦理清算。
該公司已於民國 110 年 1 月完成清算程序，並返還清算剩餘款項予本公司及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分別為 159,452 仟元及 106,302 仟元。

註二：康和證券（開曼島）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金管證券字第 1090373948 號函辦理清算，並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完成清算程序，且返還清算剩餘款予本公司美金 744 仟元。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二)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 匯出投資額 (註一)	本年度 匯出投資額 或 收回投資額	年底自台灣 匯出投資額 (註一)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註五)	本公司 直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年認列 投資(損)益 (註六)	年底 投資面帳 (註六)	截至本年度 已匯回投資 益
國元期貨有限公司	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期貨投資諮詢、資產管理及中國證監會批准或依法需備案的其他業務	\$ 2,648,513 (人民幣 609,695 仟元)	其他方式	\$ 51,561 (美金 1,579 仟元)	\$ -	\$ 51,561 (美金 1,579 仟元)	\$ 387,226 (人民幣 89,196 仟元)	1.59%	\$ -	\$ 55,589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一)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三)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 51,561 (美金1,579仟元)	\$ 44,660 (美金1,613仟元)	\$ 769,457

註一：係按原始投資款項匯出時之美金買入匯率換算。

註二：係按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買入及賣出平均匯率換算。

註三：係按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美金買入及賣出平均匯率換算。

註四：係依子公司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60%計算。

註五：係按民國 110 年度人民幣買入及賣出平均匯率換算。

註六：係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年度未認列投資損益。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七、本公司資產負債評價項目提列方式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應收證券融資款、轉融通保證金、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借券擔保價款、借券存出保證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債券負債、融券存入保證金、應付融券擔保價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所得稅)、代收款項及存入保證金。

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各項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評價方法，分別如下：

1. 權益證券：上市、上櫃有價證券之公允價值係指當日之收盤價。興櫃股票之評價係以當日之成交均價或前20日成交均價計算之。持有之未上市或未上櫃股票，公允價值主要係採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或資產法衡量；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係以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价格、該價格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決定評價標的之公允價值；資產法係以受評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為基礎，逐項評估受評公司之有形、無形資產及其應承擔負債之價值，以決定受評公司之企業價值。開放型基金之公允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其他權益證券，屬市場掛牌交易者，以其掛牌市場報價或其他明確報價為市價基礎。
2. 債券商品：國內公債及公司債依櫃檯買賣中心當日公告該債券平均殖利率或理論殖利率所計算之市價為評價基礎；國外公債及公司債則採當日收盤價、彭博(Bloomberg)評價或以信評相等或相當之殖利率為評價基礎。
3. 期貨商品：採各該期貨交易市場之交易所當日結算價。
4. 選擇權商品：採各該選擇權交易市場之交易所當日結算價。
5. 權證商品：採該商品於掛牌市場之收盤價。
6. 可轉債資產交換：以標的可轉債之掛牌市場收盤價、自市場利率推導之無風險利率、自標的收盤價推導之波動度、信用貼水等參數計入模型評價。
7. 結構型商品：以標的商品其交易市場收盤價、自市場利率推導之無風險利率、信用貼水等參數計入模型評價。
8. 其他衍生性商品：有市場掛牌交易者以其掛牌市場報價為市價基礎，無掛牌交易者依報價平台之平均買價或平均賣價為市場基礎，或其他明確報價為基礎。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9號之規定，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備抵損失提列基礎為：(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因收回可能性極高，故備抵損失之提列比率為0%；(2)應收證券融資款係依客戶融資餘額之歷史違約比率及違約損失率提列備抵損失，該比率每年皆會重新評估；(3)催收款項因已逾期且收回可能性極低，故備抵損失之提列比率為100%。

八、本公司避險會計處理方式

本公司目前無適用避險會計之商品交易事項。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年	109年	差 異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33,503,764	30,316,641	3,187,123	10.51
不 動 產 及 設 備	1,033,293	1,035,116	(1,823)	-0.18
無 形 資 產	49,734	51,486	(1,752)	-3.40
其 他 資 產	4,802,057	4,201,056	601,001	14.31
資 產 總 額	39,388,848	35,604,299	3,784,549	10.63
流 動 負 債	29,632,811	26,899,910	2,732,901	10.16
非 流 動 負 債	826,057	437,015	389,042	89.02
負 債 總 額	30,458,868	27,336,925	3,121,943	11.42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874,995	8,212,797	662,198	8.06
股 本	5,944,550	5,944,550	0	0.00
資 本 公 積	175,320	175,307	13	0.01
保 留 盈 餘	2,291,877	1,683,518	608,359	36.14
其 他 權 益	463,248	409,422	53,826	13.15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54,985	54,577	408	0.75
權 益 總 額	8,929,980	8,267,374	662,606	8.01
註：變動比率較大之原因分析如下：				
1.非流動負債：主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2.保留盈餘：主係民國110年度營運獲利較佳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收 益	\$ 4,298,845	\$ 3,338,989	959,856	28.75
營業費用及支出	<u>2,828,617</u>	<u>2,362,327</u>	466,290	19.74
營業利益	1,470,228	976,662	493,566	50.5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7,050)	25,999	(33,049)	(127.12)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169</u>	<u>139,193</u>	(34,024)	(24.44)
稅前淨利	1,568,347	1,141,854	426,493	37.35
所得稅利益(費用)	<u>(178,245)</u>	<u>(52,040)</u>	(126,205)	242.52
稅後淨利	<u>\$ 1,390,102</u>	<u>\$ 1,089,814</u>	300,288	27.5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一)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增加主係經紀手續費收入及營業證券出售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二)稅前淨利：稅前淨利增加主係經紀手續費收入及營業證券出售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52	4.68	-46.0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7.72	368.47	-49.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2	11.91	-98.1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係本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 流 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 (2)- (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55,266	3,129,305	2,899,098	1,885,473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之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近年來轉投資策略係以目前業務範圍內及主管機關核准證券商之投資項目中，對本公司營運最有利基之事業體或投資標的。轉投資目的係為整體營運之多元化、增加多元收入及穩定獲利來源，提高公司整體之競爭力及經營績效，希望藉以打造集團最佳營運模式。然而面對產業環境競爭激烈，本公司近年來也轉型、聚焦於核心且具有前景之事業，期能穩健、永續經營。

(二) 轉投資事業之獲利狀況

110年轉投資四家子公司中，康和期貨為獲利，而康和投顧、康和保代、康聯資產為虧損。康和期貨110年稅後獲利97,888仟元、康和投顧110年稅後虧損為6,333仟元、康和保代110年稅後虧損3,257仟元、康聯資產110年稅後虧損10,228仟元；另110年3月康和證券(開曼島)有限公司已完成清算程序。

康和期貨110年稅後獲利97,888仟元，110年國內期權業績為2,332萬口，位居全國期貨商第6名，海外期貨總業績為170萬口，位居全國期貨商第6名。海外期貨為康和期貨110年度重點推廣業務，陸續舉辦「喜迎金牛一路發」、「壓線金牌就是您」等促銷活動，藉由活動的推廣提供新戶開戶及舊戶交易意願，提供市場話題且支持海外期貨業務發展。

康和投顧110年經營策略著重於建立多元化業務發展、整合行銷及多元通路。目前投顧最大營業收入來源為總代理之境外基金庫存所帶來的管理費分潤，惟110年度新冠肺炎疫情令投顧公司所合作之境外基金業者採保守經營模式，加上人員海外拜訪受制，致使本年度非總代理之境外基金相關業務拓展不力，影響海外基金行政服務業務之營收，且因疫情影響並未與內外通路進行大規模促銷，而市場大跌大漲造成投資人贖回意願上升，致使管理費分潤下滑。

康和保代110年度稅後虧損3,257仟元，因受壽險市場責任準備金利率下降、提高壽險死亡保障門檻、實施宣告利率平穩機制，加上保險合約服務邊際(CSM)不能為負數隨宣告利率走低、109年初及年中兩度調降保單責任準備金利率等因素及新冠疫情影響，康和保代110年度整體壽險保費收入及佣金收入分別較109年度衰退42%及46%，新增之產險業務佣金收入占110年度營業收入的5%。110年3月開始進行著手建置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 ISMS)、個人資訊管理系統(Personal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ystem, PIMS)，同年10月1日完成預評並通過國際驗證機構BSI所核發的ISO/IEC 27001:2013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與BS 10012:2017個人資訊管理系統，以符合ISO27001國際資訊安全標準，與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雖建立此二控制制度所費不貲；惟其建置足見本公司致力保護客戶資料安全，建立品牌信譽與價值。

康聯資產110年稅後虧損10,228仟元，未來將強化獲利動能，穩定發展現有業務。

面對產業環境的挑戰，本公司經營團隊仍兢兢業業要求各部門及子公司主管仍應積極有效控制經營風險及成本，爭取今年度獲利之機會，而人力精實及管控成本，仍是我們要持續落實執行的。在子公司方面，本公司也持續努力協助子公司業務發展，以達成對集團正面獲利貢獻的目標。

(三) 未來一年之投資計畫

未來一年，本公司將藉由強化及發展具有潛力之事業體，達成整體轉投資事業對集團的正面貢獻，希望藉由多元投資，增加獲利來源。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範疇、組織架構、風險管理流程如下：

1. 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照本公司營運方針，在可承受之風險暴險範圍內，預防任何可能的損失，在風險與報酬達成平衡的前提下，增加股東財富，並達成資本配置之最佳化原則。

2. 本公司對於業務所涉及的風險分為六大類，分別如下所述：

(1) 市場風險：因國內外經濟因素變動造成金融商品價格發生不利變化時，所需承擔的風險。市場風險依其因子不同可細分為利率、匯率、權益及商品價格風險。

(2) 信用風險：指發行者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約定或責任，造成的損失的風險。

(3) 流動性風險：因市場交易不活絡，使得金融商品無法在市場上迅速成交，或無法以公平市價成交，稱為市場流動性風險。而公司也可能因為現金流量的規劃出現缺失，因而被迫必須提早結算所持有的資產，稱為資金流動性風險。

(4) 作業風險：係指起因於內部流程、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導致直接或間接損失之風險。

(5) 法律風險：係指契約不周詳、授權不實、法令不全、交易對手不具法律效力或其他因素，導致無法約束交易對手依照契約履行義務，而可能衍生財務或商譽損失之風險。

(6) 模型風險：係指不完全（或錯誤）的定價模型，包括偏估的參數、不正確的變異數估計值等因素使得金融商品價格可能被高估或低估，風險暴露程度可能計算有誤，所導致的風險。

3.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執掌

(1) 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明確瞭解證券商營運所面臨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2) 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會隸屬董事會，由董事會成員組成，其功能為協助董事會規劃與監督相關風險管理事務。

(3) 風險管理室：本公司風險管理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於董事會，主要負責公司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確認業務單位之風險是否於公司和各授權額度範圍內。風險管理執行單位主管之任免經董事會通過，並負責衡量、監控與評估證券商日常之風險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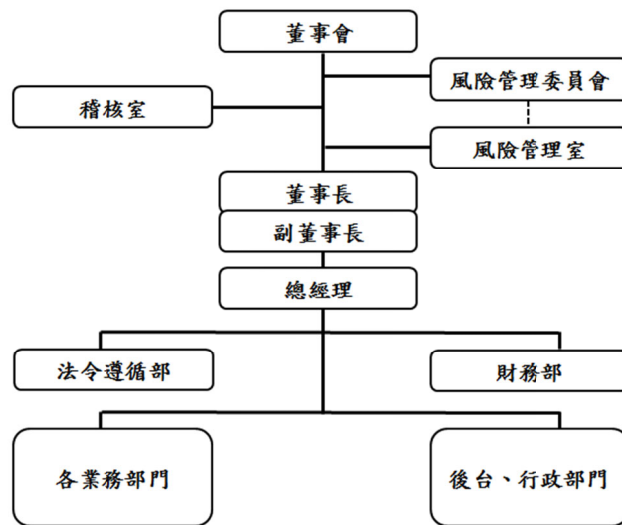
(4) 財務部：本公司財務部獨立於各業務部門之資金調度單位，負責監視每一業務單位之資金使用情況，當市場突發狀況產生資金需求，訂有資金管理之緊急應變程序。

(5) 稽核室：本公司稽核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董事會，職司稽核業務之規劃及執行，負責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運作、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執行狀況之查核事項，以確保本公司進行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

(6) 法令遵循部：法令遵循部專責本公司之法規遵循與交易契約文件之適法性審查。為協助控管此法律風險，法令遵循部隨時檢查內部規章，期使本公司及時因應主管機關法規之改變對本公司業務之衝擊，另備妥完整之審核程序以確保公司所有交易之周延性及適法性。

(7) 各業務單位：業務單位主管負有第一線風險管理之責任，負責分析及監控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控管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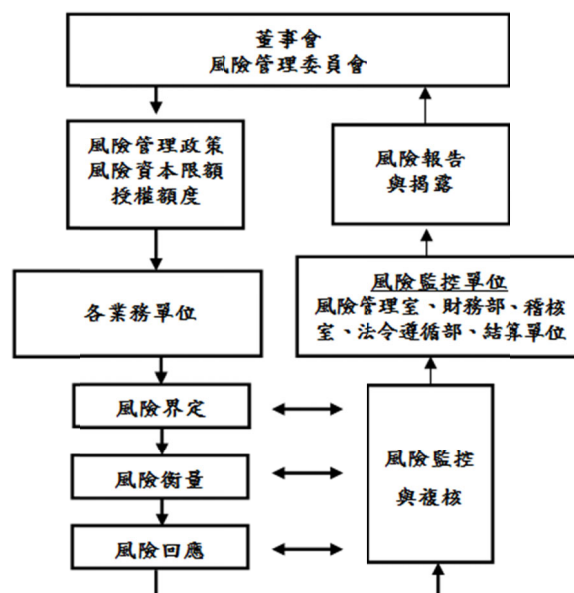


4.風險管理流程

風險管理流程的設計必須確保公司內的所有風險都能被有效的管理。在實務上，風險管理的流程包含了：

- (1)風險界定：整體而言券商所面臨的風險隱含在經紀、自營及承銷等各業務中，因此風險管理流程的第一步必須先辨識及確認所有業務的風險來源，才能進一步對各類風險進行量化及管理。
- (2)風險衡量：當公司所面臨的各類風險已被適當地辨識與界定後，還需要有客觀量化的模型或方法，來衡量這些風險，如此才能以定量的方式來檢視公司目前面臨的風險。
- (3)風險監控與管理：風險管理部門應每日監控所有業務的風險，當有業務單位的暴險程度超出其風險限額時，風險管理部門應對該單位發出超限通知書，並按相關規定處理。
- (4)風險報告與揭露：風險管理室定期提供風險管理報表、風險資訊揭露以及風險管理執行結果報告，來協助高階主管經營決策參考及依據。
- (5)風險之回應：評估及彙總風險後，對於所面臨之風險宜採取適當之回應措施。

風險管理流程圖



5.各類風險之影響及因應策略如下：

- (1)市場風險：為規避市場價格變動所導致的風險，風險管理室設有風控系統及控管機制，每日衡量並確認市場風險控制在限額之內。市場風險衡量方式包括名目本金、公平市價、價格敏感度及VaR涉險值，本公司依據不同金融商品特性，設定部位之風險限額、停損限額，以期有效控制市場風險。
- (2)信用風險：為確保信用風險管理之完整性，對於不同信用程度之交易對手，訂定信用限額並分

級管理。藉由分級管理制度，對於交易對手、發行人信用等級給予不同交易額度並定期檢視檢討交易對手、發行人之信用等級，以控管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流動性風險可分為市場流動性風險與資金流動性風險。為降低市場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已於各業務單位金融商品管理準則中明訂流動性風險管理。為降低資金流動性風險，本公司設有獨立之資金調度單位，綜合考量各部門資金需求之淨現金流量及時程，以進行資金管理，並訂有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

(4)作業風險：各單位針對各項業務皆訂有產品準則或作業手冊，規範前、中、後檯之交易及作業流程，以降低交易及作業過程中可能產生之作業風險，並由稽核室負責財務、業務運作、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執行狀況之查核事項，以確保本公司進行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本公司另訂有作業風險事件通報要點，凡因內部流程、人員、系統之不當或因外部事件導致之直接或間接損失事件，皆需辦理通報，評估現有控管措施之有效性，並提出改善措施，藉此降低作業風險重複發生之可能性。

(5)法律風險：為確保交易或法律程序之有效性及可執行性，本公司與交易相對人簽訂契約或出具其他法律文件前，均經法務人員或法務指定之外部法律顧問審核後簽訂。

(6)模型風險：為維持模型的運作與金融商品之風險管理，降低因使用不適當模型、參數或評價假設所導致的模型風險，本公司訂有模型風險管理機制，包括模型開發、驗證、保管及變更訂有標準程序，以確保模型合理性及正確性。

6.風險報告：

(1)本公司自102年7月起採用Delta-Plus 法計算選擇權部位之市場風險，除更能精確衡量選擇權部位之風險狀況外，亦提昇公司資本配置運用之效率。本公司110年12月31日資本適足率情況如下：

A、資本適足率：

日期	110.12.31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資本適足率	363%	303%	363%	271%

B、各類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110年12月31日

項目	風險約當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市場風險	849,259
信用風險	552,966
作業風險	257,437
合計	1,659,662

C、風險約當金額比率：

110年12月31日

項目	風險約當金額比率(%)
市場風險	51.17
信用風險	33.32
作業風險	15.51
合計	100.00

(2)本公司110年度市場風險值如下：

交易性部位市場風險值(99%信賴水準、投資期間1天) 單位:新台幣仟元

風險別	年底值 110.12.31	平均值	最小值	最大值
權益證券風險	91,384	128,507	65,072	207,863
利率風險	16,804	14,482	131	43,189
小計	108,188	142,989	-	-
減：風險分散效益	(15,462)	(15,434)	-	-
總風險	92,726	127,555	51,761	187,487

(二)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本公司牽涉利率之相關業務有債券業務、利率衍生性商品業務及信用交易業務，其中債券及利率衍生性商品業務之權責部門已建立適當的風險管理準則，並進行部位限額、停損控管機制及敏

感性分析等，以有效控制此類業務之利率風險；本公司之信用交易業務係以賺取融資利差為主，因此受利率變動影響不大。另利率變動也影響本公司之借款成本，倘若利率呈不利走勢，本公司亦可透過利率交換或發行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

2.匯率：本公司主要營運對象及營業地區均在國內，亦致力發展海外業務，海外長期投資及金融交易可能因匯率變動而影響公司損益或淨值，然主要營業收入仍以國內業務為主，影響應屬有限，且針對涉及匯率之部位亦有設定風險限額，並採用適當的避險措施，以有效控制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本公司為證券服務業，通貨膨脹對公司財務及業務無重大影響。

4.未來因應措施：

(1)定期蒐集利率及總經之資訊，了解市場動態。

(2)依照利率走勢調整業務操作方向或進行避險操作，減少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最近年度未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本公司除依法辦理信用交易業務外，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3.本公司未有背書保證之情形發生。

4.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悉依主管機關法令及本公司規章允許從事之範圍為限，在授權部位即可承受之有限風險下賺取合理之利潤。

(四)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系統	費用	預計完成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興櫃下單系統轉換	200 萬	111 年 12 月	相關系統整合架構
帳務中台轉移至開放原始碼(Open Source)平台	100 萬	112 年 06 月	Dotnet Core 的版本更新 Windows 平台轉移至 Linux 平台的系統差異
開放原始碼(Open Source)的迅速有效交易平台	300 萬	112 年 12 月	平行處理機構 高效率的計算能力
PGA 高頻交易系統	300 萬	112 年 12 月	提升平行計算能力 高階語言電路合成 於高速運算的硬體實現交易演算法程式化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發布證券商管理規則第 18 條之 1 規定之令(金管證券字第 11003637896 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1)證券商申請增加業務種類、增加營業項目、設置分支機構及轉投資國內外事業等業務，申請書件應包括「證券商申請增加業務種類、增加營業項目、設置分支機構及轉投資國內外事業資訊安全自評表」。

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2.發布證券商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管理規則第 6 條第 1 項第 4 款及第 4 項規定之令(金管證券字第 1100362907 號令)

財務業務之影響：

(1)符合第六條之一規定之證券商，得受託買賣「未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性質」之境外基金，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A.委託人以「高淨值投資法人」及「高資產客戶」為限，人數總數不得超過九十九人。

B.證券商應與該外國資產管理機構或其指定機構簽訂契約，並於契約載明國內不得委任其他機構辦理。

C.證券商應於基金價款繳納完成日起五日內，檢附未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性質之境外基金投資狀況表，向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申報；並應於每月第十個營業日以前將上月份變動彙總向同業公會申報。

(2)證券商得依規定接受專業機構投資人委託買賣「未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性質」之境外基金，並應依前點第三款所定申報程序及申報書件，向同業公會申報(第六條第四項)。

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3.訂定依「證券金融事業管理規則」第 38 條、「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借貸管理辦法」第 15 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營業細則」第 82 條之 2 規定辦理借券，並於市場賣出時須符合之相關規定(金管證交字第 1100362039 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 (1)借券賣出餘額與信用交易融券賣出餘額合併計算不得超過該種有價證券上市（櫃）股份或受益權單位數之百分之二十五。
- (2)借券賣出餘額不得超過該種有價證券上市（櫃）股份或受益權單位數之百分之十。
- (3)每日盤中借券賣出委託數量不得超過該種有價證券前三十個營業日之日平均成交數量之百分之三十。但證券商因發行認售權證、指數投資證券、營業處所經營結構型商品與股權衍生性商品交易業務、擔任受益憑證流動量提供者或期貨自營商擔任股票選擇權或股票期貨造市者等避險需求、或證券商擔任股票造市者提供買賣報價或避險需求之借券賣出不受限制。
- (4)前點有關數量之計算方式及每日可借券賣出股數，應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告辦理。
- (5)借券賣出餘額與信用交易融券賣出餘額合併計算超過該種有價證券上市（櫃）股份或受益權單位數之百分之二十時，應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辦理有價證券買賣得為融資融券額度暨借券賣出額度分配作業要點辦理。
- (6)指數股票型基金受益憑證受益權單位數之計算，以前一營業日之總發行受益權單位數為準。

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4.發布證券交易法第15條第3款規定之令(金管證券字第11003617675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 (1)證券經紀商已擔任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境外基金之銷售機構者，得經營基金受益憑證買賣及互易之居間業務。前開基金係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五條規定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境外基金，但不包括已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買賣，或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基金。
- (2)申請辦理前點業務者，應依證券商設置標準第九條或第十條之二規定申請設置或改制證券商，或依同標準第六章規定申請增加業務種類或營業項目，並應檢具前開申請書件，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查並轉報金管會核准。

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據法規規定辦理，辦理經營基金受益憑證買賣及互易之居間業務時，將檢具前開申請書件向主管機關進行申請。

5.修正「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海外有價證券處理準則」(金管證發字第1100335023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 (1)規範創新板上市公司辦理初次上市前公開銷售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及創新板上市公司申請改列為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二章規定之一般上市公司而依該準則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應提撥發行新股總額之一定比率對外公開發行、並應委請證券承銷商及律師提出評估報告及法律意見書、渠等案件之申報生效期間及豁免適用退件條款等規定。(修正條文第六條、第八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七條)
- (2)因應戰略新板興櫃股票之交易方式比照上櫃股票採自動撮合成交機制，與現行興櫃股票市場採由推薦證券商報價驅動之議價交易不同，爰增訂戰略新板興櫃股票公司適用本準則所稱「定價日前一段時間普通股加權平均成交價格」之定義。(修正條文第十四條)

因應措施：本公司辦理相關公司之承銷業務時，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六)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金融科技「FinTech」時代來臨，傳統證券業務面臨新的挑戰，為迎戰新的數位金融發展趨勢，本公司已積極進行準備，運用雲端服務、大數據等技術及發展AI投資等，建立同中求異的競爭優勢，進行員工轉型與培訓，訓練員工運用金融科技，將數位技術與金融科技创新相結合，打造數位化的分公司及服務平台，滿足投資人交易需求，讓實體分公司及營業員擁有數位化的能力將是本公司未來的核心競爭力。
- 2.因應新興科技的進步，資通安全相關風險與挑戰也相對增加，為因應這些風險，首要作為就是定期的進行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來提升組織所有成員的資訊安全相關意識與基本常識。在管理面上透過加入資安分析與分享的組織，取得即時的資通安全相關情資來加強防護，以避免遭受高風險性的攻擊。針對系統與網路需定期的進行弱點掃描，發現高風險的弱點或漏洞時需盡快的進行因應與修補，避免這些弱點或漏洞遭駭客收集利用造成公司的傷害。
- 3.例行的系統維運除了要能即時監控到服務的正常運作外，還需加強收集核心網路及系統環境的事件做到即時的事件行為分析與監控，讓網路及系統環境透明化，這樣才能即時對於有疑慮的資安事件進行應變，降低可能發生的資通安全風險。要達成以上的目標，組織必須持續投入適當的人力、物力與財力來支援。
- 4.本公司均已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以面對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秉持著「誠信、穩健、服務、永續」的經

營原則，以提供優質、專業、差異化的服務為經營理念及核心價值，加強內部控制及風險控管機制，強化公司體質及競爭力，為投資大眾提供專業、全方位的服務，未有企業形象改變之危機。

- (八)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於併購案的發起前，皆會進行所有的可行性評估，尋求專家意見，充分掌握併購後可產生的效益及伴隨的風險，進行可行性評估，故風險皆會審慎掌控，目前暫未有明確之併購計劃。
- (九)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因應近年來證券市場交易量持續減少之情形，本公司採取分公司整併及營業員汰弱留強之措施，以發展金融科技、運用大數據、全面提供行動化手機及平板下單服務、打造數位化的分公司及服務平台為主要目標，因此未來採取擴充營業據點之發展方式機會不大。本公司於擴充營業據點時皆遵循主管機關對營業據點設立之相關規定辦理，在相關申設流程等方面皆已有豐富之經驗，故可能之風險有限。
- (十)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主要客戶包括自然人、法人及經核准之外國專業投資機構，客戶結構中並無單一客戶佔本公司業務過於集中之情形。
- (十一)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股權穩定，並無相關之風險產生。
- (十二)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三)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原告投保中心向本公司及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共27名被告，就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案件提起團體訴訟請求損害賠償，原告於民國106年8月23日起訴向本公司請求共計新臺幣4,112仟元，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原告為本公司客戶，稱本公司前營業員意圖為己之不法利益，未依照原告等人委託進行股票買賣，而將客戶多年來交付合計約10,000仟元購股款項全數侵吞、挪用，案經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認前營業員違反背信罪提起公訴。原告等人認前營業員於犯罪行為時為本公司營業員，故於108年11月8日向本公司及前營業員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請求本公司及前營業員連帶負損害賠償，請求金額共計新臺幣9,940仟元(縮減為5,940仟元)，本案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於111年3月21日宣判，本公司勝訴確定。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月11日向王姓自然人，就涉及妨害名譽(信用)、違反刑事加重誹謗罪等提起刑事訴追，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原告等8人起訴主張本公司代為處理股東會委託書徵求事務及股東會表決權投票事宜，本公司經理人於董事選舉分配選舉權數時，違反公開發行公司委託書使用規則，損害原告等8人之權益，原告因該經理人為本公司經理人，故向本公司及經理人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本公司及經理人連帶負損害賠償責任，請求金額共計新臺幣9,624仟元，本案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原告等2人稱被告陳姓自然人及陳姓業務員意圖為不法利益，欺瞞原告真實之交易情形，導致原告等人受有損害，故於民國110年8月18日向被告及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本公司連帶負賠償責任，請求金額共新臺幣52,000仟元，本案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被告為本公司經紀業務部客戶，因未履行交割義務，經本公司申報違約在案，本公司並依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先行以自有資產代辦交割手續，並於民國110年12月6日向被告起訴請求給付股票交割款新臺幣115仟元，本案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原告起訴主張，被告陳姓自然人及陳姓業務員等人意圖為不法利益，欺瞞原告真實之交易情形，導致受有損害，故於民國111年2月15日向被告及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本公司連帶負賠償責任，請求金額共新臺幣16,000仟元，本案現由臺灣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延平(原城中)分公司客戶於民國95年10月2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民國105年12月15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289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債務人持續清償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台中(原員林)分公司客戶於民國97年9月9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民國98年6月4日與債務人於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製作和解筆錄，和解金額共4,041仟元，並已換發債權憑證，因客戶於民國109年5月6日身故，本案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共受償新臺幣680仟元，本案終結。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台中(原員林)分公司客戶於民國97年9月9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民國98年6月4日與債務人於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製作和解筆錄，和解金額共2,917仟元，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惟未獲清償，

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台中分公司客戶於民國98年2月23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民國98年3月2日向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5,996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惟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台中分公司客戶於民國98年2月23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民國98年3月2日向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6,119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惟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永和分公司客戶於民國106年5月19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民國106年7月18日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73,147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惟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永和分公司客戶於民國106年5月19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民國106年7月18日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12,527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債務人持續清償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仁愛分公司客戶於107年5月經申報違約，協議後客戶未如期還款，本公司爰於民國107年7月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計2,520仟元，本票裁定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惟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石牌分公司客戶於107年11月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民國107年12月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計3,397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惟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石牌分公司客戶於107年11月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民國107年12月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計959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惟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高雄分公司客戶於民國109年2月3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民國109年2月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171仟元，本票裁定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惟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經紀業務部客戶於民國109年11月6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民國109年11月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假扣押並獲核准裁定，又於民國110年1月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計136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經紀業務部客戶於民國110年4月20日、民國110年4月22日經申報違約，違約金額共計新臺幣622仟元，因客戶違約後即身故，本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17日向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聲請選任遺產管理人，惟經閱覽法院依職權查調之債務人財產清單，綜合評估無執行實益，故撤回遺產管理人之聲請，本案終結。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內湖分公司客戶於民國110年12月30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民國111年2月10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661仟元，現債務人持續清償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康和期貨(股)因民國(下同)107年2月6日超額損失事件，於107年6月至今，共與8名投資人進行民事債務清償及損害賠償，計新臺幣237,904仟元訴訟，現多數案件業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判決康和期貨(股)第一審勝訴，案經上訴臺灣高等法院及最高法院審理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康和期貨(股)因民國(下同)109年4月21日海外小輕原油期貨價格負值事件，於109年10月至今，共與3名投資人進行民事債務清償及損害賠償，計新臺幣16,585仟元之訴訟，現一案業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判決康和期貨(股)第一審勝訴，其餘案件繫屬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及臺灣高等地方法院審理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證券業未來的發展與決勝戰場在於科技，本公司全力發展數位金融，以金融科技(Fintech)的人才與開發為核心價值，提昇資訊系統的自主設計與開發能力。為保有本公司的核心價值和永續的競爭力，已於105年8月成立專利審核工作小組，專責智慧財產的管理與推動，專利審核工作小組召集人由總經理擔任，小組成員包括業務、資訊、法遵等單位主管。

為鼓勵同仁能夠在工作上積極創新，並將工作成果轉化為本公司獲利的工具，特制訂專利申請暨獎勵辦法，只要同仁提出創新發想，即可獲頒獎金勉勵，一旦申請取得專利權，並為本公司帶來實質的收益，更有淨利分潤的制度。

1. 執行情形

- (1)103年開辦「台灣智慧管理規範」(TIPS)營業秘密之教育訓練課程。
- (2)105年制訂專利申請暨獎勵辦法，做為專利申請與獎勵的依據。
- (3)106年開辦營業秘密暨競業禁止相關爭議問題暨實例解析之教育訓練課程。
- (4)107年開始，每年皆有同仁提出專利申請，109年10月取得本公司的首項專利權。
- (5)109年除提出台灣的專利申請，亦申請大陸的專利。
- (6)109年12月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的執行情形。
- (7)110年4月開辦「智財制度簡介及金融科技智財現況」之教育訓練課程。
- (8)110年[瑞智專利商標事務所]更名為[禾盟智慧財產權事務所]；並新增[瑞智國際專利商標事務所]及[瑞智法律事務所]兩家智財權受任人。
- (9)110年12月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的執行情形。

2. 取得智慧財產成果

專利：截至110年12月31日，已經獲准並仍有效的各國專利共3件，申請中之各國專利共1件。

狀態	台灣發明	大陸發明	總數
獲准並有效	3(註)	0	2
申請中	0	1	1

註：

專利名稱	取得日期	專利效期	備註
交易分派裝置及方法	109.10.01	2020.10.01~2039.05.30	-
重大訊息風險預警裝置及方法	110.01.11	2021.01.11~2039.10.29	-
風險控管裝置及方法	111.01.01	2022.01.01~2040.06.1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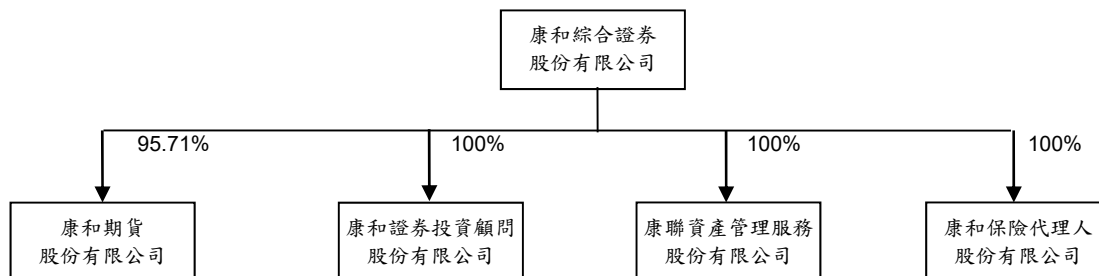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0年12月31日



2. 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111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988.05.25	臺北市基隆路一段 176 號 9 樓	NT\$70,000,000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999.07.07	臺北市復興北路 143 號 5 樓	NT\$815,000,000	國內外期貨自營、經紀及顧問業務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003.09.05	臺北市基隆路一段 176 號 14 樓	NT\$549,000,000	投資、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業務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013.10.04	臺北市基隆路一段 176 號 10 樓	NT\$25,000,000	人身保險代理人及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3.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1 年 4 月 15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黎奕彬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法人代表	7,000,000	100.00%
	董 事	趙高深			
	董 事	黃添昌			
	監察人	李進生			
	總經理	黃詣庭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康景泰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法人代表	78,005,571	95.71%
	副董事長	葉光章			
	董 事	鄭大宇			
	董 事	邱榮澄			
	董 事	鄭宏泰			
	監察人	蘇慧芬		465,294	0.57%
	監察人	董郭淑黎		129,362	0.16%
	監察人	鄭大成		362,009	0.44%
	總經理	王文浩		152,181	0.19%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果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法人代表	54,900,000	100.00%
	董 事	王進祥			
	董 事	陳國雄			
	董 事	鄭宏泰			
	監察人	康景泰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王雅萍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法人代表	2,500,000	100.00%
	董 事	鄭大宇			
	董 事	顏志隆			
	監察人	陳虹蒨			

4.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虧)
							(稅後)	(元)(稅後)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90,412	5,146	85,266	22,710	(6,102)	(6,333)	(0.90)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815,000	6,771,649	5,489,221	1,282,428	694,484	86,423	97,888	1.20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49,000	565,763	235	565,528	0	(3,186)	(10,228)	(0.19)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24,855	1,849	23,006	7,977	(3,598)	(3,257)	(1.30)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自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大宇



中華民國111年3月17日

(三) 關係報告書：未有需編製關係報告書之情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110年12月份資本適足率為363%，截至111年3月份資本適足率為311%。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並逐項載明：無此情事。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鄭 大 宇

